



Chateau
夏都酒店集團



股票代號：2722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08 年度年報

本公司網址：<https://www.chateau-hotels.com.tw/>
年報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刊 印 日 期 ：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姓 名：陳重憲

職 稱：副董事長

電 話：(06)2918-188

電子郵件信箱：aaron@ktchateau.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王慶祺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8)886-2377

電子郵件信箱：10806010@ktchateau.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屏東縣恆春鎮網紗里省北路 40 巷 2 弄 15 號

電 話：(08)886-2377

屏東分公司

地 址：屏東縣恆春鎮墾丁路 451 號

電 話：(08)886-2345

台南分公司

地 址：台南市南區開南里新建路 47 號 5 樓

電 話：(06)292-4567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東興路 8 號 B1 樓

電 話：(02)2746-3797

網 址：<http://www.uni-psg.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楊朝欽、廖鴻儒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南市永福路一段 189 號 13 樓

電 話：(06)213-9988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chateau-hotels.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資料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8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8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8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8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之資訊	8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 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86
肆、募資情形	87
一、股本來源	87
二、股東結構	88
三、股權分散情形	88
四、主要股東名單	8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89
六、公司股利政策與執行情形狀況	90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91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91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92
十、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92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92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92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92

目 錄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92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92
十六、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92
伍、營運概況	93
一、業務內容	9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02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 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6
四、環保支出資訊	107
五、勞資關係	107
六、重要契約	115
陸、財務概況	116
一、最近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1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2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26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 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94
六、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9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57
一、合併財務狀況	257
二、合併財務績效	258
三、合併現金流量	25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6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 一年投資計劃	260
六、風險事項	260
七、避險會計之目標與方法	264
八、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264
九、其他重要事項	264

目 錄

捌、特別記載事項	26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6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6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66
四、其他必需補充說明事項	266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有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 二款所規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6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2019年來臺觀光旅遊的人數，依交通部觀光局統計數據達1,186萬4,105人次，與去2018年同期相較，增加79萬7,398人次，成長7.21%，主要客源市場人次及與去年同期比較整體來自國外旅客人數差異不大，且略有微幅成長。

目前國人旅遊多以自由行為主，而行程安排以景點及美食為前提下規劃行程，為提供消費者多元且精緻休閒度假服務，本公司有位於國家公園風景區的墾丁夏都沙灘酒店提供熱帶海洋的豐富自然生態旅遊；並有位於台灣府城的台南夏都城旅安平館，提供充滿歷史古蹟及百年傳承的小吃之旅。在美食及文化多樣性發展，期待可注入更多的營收。

一、謹將本公司2019年營業結果報告如下：

(一)營業計劃實施結果

1、客房：

本公司合併客房部門2019年全年度共接待旅客291,405人次，比2018年同期之273,115人次增加18,290人次，增加幅度為6.70%；客房住房率各為墾丁夏都80.05%、夏都城旅60.78%及子公司夏都富朗57.52%。客房部門總營收為NTD\$521,019仟元，比2018年同期461,414仟元，增加59,605仟元，成長為12.92%。

2、餐飲：

本公司合併餐飲部門2019年全年度共收入NT\$220,702仟元，較2018年同期之NT\$197,425仟元，增加NT\$23,277仟元，成長11.79%。

3、營業總收入：

本公司合併2019年全年度營業總收入共計為NT\$753,006仟元，較2018年同期之NT\$670,301仟元增加NT\$82,705仟元，成長12.34%。

(二)預算執行情形報告：

2019年無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報告

1、資產負債淨值部份：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併總資產共為NT\$2,526,843仟元，其中合併負債總額為NT\$683,953仟元，佔總資產27.07%，合併權益總額為NT\$1,842,890仟元，佔合併總資產72.93%。

2、損益部份：

本公司2019年全年度合併營業及營業外收入共為NT\$771,146仟元，

合併營業及營業外支出共為 NT\$731,059 仟元，合併稅前純利為 NT\$40,087 仟元。

(四)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

項目	2019年	2018年
營業收入	753,006	670,301
營業毛利	300,426	230,588
本期損益	36,140	20,055

(五)研究發展狀況：不適用。

二、2020年營業計劃概要及未來發展策略

從墾丁的蔚藍大海開始，燦爛的陽光孕育了夏都酒店集團傳遞感動溫度的友善特質，2018年本公司推出全新品牌「夏都城旅」，以「與你漫遊新城市」為主軸，提供所有旅客「舒適、享受、友善」的住宿體驗。首站座落於充滿歷史文化與人文風情的台南府城，融合夏都酒店集團的休閒氛圍與府城文化風景特色，打造 104 間的舒適客房、多元的餐飲空間與全新的生活複合設施，融合人文與時尚，感受多層次節能減碳的綠能新體驗。

除了加入台南古城及美食之旅，提供客人更多元化選擇外，本公司持續致力於結合在地特色文化以及自然資源，參與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所舉辦之墾丁特色活動，並與恆春地區各社區發展協會配合推展生態旅遊行程；更積極與屏東縣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策略聯盟，推展恆春半島特色生態，並且在生態教育政策之推動上，透過林務局雙流自然教育中心，結合生態人文環境，辦理生態旅遊研習活動，培訓內部講師，推動環境生態保育，積極以「觀光」做為「整合平台」，透過跨域、整合、串接、結盟等手法，強化跨區、跨業的整合鏈結成果，開發深度加值旅遊。

子公司夏都富朗酒店規劃於 2020 年進行相關整修計畫，主要為客房裝修、烘焙部門、咖啡酒吧台以及休閒娛樂室（健身房）之增設。其中客房數原 54 間增加至 96 間以及增設背包客 70 個床位，提供給住客低中高價位之各式客房選擇；為了提高飯店附加價值以及餐飲收入之來源，規劃增設烘焙部門、咖啡酒吧台服務以及休閒娛樂室（健身房）期許未來能夠成為選擇台南火車站（赤崁文化園區）時的飯店首選。

三、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影響

根據台經院 2020 年 2 月公布之最新預測，因 2019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由中國大陸蔓延到全世界，2020 年 GDP 成長率原 2.72% 下修至 2.37%。臨近國家日本、南韓及新加坡確診人數皆比台灣多，在各面向皆顯示台灣在防疫及穩定國內物價成效良好。在上一波中美貿易戰爭已有部份產業從中國大陸移回台灣或東南亞，進而分散原本在中國大陸的生產線減少此次的影響。考量

物價因素後，估計 2020 年全年實質民間消費成長率為 2.05%。

根據 2020 年 2 月 25 日行政院公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並於 3 月 18 日由總簽署公布。於防疫期間「融資」、「就業」及「稅務」，共通性三大面向協助紓困。並於重點產業紓困及振興方案。目前在疫情後會進行觀光產業的復甦及振興方案，主要分為國內旅遊復甦及振興（國旅補助、補助地方政府提案觀光亮點）、國際旅遊復甦及振興（國際郵輪復甦計畫、擴大國際行銷、國際旅客入境旅遊市場獎勵措施），以及旅遊景點優化（旅宿業的品質提升、數位轉型計畫等）。另提出了振興抵用券，鎖定了百貨賣場、零售、餐飲、商圈、夜市、傳統市場、會展等產業，試圖於疫情趨緩後加上振興抵用券的刺激下，讓原本在疫情發生期間減少的消費能加強之後 V 型反轉的力道，把全年經濟衝擊降到最低。

展望未來，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本公司經營團隊積極應變，已全面強化防疫工作，除了提供給員工安全的工作環境以外，更提供給旅客安心且舒適的休憩空間。未來公司在努力創造更大獲利的同時，將會持續秉持取之於社會，回饋於社會之精神，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相信在我們的經營團隊努力下，定能達成目標，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與指教。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陳協同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公司沿革：本公司及子公司重大沿革事項

- 民國 84 年 09 月 成立景海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投入休閒育樂產業設施之經營。
- 民國 84 年 12 月 本公司取得林務局墾丁森林遊樂區海濱區經營權。
- 民國 87 年 05 月 本公司成立屏東分公司，進行林務局墾丁森林遊樂區海濱區一期之改建，籌備林務局墾丁森林遊樂區海濱區一期之飯店經營，即現在之墾丁夏都沙灘酒店。
- 民國 87 年 10 月 本公司以墾丁夏都沙灘酒店對外正式開幕營運。
- 民國 88 年 04 月 本公司向林務局報備墾丁森林遊樂區海濱區二期開發及進行規劃。
- 民國 89 年 11 月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2 億 2,500 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 億 1,500 萬元。
- 民國 90 年 12 月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 4,625 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3 億 6,125 萬元。
- 民國 91 年 06 月 原墾丁海水浴場整修完工，並以夏堤邑渡假村及大灣海水浴場對外營業。
- 民國 92 年 07 月 完成墾丁夏都沙灘酒店二館(馬貝雅館)客房暨戶外休閒設施區(成人泳池、水療池、海灣吧台及 BBQ 區)。
- 民國 94 年 09 月 本公司興建墾丁夏都沙灘酒店第三館(波西塔諾館)。
- 民國 95 年 03 月 本公司「八寶公主廟前遊憩區」完工，並對外營業。
- 民國 96 年 01 月 本公司名稱由『景海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96 年 02 月 墾丁夏都沙灘酒店第三館(波西塔諾館)完工並正式營運。
- 民國 96 年 05 月 本公司經高雄市政府核准盈餘轉增資 5,419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 4 億 1,544 萬元。
- 民國 96 年 06 月 本公司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4,154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 4 億 5,698 萬元。
- 民國 97 年 04 月 本公司經濟部核准現金增資 8,225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5 億 3,923 萬元。
- 民國 97 年 06 月 本公司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2,696 萬元，實收資本額 5 億 6,619 萬元。
- 民國 98 年 08 月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
- 民國 98 年 09 月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准予本公司股票興櫃買賣，並於 9 月 17 日正式掛牌。
- 民國 99 年 06 月 本公司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6,794 萬元，實收資本額 6 億

- 3,414 萬元。
- 民國 100 年 07 月 本公司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6,341 萬元，實收資本額 6 億 9,755 萬元。
- 民國 101 年 01 月 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行政院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本公司申請上市。
- 民國 101 年 03 月 本公司股票正式掛牌上市買賣。
- 民國 101 年 03 月 本公司經濟部核准現金增資 7,301 萬元，實收資本額 7 億 7,056 萬元。
- 民國 101 年 07 月 本公司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3,853 萬元，實收資本額 8 億 909 萬元。
- 民國 101 年 08 月 墾丁夏都沙灘酒店獲得 SGS 認證 Qualicert 服務認證標章。
- 民國 101 年 10 月 墾丁夏都沙灘酒店榮獲中華民國觀光旅館最高評等「五星級觀光飯店」之榮譽。
- 民國 102 年 08 月 本公司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4,045 萬元，實收資本額 8 億 4,954 萬元。
- 民國 103 年 07 月 本公司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4,248 萬元，實收資本額 8 億 9,202 萬元。
- 民國 104 年 08 月 本公司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6,244 萬元，實收資本額 9 億 5,446 萬元。
- 民國 105 年 08 月 本公司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6,681 萬元，實收資本額 10 億 2,127 萬元。
- 民國 106 年 07 月 本公司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5,106 萬元，實收資本額 10 億 7,234 萬元。
- 民國 107 年 04 月 本公司夏都城旅安平館完工並正式對外營運。
- 民國 107 年 07 月 本公司取得富朗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對該公司具實質控制力，納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編制主體。
- 民國 107 年 08 月 本公司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4,289 萬元，實收資本額 11 億 1,523 萬元。
- 民國 107 年 09 月 子公司富朗公司名稱由『富朗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夏都富朗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107 年 10 月 子公司夏都富朗公司經濟部核准減資彌補虧損 5,950 萬及現金增資 1 億 3,050 萬元，增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 億 100 萬元。
- 民國 108 年 06 月 墾丁夏都沙灘酒店榮獲中華民國觀光旅館最高評等「五星級觀光飯店」之榮譽。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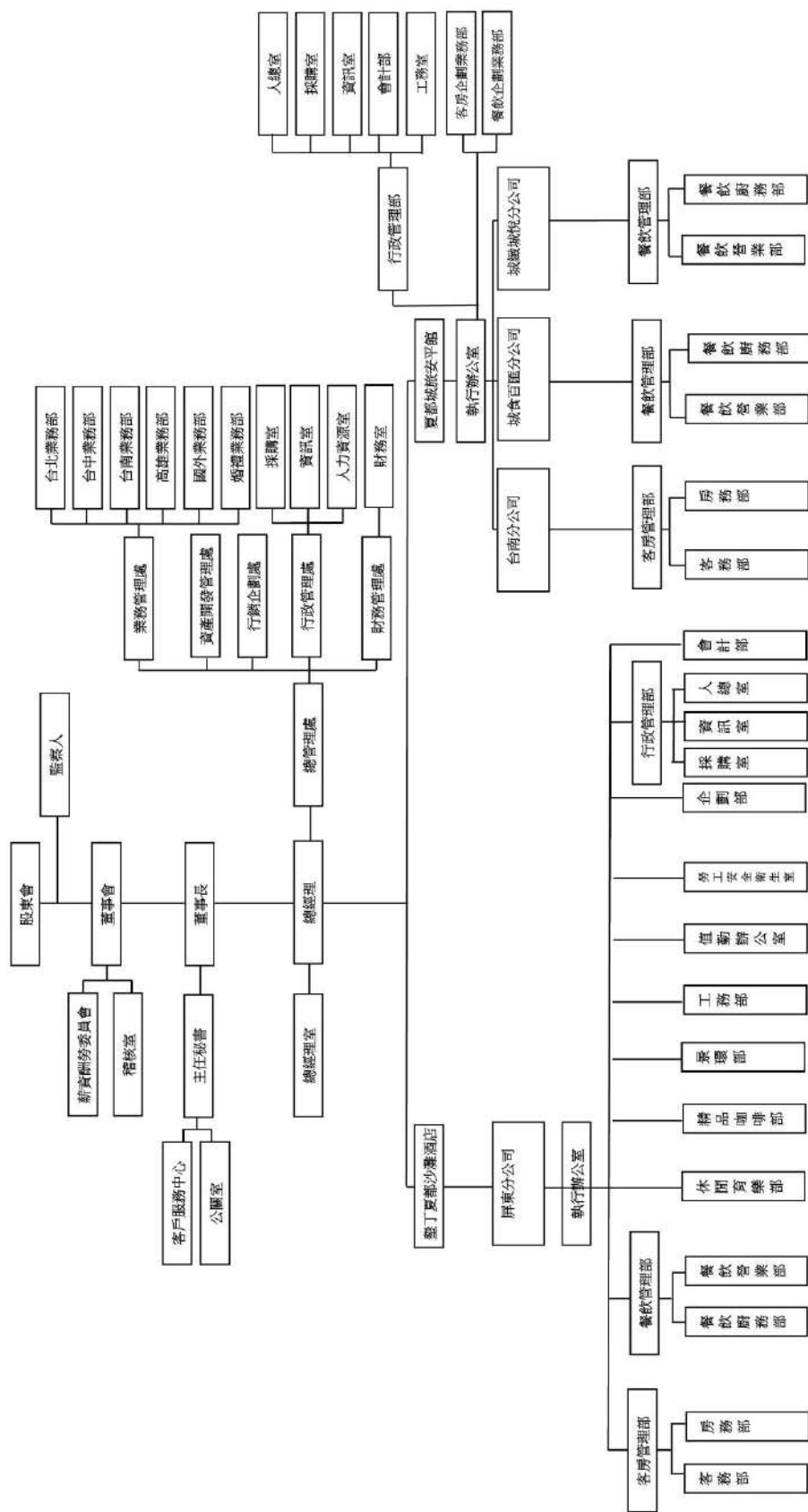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

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公司別	部門別	所營業務
總公司	總經理室	1. 全公司營運策略及方針之決策管理。 2. 全公司中、長期發展規劃、整合與推動。 3. 全公司營運管理及總體營業績效達成督導。
	業務管理處	1. 負責各區業務推廣及客戶服務、市場資訊及競爭對手資訊之收集、訂定銷售目標及銷售預測計畫。 2. 負責國際業務開發、外籍旅客之接待及婚禮業務之開發。
	資產開發管理處	1. 統籌管理公司土地建物資產之取得、處分、活化及租賃等相關事宜。 2. 統籌管理公司新建專案工程規劃設計招標及施工管理。 3. 承辦全公司辦理之政府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專案。
	行銷企劃處	1. 企業品牌形象之規劃及提升。 2. 全公司行銷企劃策略之規劃、整合、協調執行與績效評估。 3. 全公司廣告文宣相關業務之規劃與整合
	行政管理處	1. 採購： (1) 全公司採購管理制度訂定與整合。 (2) 大型裝修、重大設備更新工程及大宗物資等專案發包採購作業。 (3) 監督管理各分公司採購業務之規劃、執行與考核相關事項。 2. 人力資源： (1) 人事、教育、勞務管理制度之制定、分析及管理。 (2) 監督管理各分公司人事單位運作。 3. 資訊管理： (1) 全公司資訊安全及資訊使用秩序之策略訂定。 (2) 配合公司發展策略，規劃最適合的資訊解決方案。 (3) 監督管理各分公司資訊單位運作。
	財務管理處	1. 財務管理： (1) 全公司會計及財務管理制度之規劃、執行及考核事項。 (2) 財務稅賦規劃及申報。 (3) 綜理全公司預算、費用控管、帳務及報表彙總及追蹤分析。 (4) 監督管理各分公司財會部門業務之執行 (5) 資金調度及籌資工具之分析比較與執行。 2. 股東會管理及股東服務： (1) 股東會運作之管理。 (2) 股務作業及股東服務。 3. 功能委員會之運作： (1) 董事會運作之管理。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
	稽核室	1. 全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與實際執行情形之查核。 2. 內部控制及作業缺失之評估，提出建議方案供現場進行改善。 3. 合理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實施。 4. 提報查核及缺失情形報告於董事會。
	客戶服務中心	1. 顧客滿意度調查及統計，彙整轉知各負責單位。 2. 顧客意見回覆及顧客關係管理。
	公關室	1. 公關活動規畫與執行。 2. 政府、業界、公會、協會及媒體發展與建立。 3. 新聞稿撰寫及媒體效益追蹤與整理。

公司別	部門別	所營業務	
墾丁夏都沙灘酒店	屏東分公司	客房管理部	1. 客房品質提升與管理。 2. 貴賓接待及櫃台客戶服務。 3. 客房成本分析與控制。
		餐飲管理部	1. 餐飲品質及服務水準之維持與提升。 2. 各項設備器具之管理及生鮮、南北貨品控制。 3. 各餐廳之環境品質、清潔、衛生、安全。
		休閒育樂部	1. 生態保育及教育規劃與管理。 2. 各類無動力無汙染休閒遊憩活動規劃與管理。
		精品咖啡部	1. 咖啡廳及酒吧經營管理。 2. 自營及委外經營之商店管理。 3. 自有商品之開發。
		景環部	1. 恆春半島植栽樹種保存及培育，綠美化與植栽維護作業。 2. 資源回收管理。 3. 雨汙水回收澆灌，水資源管理之執行。 4. 公共區域環境維護。
		工務部	1. 水電、空調、機械設備之操作及維修。 2. 營繕工程之辦理事項。 3. 消防安全之監控。 4. 建築安全檢查申報事項。
		執勤辦公室	1. 大廳旅客接待相關事宜。 2. 夜間執勤相關事宜。
		勞工安全衛生室	1. 規劃、督導各部門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 2. 執行安全衛生設施之檢查。 3. 執行有關人員實施巡視、定期檢查、重點檢查及作業環境測定。 4. 執行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5. 指導各部門有關職業災害防止措施。 6. 定期彙報職業災害統計。
		企劃部	1. 企劃業務之規劃與管理。 2. 產品銷售策略之規劃與執行。 3. 廣告規劃及對外廣告合約之管理。 4. 國內外參展、會議及業務推廣活動。
		行政管理部	1. 人總室：人事及總務相關管理作業、人員之招募離退、薪資福利作業及教育訓練計劃執行、行政支援作業。 2. 採購室：採購作業。 3. 資訊室：網路之建置維護與管控、資訊安全機制之擬定與執行、電腦軟硬體之規劃與維護、整體電腦化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會計部	1. 營業收入之稽核。 2. 應收、應付帳款帳務處理。 3. 驗收、倉儲及成本控制之業務。 4. 固定資產管理。 5. 各項稅務繳納及申報事宜。		

公司別	部門別	所營業務
夏都城旅安平館	執行辦公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公司營運策略及方針之決策管理。 2. 分公司中、長期發展規劃、整合與推動。 3. 分公司營運管理及總體營業績效達成督導。
	行政管理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總室：人事及總務相關管理作業、人員之招募離退、薪資福利作業及教育訓練計劃執行、行政支援作業。 2. 採購室：採購作業。 3. 資訊室：網路之建置維護與管控、資訊安全機制之擬定與執行、電腦軟硬體之規劃與維護、整體電腦化作業之規劃與執行。 4. 工務部：(1)水電、空調、機械設備之操作及維修。 (2)營繕工程之辦理事項。 (3)消防安全之監控。 (4)建築安全檢查申報事項。 5. 會計部：營業收入稽核、驗收、倉儲管理、成本控制、固定資產管理、稅額申報及其他帳務處理。
	行銷業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客房及餐飲業務推廣及客戶服務、市場資訊及競爭對手資訊之收集、訂定銷售目標及銷售預測計畫。 2. 婚禮業務開發之開發。
	客房管理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客房品質提升與管理。 2. 貴賓接待及櫃台客戶服務。 3. 客房成本分析與控制。 4. 南區業務推廣及產品銷售策略之規劃與執行。
	城食百匯分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城食百匯西餐廳及城思咖啡廳經營管理。 2. 品質及服務水準之維持與提升。 3. 各項設備器具之管理及生鮮、南北貨品控制。 4. 各餐廳之環境品質、清潔、衛生、安全。
	城緻城悅分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餐廳、宴會廳及會議廳經營管理。 2. 餐飲品質及服務水準之維持與提升。 3. 各項設備器具之管理及生鮮、南北貨品控制。 4. 各餐廳之環境品質、清潔、衛生、安全。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9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省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不適用	108.05.17	3年	87.06.20	29,773,581	26.69%	31,851,581	28.56%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台灣省	代表人：陳協同	男性	108.05.17	3年	107.05.18	304,362	0.27%	304,362	0.27%	797,345	0.71%	0	0	國際商專企業管系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董事 夏都富朗酒店(股)公司董事長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董事 夏都富朗酒店(股)公司董事長										
副董事長	台灣省	陳憲意	男性	108.05.17	3年	96.05.09	1,599,084	1.43%	1,599,084	1.43%	0	0	0	0	加州大學經濟系 成功大學 EMBA 官田鋼鐵(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副董事長 官田鋼鐵(股)公司副董事長 志園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望賢實業(股)公司監察人 威世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夏都投資(股)公司董事 美優實業(股)公司董事										
	台灣省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不適用	108.05.17	3年	87.06.20	29,773,581	26.69%	31,851,581	28.56%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台灣省	代表人：游國芳	男性	108.05.17	3年	97.03.01	0	0	0	0	432,620	0.39%	0	0	美國紐約理工大學碩士 台電董事長機要秘書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執行董事										
	台灣省	中欣開發(股)公司	不適用	108.05.17	3年	90.02.06	22,491,623	20.17%	22,491,623	20.17%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台灣省	代表人：徐遠治	男性	108.05.17	3年	90.02.06	0	0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中欣開發(股)公司總經理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 中欣開發(股)公司總經理 群欣置業(股)公司董事 中欣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高雄捷運(股)公司董事										
	台灣省	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	不適用	108.05.17	3年	102.05.23	5,928,269	5.32%	5,928,269	5.32%	0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台灣省	陳品鏘	女性	108.05.17	3年	102.05.23	812,723	0.73%	812,723	0.73%	0	0	0	0	成功大學政治系 舊金山大學 MBA 致和證券期貨部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 夏都富朗酒店(股)公司監察人 致和證券(股)公司董事 致和證券(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樂士(股)公司董事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冒理的喬餐飲(股)公司監察人										
	台灣省	陳品鏘	女性	108.05.17	3年	102.05.23	812,723	0.73%	812,723	0.73%	0	0	0	0	成功大學政治系 舊金山大學 MBA 致和證券期貨部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 夏都富朗酒店(股)公司監察人 致和證券(股)公司董事 致和證券(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樂士(股)公司董事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冒理的喬餐飲(股)公司監察人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台灣省	蔡德祥(註2)	男性	108.05.17	3年	108.05.17	1,936	0.00%	1,936	0.00%	0	0	0	0	政治大學經濟系 日陞證券(股)公司總經理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總經理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主任秘書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省	林崇仁(註2)	男性	105.05.23	3年	99.04.19	0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 屏東科技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正大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聖恩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晶悅國際飯店(股)公司獨立董事 人杰老四川餐飲管理顧問(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省	簡涵茹(註2)	女性	105.05.23	3年	105.05.23	0	0	0	0	0	0	0	0	國立高雄大學財經法律系學士 國立成功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金石國際法律事務所律師 瑞信法律事務所律師 吉常同法律事務所律師 簡涵茹律師事務所律師 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南分會扶助律師暨審查員	簡涵茹律師事務所所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省	陳隆峯	男性	108.05.17	3年	102.05.23	0	0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數學系 漳浦閩榮水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株洲旗濱集團(股)公司獨立董事	漳浦閩榮水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省	王泓權(註2)	男性	108.05.17	3年	108.05.17	0	0	0	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測量系 國立成功大學EMBA 府勝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利崧營造有限公司董事長 飛寰室內裝修有限公司董事長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獨立董事 府勝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利崧營造有限公司董事長 飛寰室內裝修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省	新市紡織(股)公司	不適用	108.05.17	3年	-	144,727	0.13%	144,727	0.13%	不適用	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台灣省	代表人：陳宓娟	女性	108.05.17	3年	107.10.12	1,104,551	0.99%	1,104,551	0.99%	0	0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國際關係系 美國華盛頓互惠銀行房貸部專員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夏都富陽酒店(股)公司副董事長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輪創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美優實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嘉園投資開發(股)公司副董事長 致和證券(股)公司副董事長 冒煙的喬餐飲(股)公司副董事長	(註3)	無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省	杜秋萍	女性	108.05.17	3年	99.11.09	875,613	0.79%	875,613	0.79%	0	0	0	0	淡江大學歷史學系 FURNITURE MALL 經理 亞特蘭大台灣商會秘書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美國	陳而田(註2)	男性	105.05.23	3年	102.05.23	0	0	1,104,551	0.99%	0	0	0	0	南加州大學傳播系 美優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美優實業(股)公司董事 夏都富陽酒店(股)公司總經理	(註4)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台灣	陳瑞森(註2)	男性	108.05.17	3年	108.05.17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正大學數學系 培原科技有限公司專案管理師	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註2：108年5月17日本公司董監全面改選，獨立董事林崇仁及簡涵茹未連任，改由王泓權新任獨立董事；新增一名董事蔡德祥；監察人陳雨田未連任，改由陳瑞森新任監察人。

註3：董事長陳協同與董事陳重憲、董事陳品錚、監察人新市紡織(股)公司代表人陳宥娟為一等親。

註4：監察人陳雨田之配偶為監察人新市紡織(股)公司代表人陳宥娟。

註5：本表持股份比率揭露方式採四捨五入至小數點以下第二位。

2、董監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註1)	109年03月31日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中欣開發(股)公司	官田鋼鐵股份有限公司(100.00%)
新市紡織(股)公司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99.99%)
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	保利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7.72%) 中環股份有限公司(100.00%)

註1：本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109/03/14)之股東名簿登記資料。註2：資料來源為該法人股東之107年度年報或經濟部商業司之公司登記資料。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其主要股東

109年03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官田鋼鐵(股)公司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11.93%)、致和證券(股)公司(9.8%)、台灣鋼鐵有限公司(8.74%)、金智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4.97%)、夏都國際開發(股)公司(3.46%)、陳重憲(3.24%)、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2.87%)、陳協同(1.84%)、陳宥娟(1.81%)、中國信託商銀愛官田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1.51%)
中國鋼鐵(股)公司	經濟部(20%)、兆豐商銀託管中國鋼鐵從業人員持股信託專戶(4.42%)、運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2%)、摩根銀行台北分行託管(1.19%)、大通託管先住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1.13%)、運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1%)、勞工保險基金(0.97%)、花旗(台灣)商銀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0.94%)、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0.94%)、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0.85%)
保利都投資(股)公司	史玉惠(21.51%)、嘉園投資開發(股)公司(15.34%)、陳重憲(7.16%)、陳品錚(5.8%)、薛百雅(5.72%)、薛年真(5.56%)、陳宥娟(5.54%)、陳協同(4.74%)、官田鋼鐵(股)公司(4.47%)、楊寬瑛(3.26%)、薛淑文(3.23%)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官田鋼鐵股份有限公司(100.00%)
中環(股)公司	翁明顯(7.75%)、楊麗容(2.55%)、致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35%)、摩根銀行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股票指數專戶(1.61%)、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1.51%)、蔡瑞榮(1.33%)、楊雅瑋(0.79%)、翁曉薇(0.59%)、林木偉(0.42%)、匯豐託管加拿大豐業亞洲有限公司(0.40%)

註：資料來源為該法人107年度年報或經濟部商業司之公司登記資料。

3、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評估表： 109 年 3 月 31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其他公司 兼任 發行人 獨立董事 董事數		
		商務、財務、會計、法律、會計師或需之證書之會計師或需之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師或需之證書之會計師或需之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董事：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協同			✓	✓				✓	✓	✓	✓	✓	✓	✓	✓	✓	無
董事：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游國芳			✓	✓				✓	✓	✓	✓	✓	✓	✓	✓	✓	無
董事：陳重憲			✓	✓				✓	✓	✓	✓	✓	✓	✓	✓	✓	無
董事：中欣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徐逸治			✓	✓				✓	✓	✓	✓	✓	✓	✓	✓	✓	無
董事：陳品錚			✓	✓				✓	✓	✓	✓	✓	✓	✓	✓	✓	無
董事：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			✓	✓				-	-	-	-	-	-	-	-	-	不適用
董事：蔡德祥(註 1)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林崇仁(註 1)		✓	✓	✓				✓	✓	✓	✓	✓	✓	✓	✓	✓	3
獨立董事：簡涵茹(註 1)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陳隆峯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王泓權(註 1)			✓	✓				✓	✓	✓	✓	✓	✓	✓	✓	✓	無
監察人：杜秋萍			✓	✓				✓	✓	✓	✓	✓	✓	✓	✓	✓	無
監察人：新市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陳宥娟			✓	✓													無
監察人：陳雨田(註 1)			✓	✓				✓	✓	✓	✓	✓	✓	✓	✓	✓	無
監察人：陳端森(註 1)			✓	✓				✓	✓	✓	✓	✓	✓	✓	✓	✓	無

註 1、108 年 5 月 17 日日本公司董監全面改選，獨立董事林崇仁及簡涵茹未連任，改由王泓權新任獨立董事；新增一名董事蔡德祥；監察人陳雨田未連任，改由陳瑞森新任監察人。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或其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9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兼(註2)屏東分公司經理人	台灣省	蔡德祥	男性	97.03.01	1,936	0.00%	0	0	0	0	政治大學經濟系 日陞證券(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總經理兼(註2)屏東分公司經理人	台灣省	王慶祺	男性	108.06.01	0	0	0	0	0	0	東華大學企研所碩士 遠雄悅來大飯店(股)公司總經理 礁溪遠雄悅來大飯店(股)公司副總經理 青島遠雄悅來大飯店總經理	無		無	
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註3)	台灣省	蔡東堯	男性	104.04.01	0	0	0	0	0	0	崑山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中聯信託經理 國泰世華銀行經理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註3)	台灣省	蔡惠華	女性	108.06.15	14,471	0.01%	0	0	0	0	嘉義大學管理學院碩士 威世貿易公司協理 夏都/行政管理部資深協理 台南分公司/經理人/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業務管理處協理	台灣省	吳佩倩	女性	106.01.01	7,765	0.01%	0	0	0	0	大葉工業工程系 麗尊大飯店業務 夏都/台中業務部襄理 夏都/台中業務部副經理 夏都/台中業務部副經理 夏都/台中業務部協理	無	無	無	
資產開發管理處副總經理	台灣省	陳旗添	男性	102.11.01	0	0	0	0	0	0	嘉義大學管理學院碩士 夏都/總經理室經理 夏都/資產開發管理處協理	無	無	無	
財務管理處財務長	台灣省	張曉雯	女性	97.07.01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企管系 中正大學企研所 夏都/財務部經理 夏都/財務管理處協理	無	無	無	
執行辦公室副總經理(註4)	台灣省	邱顯順	男性	98.06.01	0	0	0	0	0	0	屏東農業專科學校食品工業科 夏都/屏東分公司/公關經理 夏都/屏東分公司/客房管理部協理 夏都/屏東分公司/客房管理部副總	無	無	無	
屏東分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台灣省	林憲昌	男性	95.09.01	0	0	0	0	0	0	國際商專國際貿易科 帝國大飯店客房部經理 夏都/屏東分公司/副總經理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瑞峰(股)公司董事	無	無	
屏東分公司客房管理部副總經理	台灣省	陳玉萍	女性	103.05.01	1,720	0.00%	0	0	0	0	大仁藥專食品科 夏都/屏東分公司/客房部經理 夏都/屏東分公司/客房部協理	無	無	無	
屏東分公司餐飲管理部副總經理	台灣省	潘昇陽	男性	98.02.01	10,910	0.01%	0	0	0	0	左營高中 夏都/屏東分公司/餐飲部經理 夏都/屏東分公司/餐飲部協理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屏東分公司 工務部 協理	台灣省	蕭采慶	男性	105.02.06	23,176	0.02%	0	0	0	0	高苑工商電工科 夏都/屏東分公司/工務部副經理 夏都/屏東分公司/工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屏東分公司 會計部 協理 (註5)	台灣省	周淑娟	女性	108.06.01	0	0	0	0	0	0	永達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夏都/屏東分公司/會計組會計員 夏都/屏東分公司/會計組總出納 夏都/屏東分公司/會計組總主任 夏都/屏東分公司/會計部副經理 夏都/屏東分公司/會計部副經理 夏都/屏東分公司/會計部副經理	無	無	無	
台南分公司 經理人(註6)	台灣省	蔡德祥	男性	108.06.17	1,936	0.00%	0	0	0	0	政治大學經濟系 日陞證券(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台南分公司 執行辦公室 總監	台灣省	林錦鴻	男性	106.12.26	0	0	0	0	0	0	台南高農土木科 台北圓山飯店/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台南分公司 餐飲管理部 協理	台灣省	陳維德	男性	107.11.01	0	0	0	0	0	0	緬甸師範大學歷史系 台北圓山飯店/聯誼會俱樂部協理 夏都台南分公司/餐飲營業部經理	無	無	無	
台南分公司 客房管理部 協理 (註7)	台灣省	曾怡儒	女性	106.12.01	576	0.00%	0	0	0	0	南台科大行銷流通管理系 新喜飯店/副理 夏都花園酒店/客房副理 夏都屏東分公司/台南業務處副理 夏都台南分公司/客房管理部經理	無	無	無	

註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2：因職務調動，於108年6月1日由蔡德祥改由王慶祺擔任總經理。

註3：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蔡東堯於108年6月30日退休解任，改由蔡惠華擔任該職務。

註4：因職務調動，108年6月1日邱顯順由董事長室主任秘書調任為屏東分公司執行辦公室副總經理。

註5：屏東分公司會計部經理周淑娟於108年6月1日晉升為協理。

註6：台南分公司經理人蔡惠華調任行政管理處，108年6月17日改由蔡德祥兼任經理人。

註7：台南分公司客房管理部協理曾怡儒離職於109年1月31日解任。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2)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	0.00%	0	0	0	0	0.00%	0	0	
董事長	代表人：陳協同	0	0	0	0	0	15	15	1,132	0.04%	1,132	0	0	8	2.89%	8	0	
董事	代表人：游國芳	0	0	0	0	0	33	33	928	0.08%	928	50	3	3	2.54%	3	0	
副董事長	陳重憲	0	0	0	0	0	30	30	402	0.07%	402	73	1	1	1.27%	1	0	
董事	中欣開發(股)公司	0	0	0	0	6	60	60	0	0.16%	0	0	0	0	0.16%	0	0	
董事	代表人：徐逸治	0	0	0	0	0	27	27	0	0.07%	0	0	0	0	0.07%	0	0	
董事	陳品鎔	0	0	0	0	6	93	93	0	0.25%	0	0	0	0	0.25%	0	0	
董事	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	0	0	0	0	6	60	60	0	0.16%	0	0	0	0	0.16%	0	0	
董事	代表人：翁明顯	0	0	0	0	0	18	18	0	0.04%	0	0	0	0	0.04%	0	0	
董事	蔡德祥(註12)	0	0	0	0	0	18	18	2,319	0.04%	2,319	44	3	3	5.96%	3	0	
獨立董事	林崇仁(註12)	0	0	0	0	0	29	29	0	0.07%	0	0	0	0	0.07%	0	0	
獨立董事	簡涵茹(註12)	0	0	0	0	0	35	35	0	0.09%	0	0	0	0	0.09%	0	0	
獨立董事	陳隆峯	0	0	0	0	6	99	99	0	0.26%	0	0	0	0	0.26%	0	0	
獨立董事	王泓權(註12)	0	0	0	0	6	58	58	0	0.16%	0	0	0	0	0.16%	0	0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管理辦法」，說明如下：

(1) 評估方式：「董事會成員自評」以及「議事單位評量」兩項評估方式。

(2) 評估程序：

① 定期檢討評估流程的效能。

② 每年年底由董事長室根據回收之「董事會成員自評問卷」編製「董事會成員自評問卷統計表」，及針對評估指標紀錄執行情形，制定之評分比重予以加權平均後得出評分，一併送交董事會報告。本公司董事分派之酬勞比例，係依本公司章程第23條規定，得按不超過當年度獲利1%額度內，做為當年度董監事薪資報酬以及提名績任之參考，本公司除依「董事會績效評估管理辦法」年度評核結果以及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績效貢獻進行評估，評估項目如董事發生道德風險事件或其他造成公司形象、商譽有負面影響、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並參酌目標達成率、獲利率、營運效益、貢獻度等綜合考量後計算其酬金比例，而給予合理報酬，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董監事酬金制度以及未來提名績任之參考。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1,000,000元	陳協同、游國芳、陳重憲、徐逸治、陳品鏘、翁明顯、林崇仁、簡涵茹、陳隆峯、王泓權	陳協同、游國芳、陳重憲、徐逸治、陳品鏘、翁明顯、蔡德祥、林崇仁、簡涵茹、陳隆峯、王泓權	游國芳、徐逸治、陳品鏘、翁明顯、林崇仁、簡涵茹、陳隆峯、王泓權	游國芳、徐逸治、陳品鏘、翁明顯、林崇仁、簡涵茹、陳隆峯、王泓權	游國芳、徐逸治、陳品鏘、翁明顯、林崇仁、簡涵茹、陳隆峯、王泓權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陳協同、陳重憲	陳協同、陳重憲	陳協同、陳重憲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蔡德祥	蔡德祥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11人	11人	11人	11人	11人

1. 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管理辦法」，採取「董事會成員自評」以及「議事單位評量」兩項評估方式，每年年底由董事長室根據回收之「董事會成員自評問卷」編製「董事會成員自評問卷統計表」，及針對評估指標紀錄執行情形，制定之評分比重予以加權平均後得出評分，一併送交董事會報告，定期檢討評估流程的效能。

本公司董事分派之酬勞比例，係依本公司章程第23條規定，得按不超過當年度獲利1% 額度內，做為當年度董監之酬勞。為定期評估董監薪資報酬以及提名續任之參考，本公司除依「董事會績效評估管理辦法」年度評核結果以及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績效貢獻進行評估，評估項目如董事發生道德風險事件或其他造成公司形象、商譽有負面影響、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並參酌目標達成率、獲利率、營運效益、貢獻度等綜合考量後計算其酬金比例，而給予合理報酬，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董事監酬金制度以及未來提名續任之參考。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1,000,000元	陳協同、游國芳、陳重憲、徐逸治、陳品鏞、翁明顯、蔡德祥、林崇仁、簡涵茹、陳隆峯、王泓權	陳協同、游國芳、陳重憲、徐逸治、陳品鏞、翁明顯、蔡德祥、林崇仁、簡涵茹、陳隆峯、王泓權	游國芳、徐逸治、陳品鏞、翁明顯、林崇仁、簡涵茹、陳隆峯、王泓權	游國芳、徐逸治、陳品鏞、翁明顯、林崇仁、簡涵茹、陳隆峯、王泓權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陳協同、陳重憲	陳協同、陳重憲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蔡德祥	蔡德祥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11人	11人	11人	11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2：108年5月17日本公司董監全面改選，獨立董事林崇仁及簡涵茹未連任，改由王泓權新任獨立董事；新增一名董事蔡德祥。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報酬(A)(註2)		酬勞(B)(註3)		業務執行費用(C)(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杜秋萍	0	0	6	6	93	93	0.25%	0.25%	無
監察人	陳雨田(註10)	0	0	0	0	38	38	0.09%	0.09%	無
監察人	新市紡織(股)公司	0	0	6	6	60	60	0.16%	0.16%	無
	代表人：陳宓娟	0	0	0	0	27	27	0.07%	0.07%	無
監察人	陳瑞森(註10)	0	0	6	6	43	43	0.12%	0.12%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1,000,000元	杜秋萍、陳宓娟、陳雨田、陳瑞森	杜秋萍、陳宓娟、陳雨田、陳瑞森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總計	4人	4人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0：108年5月17日本公司董監全面改選，監察人陳雨田未連任，改由陳瑞森新任監察人。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 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9)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5)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經理/ 屏東分公司經理人	蔡德祥(註10) 王慶祺(註10)	9,861	9,861	545	545	1,101	1,101	30	0	30	0	28.84%	28.84%	無
行政管理處 副總經理	蔡東堯(註11) 蔡惠華(註11)													
資產開發管理處 副總經理	陳旗添													
財務長	張曉雯													
屏東分公司 執行副總經理	林憲昌													
屏東分公司執行 辦公室副總經理	邱顯順(註12)													
屏東分公司客房 管理部副總經理	陳玉萍													
屏東分公司餐飲 管理部副總經理	潘昇陽													
台南分公司經理人	蔡德祥(註13)													
台南分公司總監	林錦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 1,000,000 元	蔡東堯、蔡惠華、陳旗添、張曉雯、 林憲昌、邱顯順、陳玉萍、潘昇陽、林錦鴻	蔡東堯、蔡惠華、陳旗添、張曉雯、 林憲昌、邱顯順、陳玉萍、潘昇陽、林錦鴻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王慶祺	王慶祺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蔡德祥	蔡德祥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總計	11 人	11 人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0：108年5月17日本公司董監全面改選，監察人陳雨田未連任，改由陳瑞森新任監察人。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陳協同				
	副董事長	陳重憲				
	執行董事	游國芳				
	總經理/屏東分公司經理人	王慶祺(註 1)				
	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蔡東堯(註 2)				
	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蔡惠華(註 2)				
	業務管理處/協理	吳佩倩				
	資產開發管理處/副總經理	陳旗添				
	財務管理處/財務長	張曉雯				
	屏東分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林憲昌	0	54	54	0.14%
	屏東分公司執行辦公室/副總經理	邱顯順(註 3)				
	屏東分公司客房管理部/副總經理	陳玉萍				
	屏東分公司餐飲管理部/副總經理	潘昇陽				
	屏東分公司工務部協理	蕭採慶				
	屏東分公司會計部協理	周淑娟(註 4)				
	台南分公司經理人	蔡德祥(註 5)				
	台南分公司總監	林錦鴻				
	台南分公司客房管理部/協理	曾怡儒(註 6)				
台南分公司餐飲管理部/協理	陳維德					

註1、因職務調動，於108年6月1日由蔡德祥改由王慶祺擔任總經理。

註2、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蔡東堯於108年6月30日退休解任，改由蔡惠華擔任該職務。

註3、因職務調動，108年6月1日邱顯順由主任秘書調任為屏東分公司執行辦公室副總經理。

註4、屏東分公司會計部經理周淑娟於108年6月1日晉升為協理。

註5、台南分公司經理人蔡惠華調任行政管理處，108年6月17日改由蔡德祥兼任經理人。

註6、台南分公司客房管理部協理曾怡儒離職於109年1月31日解任。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損)益之比例：108年度均為37.71%，107年度為46.81%，兩年度比例差異，主係因108年度稅後淨利較107年度增加所致。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政策依據為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本公司章程業經108年5月17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有關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勞分派政策如下：

A、章程第廿三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由薪資酬勞委員會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以本公司及其國內外控制或從屬公司之員工為限；所稱控制或從屬公司，係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二、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九第二項及第三百六十九條之十一之標準認定之，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薪資酬勞委員會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提撥不高於1%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惟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B、章程第二十條：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含車馬費，授權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後，再提報董事會決議。

C、章程第廿一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除本章程另有規定外，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3) 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董事會於108年5月及105年2月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且依章程及辦法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定期審議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後，再提報董事會決議；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係依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與制度」之薪給標準給付，此薪資報酬政

策及制度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後，經董事會決議辦理。

(4) 董事及監察人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說明如下：

A、評估方式：

董事會成員自評以及議事單位評量兩項評估方式。

B、評估程序：

①定期檢討評估流程的效能。

②每年年底由董事長室根據回收之「董事會成員自評問卷」編製「董事會成員自評問卷統計表」，及針對評估指標紀錄執行情形，制定之評分比重予以加權平均後得出評分，一併送交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分派之酬勞比例，係依本公司章程第 23 條規定，得按不超過當年度獲利 1% 額度內，做為當年度董監之酬勞。為定期評估董監事薪資報酬以及提名續任之參考，本公司除依「董事會績效評估管理辦法」年度評核結果以及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績效貢獻進行評估，評估項目如董事發生道德風險事件或其他造成公司形象、商譽有負面影響、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並參酌目標達成率、獲利率、營運效益、貢獻度等綜合考量後計算其酬金比例，而給予合理報酬，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董事監酬金制度以及未來提名續任之參考。

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會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這些重要決策績效會反映在公司之獲利情形，另獎金則視各人之績效依其達成率及成長率、風險性、業績表現核算後送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再提報董事會決議。故董監報酬與未來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聯。

(5) 總經理、副總經理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會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這些重要決策績效會反映在公司之獲利情形，經理人之酬金、薪資將依個人專業經驗及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另獎金則視各人之績效依其達成率及成長率、風險性、業績表現核算後送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再提報董事會決議。故本公司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之報酬與未來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聯。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陳協同	4	5	44.44%	
副董事長	陳重憲	8	1	88.89%	
董事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游國芳	9	0	100.00%	
董事	中欣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徐逸治	9	0	100.00%	
董事	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	6	3	66.67%	
董事	陳品鏘	9	0	100.00%	
董事	蔡德祥	5	0	100.00%	註
獨立董事	林崇仁	4	2	50.00%	註
獨立董事	簡涵茹	4	0	100.00%	註
獨立董事	陳隆峯	9	0	100.00%	
獨立董事	王泓權	4	1	80.00%	註
監察人	杜秋萍	9	-	100.00%	
監察人	新市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陳宓娟	7	-	77.78%	註
監察人	陳雨田	4	-	100.00%	註
監察人	陳瑞森	2	-	40.00%	註

註：108 年 5 月 17 日本公司董監全面改選，獨立董事林崇仁及簡涵茹未連任，改由王泓權新任獨立董事；新增一名董事蔡德祥；監察人陳雨田未連任，改由陳瑞森新任監察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及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會運作中，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獨立董事並無持反對或保留意見。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重要議案內容以及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考本公司網站：<https://www.chateau-hotels.com.tw/investors/resolution.php>。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日期	迴避之執行情形
108/4/2	「審議本公司之子公司夏都富朗酒店(股)公司原擬向明棋(股)公司取得座落於台南市長榮路一段 177 號不動產案擬取消。」 董事陳品鏘、監察人陳雨田以及監察人陳宓娟因為該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董事會日期	迴避之執行情形
108/5/27	<p>「審議敦聘董事游國芳為本公司執行董事」</p> <p>官田投資代表人游國芳為本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審議本公司總經理異動任命」</p> <p>蔡德祥為本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審議敦聘董事蔡德祥為本公司董事長室主任秘書」</p> <p>蔡德祥為本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審議本公司屏東分公司經理人異動任命」</p> <p>蔡德祥為本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審議本公司台南分公司、城食百匯分公司及城緻城悅分公司經理人異動任命」</p> <p>蔡德祥為本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審議委任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p> <p>獨立董事王泓權及陳隆峯為本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108/8/9	<p>「審議本公司第九屆 108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每月車馬費」</p> <p>官田投資代表人游國芳、中欣開發代表人徐逸治、陳重憲、陳品鎔、蔡德祥以及監察人杜秋萍、陳瑞森及新市紡織代表人陳宓娟為本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審議本公司第九屆 108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出席董事會及股東會出席費」</p> <p>官田投資代表人游國芳、中欣開發代表人徐逸治、陳重憲、陳品鎔、蔡德祥以及監察人杜秋萍、陳瑞森及新市紡織代表人陳宓娟為本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審議本公司第九屆 108 年度獨立董事每月車馬費」</p> <p>獨立董事王泓權及陳隆峯為本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審議本公司第九屆 108 年度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股東會出席費」</p> <p>獨立董事王泓權及陳隆峯為本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審議本公司第四屆 108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出席費」</p>

	<p>獨立董事王泓權及陳隆峯為本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108/12/27	<p>「審議本公司第九屆 108 年度董監酬勞」</p> <p>官田投資代表人陳協同及游國芳、中欣開發代表人徐逸治、陳重憲、陳品鎔、董事蔡德祥以及監察人杜秋萍因為該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審議本公司第九屆 108 年度獨立董事酬勞」</p> <p>獨立董事王泓權及陳隆峯為本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審議本公司第九屆 109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每月車馬費」</p> <p>官田投資代表人陳協同及游國芳、中欣開發代表人徐逸治、陳重憲、陳品鎔、董事蔡德祥以及監察人杜秋萍因為該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審議本公司第九屆 109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出席董事會及股東會出席費」</p> <p>官田投資代表人陳協同及游國芳、中欣開發代表人徐逸治、陳重憲、陳品鎔、董事蔡德祥以及監察人杜秋萍因為該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審議本公司第九屆 109 年度獨立董事每月車馬費」</p> <p>獨立董事王泓權及陳隆峯為本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審議本公司第九屆 109 年度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股東會出席費」</p> <p>獨立董事王泓權及陳隆峯為本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審議本公司第四屆 109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出席費」</p> <p>獨立董事王泓權及陳隆峯為本議案之關係人，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4 條規定進行利益迴避而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亦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p>
<p>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請參閱第 31 頁「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及 49 頁「(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p>	

四、獨立董事、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日期	與會人員	報告及討論事項
108/5/17	董事長 陳協同 副董事長 陳重憲 董事 游國芳 董事 陳品鎔 獨立董事 王泓權 獨立董事 陳隆峯 監察人 杜秋萍 監察人 陳宓娟 總經理 蔡德祥 稽核主管 潘素禎 會計主管 張曉雯 會計人員 李思慧 會計師 楊朝欽	(一) 稽核主管與會計師定期檢討內控制度與實際執行情形。 (二) 關鍵查核事項 KAM 討論。
108/12/27	獨立董事 王泓權 獨立董事 陳隆峯 總經理 王慶祺 稽核主管 潘素禎 會計主管 張曉雯 會計人員 李思慧 會計師 楊朝欽	(一) 財務報告自行編制研討。 (二) 稽核主管與會計師定期檢討內控制度與實際執行情形。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目前並無設立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監察人	杜秋萍	9	100.00%	
監察人	新市紡織(股)公司 代表人：陳宓娟	7	77.78%	
監察人	陳雨田	4	100.00%	註
監察人	陳瑞森	2	40.00%	註

註：108 年 5 月 17 日本公司董監全面改選，監察人陳雨田未連任，改由陳瑞森新任監察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網站設有「股東服務專區」，股東及本公司員工可隨時透過信箱（chateau.stock@ktchateau.com.tw）與監察人交換意見。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本公司財務報告每季於董事會報告，監察人如有疑問即向會計師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本公司與子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p>1.本公司已於99年5月21日董事會通過訂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期間配合實務及法令已修訂七次，並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落實執行。</p> <p>2.針對「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揭露，本公司採行方式如下：</p> <p>(1)對內：透過內部網路平台，公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讓全體員工遵循。</p> <p>(2)對外：架設官方網站，建立「投資人專區」，建置公司財務業務以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於「公司治理」專區內設置「內規及章程」，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及其他相關組織運作規章公告於網站上，以利股東以及利害關係人參考，且設有專人負責維護，並即時更新，公司網址：https://www.chateau-hotels.com.tw/</p>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p>本公司訂定「股東服務作業管理辦法」，訂定股東意見處理作業流程，將財務管理處設置為服務股東之專責單位，依照該辦法落實執行。</p>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p>針對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本公司除了透過股票停止過戶期間取得股東資訊外，更編制主要股東名冊，每月定期調查及彙整主要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並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於證期局指定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申報。</p>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p>本公司內部控制訂定「關係企業相互財務業務相關規範」以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作為與各關係企業間之規範。資產及財務管理權責皆相當明確，並依公司內部控制作業進行相關事宜。</p>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	V	<p>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將財務管理處設置為處理內部重大資訊專責單位，每年至少一次對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p>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對新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應於到職後3個月內適時提供教育宣導。本年度已於108年7月24日及12月25日對現任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進行相關教育宣導，課程內容包括內部重大資訊範圍、保密作業、公開作業與違規處理，並將課程簡報檔案放至公司內部網域或寄送給當日未出席者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參考。</p> <p>內部稽核人員更定期瞭解其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以落實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執行，以嚴格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成就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p>本公司訂定「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茲就組成條件之訂定以及落實執行說明如下：</p> <p>1. 該程序第三條：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p> <p>→ 本公司敦聘之董事中各個學有專長，除有經濟學術以及企業管理專才外，更不乏有上市上櫃公司經營背景之經驗。</p> <p>2. 該程序第五條：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規定(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應取得下列專業資格條件之一，並具備五年以上工作經驗：①商務、財務、法律、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②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③具有商務、法律、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p> <p>→ 本公司敦聘之獨立董事，均具備商務業務經驗及熟稔兩岸經商關係之專業。</p>	無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p>本公司除依法設立「董事會」外，除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目前未有其他功能性委員會。</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是</p> <p>V</p> <p>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管理辦法」，說明如下： 1. 評估方式：「董事會成員自評」以及「議事單位評量」兩項評估方式。 2. 評估程序： ① 定期檢討評估流程的效能。 ② 每年年底由董事長室根據回收之「董事會成員自評問卷」編製「董事會成員自評問卷統計表」，及針對評估指標紀錄執行情形，制定之評分比重予以加權平均後得出評分，一併送交董事會報告。 3. 評估結果：108年度依各位董事、監察人自評及議事單位績效評估，綜合各項各指標，以加權平均計算後，其數值皆為4以上；結果顯示，各董事會成員及議事單位之整體績效甚佳，如下表所列。 108年董事會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20 674 1139 1429"> <thead> <tr> <th>評估指標</th> <th>評估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td> <td>4.6</td> </tr> <tr> <td>B. 董事職責認知</td> <td>4.7</td> </tr> <tr> <td>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4.5</td> </tr> <tr> <td>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td> <td>4.5</td> </tr> <tr> <td>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td> <td>4.5</td> </tr> <tr> <td>F. 內部控制</td> <td>4.5</td> </tr> </tbody> </table> <p>108年董事會議事單位績效評估</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184 674 1452 1429"> <thead> <tr> <th>評估指標</th> <th>評估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4.2</td> </tr> <tr> <td>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td> <td>4.4</td> </tr> <tr> <td>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td> <td>4.5</td> </tr> <tr> <td>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td> <td>4.4</td> </tr> <tr> <td>E. 內部控制</td> <td>4.9</td> </tr> </tbody> </table>	評估指標	評估結果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4.6	B. 董事職責認知	4.7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5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5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5	F. 內部控制	4.5	評估指標	評估結果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2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4.4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5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4	E. 內部控制	4.9	<p>無差異。</p>
評估指標	評估結果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4.6																											
B. 董事職責認知	4.7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5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5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5																											
F. 內部控制	4.5																											
評估指標	評估結果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2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4.4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5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4																											
E. 內部控制	4.9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否	摘要說明	
		<p>本公司擬於109年4月至5月期間提報董事會報告108年度「董事會成員自評」以及「議事單位評量」評核結果。</p> <p>本公司董事分派之酬勞比例，係依本公司章程第23條規定，得按不超過當年度獲利1%額度內，做為當年度董監之酬勞。為定期評估董監薪資報酬以及提名續任之參考，本公司除依「董事會績效評估管理辦法」年度評核結果以及其他造成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個人績效貢獻進行評估，評估項目如董事發生道德風險事件或造成公司形象、商譽有負面影響、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並參酌目標達成率、獲利率、營運效益、貢獻度等綜合考量後計算其酬金比例，而給予合理報酬，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董監薪酬制度以及未來提名續任之參考。</p>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係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規定辦理，評估過程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編制「審計會計師適任性評估表」，依據指標結果評估是否適任。 2. 會計師依據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規範遵守，並對本公司提出「獨立性聲明書」。 3.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20條規定將每年評估獨立性評估資料「審計會計師適任性評估表」及「獨立性聲明書」呈送董事會決議聘任之。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	V	<p>本公司將財務管理處設置為公司治理專責單位，成員為財務長張曉雯及副理李思慧，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本公司於108年8月9日第九屆108年第三次董事會通過由財務長張曉雯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該員自本公司98年8月26日對外公開發行迄今，已從事財務會計主管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作業職務達10年以上。另相關推動公司治理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請參考第42頁(註1)。</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設有「企業誠信經營暨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由總經理任主任委員，帶領各管理部主管執行與各利害關係人所關注議題，每月進行相關議題之檢討，並於每年呈董事會進行報告，並於本公司官方網站中，於「企業社會責任」設立「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彙整本公司相關利害關係人相關議題及溝通管道，相關網址：https://chateau-hotels.com.tw/sustainability/index.php?index_id=30。</p> <p>(二)本公司官方網站，於「聯絡資訊」專區設立利害關係人溝通聯絡資訊，說明如下：</p> <p>1.公司總機</p> <p>2.投資人關係暨新聞聯絡人：</p> <p>(1)發言人</p> <p>(2)投資人關係：設立財務管理處為專責單位，備有電子郵件信箱(chateau.stock@ktchateau.com.tw)給投資人作為聯繫管道。</p> <p>(3)媒體公關</p> <p>(4)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設立董事長室為專責單位，備有電子郵件信箱(accusation@ktchateau.com.tw)給員工、供應商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作為檢舉或申訴管道。</p> <p>(5)服務代理機構</p> <p>3.顧客關係：</p> <p>(1)客戶服務中心：備有電子郵件信箱(sevice@ktchateau.com.tw)，提供消費者相關疑問之協助。</p> <p>(2)各區業務服務</p> <p>本公司官方網站「投資人專區」中「股東專欄」項下設立「聯絡投資人關係」，提供投資人訊息聯繫之平台。</p>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作為辦理本公司股東會相關事務，資料如下：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代辦機構辦理股東事務？		<p>摘要說明</p> <p>機構：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570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8號地下1樓 電話：02-27463797 網址：https://www.pscnet.com.tw/pscnetStockTransfer/index.do</p> <p>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hateau-hotels.com.tw/investors/) 設有「投資人關係」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p>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等)？	V	<p>本公司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架設英文網站： 本公司於106年完成英文版網站(https://www.chateau-hotels.com.tw/en/)設有「投資人關係(Investors)」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2. 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專責單位為財務管理處，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相關工作。 3. 落實發言人制度： (1) 本公司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執行及落實。 (2) 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由本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 (3) 本公司官方網站，於「聯絡資訊」設立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項下設有投資人關係暨新聞聯絡人，提供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聯絡方式。 4. 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 (1) 本公司法人說明會過程之相關資料均放置於公司官方網站「投資人專區」「股東專欄」項下「股東常會」中，以利各界查詢。 (2) 法人說明會之財務、業務營運資訊除公布於本公司「投資人專區」「股東專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p>「欄」項下「股東常會」中，亦已依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p> <p>本公司108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均依照法令規定期限完成申報，唯108年度因合併報表編列資料整合，尚無法提早公告，但已納入109年度公司治理努力的目標。</p>	尚無法提早公告，但已納入109年度公司治理努力的目標。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用、供應者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本公司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一) 員工權益：</p> <p>1. 法令規範：</p> <p>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辦理，並編訂「員工工作規則手冊」，針對員工訓練考核、僱用、工作時間、請休假、考勤、工資、考核、獎懲、年資計算、解聘、資遣、離職、退休、職業災害補償撫卹、福利事項、員工訓練及其他勞工衛生工作規則加以詳細說明。</p> <p>2. 員工教育訓練：</p> <p>本公司訂定以下相關管理辦法，加強員工職前、在職以及鼓勵員工進修以增加工作技能：</p> <p>① 教育訓練管理辦法 ② 員工受訓補助管理辦法 ③ 員工在職進修獎勵辦法</p> <p>3. 員工福利：</p> <p>本公司訂定以下相關管理辦法，以提供及保障員工相關福利：</p> <p>① 公司章程(員工紅利)</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②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作業辦法 ③住宿管理辦法 ④員工及關係人暨關係企業消費作業管理辦法 ⑤員工電話通訊費補助管理辦法 ⑥員工退休管理辦法</p> <p>4.職業生涯規劃：</p> <p>本公司訂定以下相關管理辦法，以提供及保障員工薪酬及職涯相關規劃：</p> <p>①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與制度 ②人事評估(鑑)機制小組管理辦法 ③獎勵基層優良員工相關實施公告 ④業績績效評核辦法</p> <p>(二)僱員關懷： 本公司除重視勞工安全及福利外，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資協調委員會，以確保員工權益。</p> <p>(三)投資者關係：</p> <p>1.依法公告訊息公開： 本公司除依相關規定，將相關資訊即時公告於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p> <p>2.設立「投資人專區」： 本公司架設官方網站，建立「投資人專區」，揭露公司及經營團隊介紹、財務業務、股價、重大訊息、股東會、董事會及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公司治理及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p> <p>3.設立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 於「聯絡資訊」專區設立「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提供發言人、代理發言人、</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股東服務以及服務代理機構之窗口、電話以及電子郵件信箱等聯絡方式。</p> <p>(四)供應商關係：</p> <p>1. 管理辦法制訂：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並依各項作業規定辦理。</p> <p>2. 建立供應商「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 於「聯絡資訊」專區設立「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設立董事長室為專責單位，備有電子郵件信箱(accuracy@ktchateau.com.tw)，提供給供應商作為檢舉或申訴管道，與供應商間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維繫良好關係，並秉持誠信互益原則與其往來。</p> <p>(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p>1. 本公司於網站「聯絡資訊」專區設立「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設立董事長室為專責單位，備有電子郵件信箱(accuracy@ktchateau.com.tw)給員工、供應商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作為檢舉或申訴管道。</p> <p>2. 本公司對利害關係人之權利，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當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受到侵害時，公司則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p> <p>3. 本公司設有「企業誠信經營暨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由總經理任主任委員，帶領各管理部主管執行與各利害關係人所關注議題，每月進行相關議題之檢討，並於每年呈董事會進行報告，並於本公司官方網站中，於「企業社會責任」設立「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彙整本公司相關利害關係人相關議題及溝通管道，相關網址：https://chateau-hotels.com.tw/sustainability/index.php?index_id=30。</p> <p>(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p> <p>1. 本公司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訂「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p> <p>2.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自104年度起已參照「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新任者於就任當年度至少進修十二小時，就任次年度起每年至少進修六小時，續任</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者任期中每年至少進修六小時。</p> <p>3.課程選擇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法務、會計、企業社會責任等課程，或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告責任相關課程。</p> <p>4.本公司依據「公司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於公開說明書、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董事、監察人之進修情形資訊，有關本公司董監事108年度進修情形說明參考第42頁(註2)。</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p>1.風險管理組織運作：</p> <p>① 「風險管理委員會」：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主要推動機構。</p> <p>② 設定風險事項及權責單位：參考第261頁「六(一)3、風險事項及權責單位」。</p> <p>③ 本公司「稽核室」根據年度查核重點，針對風險管理机制之運作執行客觀獨立之稽核，確保風險管理机制有效地運作。</p> <p>2.每年進行相關保險規劃及投保，以期風險之降低：</p> <p>① 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p> <p>② 營業活動相關： A.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B. 旅遊平安險</p> <p>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 A. 商業火險及其他附加保險 B. 住宅火災及地震基本保險</p> <p>④ 員工相關： A. 勞工保險 B. 全民健康保險 C. 團體保險 D. 雇主意外保險</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⑤ 其他保險： A. 公共意外責任保險(廣告看板) B. 汽車保險 C. 現金保險</p> <p>(八)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1.本公司設有官方網站(網址：https://www.chateau-hotels.com.tw/en/)，提供消費者訂房消費等相關訊息。 2.於官網提供消費者其他重要消費注意資訊。 3.於官網提供消費者有關有價票券銷售、退券辦理、金融機構履約保證等相關資訊。</p> <p>4.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中心」，專責處理客戶服務之相關問題，於本公司官方網站「聯絡資訊」「顧客關係」設立「客服信箱(service@ktchateau.com.tw)」。</p> <p>(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9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9條及「公司章程」第13條規定，以及為了降低並分散董監事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辦理「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監察人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本案並於108年11月12日第九屆108年第四次董事會中完成報告，有關108年度投保內容如下說明：</p> <p>1.保險公司：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2.投保期間：108年8月24日～109年8月24日 3.投保金額：新台幣9,432萬元(美金300萬元)</p> <p>(十)公司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請參考第43頁(註3)</p> <p>(十一)經理人、財會及內稽人員參與公司治理及財務資訊有關之進修訓練請參考第44</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頁(註4)。</p> <p>(十二) 公司治理主管及專責單位人員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訓練請參考第47頁(註5)。</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編號	評鑑指標	改善情形		
3.18	公司是否建置英文公司網站，並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p>107年度本公司已完成至少最近三年度英文財務資訊、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惟108年度有關公司產品採用連結跳轉至本公司其他網頁，因此無法得分。</p> <p>109年度本公司擬將相關業務及產品英文資訊直接建置於治理網頁中。</p>		
4.1	公司是否設置適當之治理架構，以訂定、檢討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並揭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	<p>107年度本公司未於年報及網站分別揭露企業社會責任之治理單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如當年度執行計畫與成果)，不符合得分標準。</p> <p>108年度本公司已完成改善，將相關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之內容資訊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專區「計畫與推動」以及108年年報中，詳見年報第50~72頁。</p>		
4.2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及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於年報及公司網站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且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p>107年本公司未於年報及網站分別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及企業誠信經營之單位向董事會報告之頻率，不符合得分標準。</p> <p>108年度本公司已完成改善，已於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專區「計畫與推動」及108年年報中說明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及企業誠信經營之單位向董事會報告之頻率，詳見年報50頁。</p>		
4.17	公司是否制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與供應商合作，在環保、安全或衛生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並於公司網站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	<p>107年度本公司制定之供應商相關管理規範，未載明對供應商在環保、安全或衛生之積極具體要求(如需通過相關認證)，不符合得分標準。</p> <p>108年度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明確載明對供應商在環保、安全或衛生之積極具體要求。</p>		

註 1：公司治理專職單位運作及執行情形：

成員	職稱	職掌	工作計畫
張曉雯	財務管理處 財務長	1. 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2.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 3.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1. 年度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2. 安排 108 年度召開 2 次薪資報酬委員會、9 次董事會及 1 次股東常會。 3. 規劃 108 年度董監事 6 小時公司治理教育訓練。
李思慧	財務管理處 副理	4. 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 5. 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務。	4. 每季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

註 2：董事及監察人 108 年度進修情形：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獨立 董事	陳隆峯 王泓權	108/08/22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監事、會計主管的股權移轉及租稅規劃實務	3
		108/08/22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面對全球重大財經政策異動之影響與因應	3
	王泓權	108/07/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08/11/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董事	陳協同 陳重憲 游國芳 陳品鎔 徐逸治 蔡德祥	108/08/22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監事、會計主管的股權移轉及租稅規劃實務	3
		108/08/22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面對全球重大財經政策異動之影響與因應	3
	蔡德祥	108/07/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08/11/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翁明顯	108/11/0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經濟時代企業如何創新突破獲利能力	3
		108/12/2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對租稅法令與法律責任應有的認識	3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監察人	杜秋萍	108/08/22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董監事、會計主管的股權移轉及租稅規劃實務	3
	陳宓娟	108/08/22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面對全球重大財經政策異動之影響與因應	3
	陳瑞森				
	陳瑞森	108/07/19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08/10/29		台灣董事會學會	中堅企業永續指數:獲利成長與企業永續的雙贏關鍵	3	

註 3：公司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A)財會主管：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財會主管	張曉雯	108/07/25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財會	最新反避稅法令對企業之影響及 IFRS 財務報告相關規範重點提醒	3
				審計	新「財務報表查核報告」對企業重大影響與解析或審計相關議題	3
		108/07/26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公司治理	財報不實案例分析	3
				財會	目標成本制之實作	3
		108/08/2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董監事, 會計主管的股權移轉及租稅規劃實務	3
				公司治理	企業面對全球重大財經政策變異之影響與因應	3
		108/10/2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研討會-中監企業永續指數:獲利成長與企業用續的雙贏關鍵	3
		108/11/1	臺灣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	108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B)財會主管職務代理人：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職務代理人	周淑娟	108/11/21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財會	最新反避稅法令對企業之影響及 IFRS 財務報告相關規範重點提醒	3
				審計	新「財務報表查核報告」對企業重大影響與解析或審計相關議題	3
		108/11/22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公司治理	財報不實案例分析	3
				財會	目標成本制之實作	3

(C)財報編制人員：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財報編制人員	李思慧	108/07/25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財會	最新反避稅法令對企業之影響及 IFRS 財務報告相關規範重點提醒	3
				審計	新「財務報表查核報告」對企業重大影響與解析或審計相關議題	3
		108/07/26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公司治理	財報不實案例分析	3
				財會	目標成本制之實作	3

註 4：經理人、財會及內稽人員參與公司治理及財務資訊有關之進修訓練：

(A)經理人：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經理人	潘昇陽 蔡東堯 陳玉萍 邱顯順 蕭採慶	108/03/29	夏都行政管理處	公司治理	團隊運作與衝突管理	3
經理人	林憲昌 潘昇陽 蔡惠華 陳玉萍 邱顯順 蕭採慶	108/06/28	夏都行政管理處	公司治理	主管的向上管理與目標	3
經理人	王慶祺 林憲昌	108/09/27	夏都行政管理處	公司治理	建構工作分派的關鍵思考	3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潘昇陽 蔡惠華 陳玉萍 邱顯順 蕭採慶					
經理人	王慶祺 林憲昌 潘昇陽 蔡惠華 陳玉萍 邱顯順 蕭採慶	108/12/27	夏都行政管理處	公司治理	管理之風險評估及監控	3

(B)財會人員：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財會主管	張曉雯	108/07/19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	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財會主管 財報編制人員	張曉雯 李思慧	108/07/25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財會	最新反避稅法令對企業之影響及 IFRS 財務報告相關規範重點提醒	3
				審計	新「財務報表查核報告」對企業重大影響與解析或審計相關議題	3
		108/07/26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公司治理	財報不實案例分析	3
				財會	目標成本制之實作	3
會計人員	周淑娟	108/08/2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
財會主管	張曉雯	108/08/2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董監事, 會計主管的股權移轉及租稅規劃實務	3
財報編制人員	李思慧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企業面對全球重大財經政策變異之影響與因應	3
會計人員 會計人員	周淑娟 郭任育	108/10/18	屏東縣中小企業服務中心	會計	善用財務報表分析提高企業經營績效	7
財會主管 會計人員	張曉雯 李思慧	108/10/2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研討會-中監企業永續指數: 獲利成長與企業用績的雙贏關鍵	3
財會主管	張曉雯	108/11/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	108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財會主管	張曉雯	108/07/19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	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財會主管 財報編制人員	張曉雯 李思慧	108/07/25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財會	最新反避稅法令對企業之影響及 IFRS 財務報告相關規範重點提醒	3
				審計	新「財務報表查核報告」對企業重大影響與解析或審計相關議題	3
		108/07/26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公司治理	財報不實案例分析	3
				財會	目標成本制之實作	3
會計人員	李思慧	108/12/03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

(C)內稽人員：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稽核主管	潘素禎	108/03/08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	108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宣導會	3
稽核主管	潘素禎	108/06/12	經濟部工業局	公司治理	108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說明會	4
稽核主管	潘素禎	108/07/26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	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稽核主管	潘素禎	108/08/2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董監事, 會計主管的股權移轉及租稅規劃實務	3
職務代理人	劉淑真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企業面對全球重大財經政策變異之影響與因應	3
稽核主管	潘素禎	108/08/2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
職務代理人	劉淑真	108/09/0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勞資關係: 勞動契約, 工作規則及勞資會議之解析與查核重點	6
稽核主管	潘素禎	108/09/23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	108 年度上市公司業務宣導會	3
稽核主管	潘素禎	108/11/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	108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註 5：公司治理主管及專責單位人員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訓練：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治理主管	張曉雯	108/07/19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	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治理主管	張曉雯 李思慧	108/08/2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董監事, 會計主管的股權移轉及租稅規劃實務	3
治理專責人員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企業面對全球重大財經政策變異之影響與因應	3
治理主管	張曉雯	108/10/2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研討會-中監企業永續指數：獲利成長與企業用績的雙贏關鍵	3
治理專責人員	李思慧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 份 別	姓 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 任 其 他 公 發 公 薪 報 酬 委 員 會 成 員 數	備 註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其 他 公 務 所 需 之 公 司 相 關 之 私 立 大 學 專 任 講 師 以 上	法 官 、 檢 察 官 、 律 師 、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有 關 之 專 業 人 員	具 有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其 他 專 業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 立 董 事	林崇仁		✓	✓	✓	✓	✓	✓	✓	✓	✓	✓	✓	✓	✓	3	(註2)
	簡涵茹		✓	✓	✓	✓	✓	✓	✓	✓	✓	✓	✓	✓	✓	0	(註2)
	陳隆峯			✓	✓	✓	✓	✓	✓	✓	✓	✓	✓	✓	✓	0	
	王泓權			✓	✓	✓	✓	✓	✓	✓	✓	✓	✓	✓	✓	0	
其 他	黃志楠			✓	✓	✓	✓	✓	✓	✓	✓	✓	✓	✓	✓	1	(註3)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2：108年5月17日本公司董監全面改選，108年5月27日林崇仁及簡涵茹未連任，王泓權為新任委員。

註3：委員黃志楠為本公司最終母公司官田鋼鐵之獨立董事。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8年5月27日至111年5月16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林崇仁(註1)	-	-	-	舊任，108年5月27日改選
委 員	簡涵茹(註1)	-	-	-	舊任，108年5月27日改選
召集人	王泓權	2	0	100.00%	新任，108年5月27日改選
委 員	陳隆峯	2	0	100.00%	連任
委 員	黃志楠(註1)	2	0	100.00%	新任，108年5月27日改選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本公司最近年度未有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之情事。</p> <p>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公司最近年度未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事。</p>					

3、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情形：

屆次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四屆 108年第一次 (108/08/09)	1、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主席推選。 2、本公司第九屆108年度董事及監察人每月車馬費案。 3、本公司第九屆108年度董事及監察人出席董事會及股東會出席費建議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 108年第二次 (108/12/27)	1、本公司108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2、本公司經理人109年度三節獎金案。 3、本公司第九屆109年度董事及監察人每月車馬費案。 4、本公司第九屆109年度董事及監察人出席董事會及股東會出席費建議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本公司與子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p>摘要說明</p> <p>1、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擬於109年第二季經董事會通過，以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並針對各風險擬定風險管理政策，涵蓋管理目標、組織架構、權責歸屬及風險管理程序等機制並落實執行，以有效辨識、衡量，及控制本公司之各項風險，將因業務活動所產生的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p> <p>2、風險管理範疇： 本公司承諾已積極並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整合並管理所有對營運及獲利可能造成影響之各種策略、營運、財務及危害性等潛在的風險，透過建置企業風險管理專案，其目的在於為所有的利害關係人提供適當的風險管理，評估風險事件對公司營運衝擊的嚴重度，採取對應的風險管理策略。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包括「策略風險」、「營運風險」、「財務風險」、「危害風險」以及「氣候變遷與未遵守環保、氣候相關法規及其他國際法規協議之風險」等管理。</p> <p>3、運作情形： 本公司自105年起積極推動落實風險管理機制，歷年來主要運作情形如下： (1)105年：建置風險管理架構及組織，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辨識公司風險事項，確認相關權責單位執掌及工作。 (2)106年：加強食品安全衛生管理風險評估。 (3)107年：加強資訊安全風險評估，除了建置防火牆、防毒軟體、備份系統外，目前也評估資訊安全防護保險(含個資保障)，以降低資安漏洞之風險。 (4)108年：加強節能減碳等相關作業，以期降低碳排放量、減少用水及廢棄物總重量。</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 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 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無差異。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5)109年：擬將「風險管理政策」於第二季送董事會通過，加強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之因應措施並規劃將風險管理以及企業社會責任之落實課程導入董監事、經理人以及員工教育訓練中，以強化本公司同仁對於風險控管之認知。

4、有關本公司風險管理架構、風險事項以及相關權責單位請參考第260頁。

為有效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由總經理召集各單位推動社會及環境責任實施，相關成員、工作計畫以及執掌請參考第70頁(註3)。

本公司位居墾丁國家公園地區，不斷致力保護國家公園之生態，茲就推動方向說明如下：

企業是永續發展的，夏都對於生態環境的保護更為重要，發展綠色、永續環保環境是刻不容緩的課題，本公司則制定相關環保政策，如下：

- 1、 遵循相關環保法令規章：
確實遵守環境保護法令及政策，創造環境無污染的綠色環境。
- 2、 污染預防：
加強宣導員工預防污染的重要性，鼓勵員工踴躍參與及落實環境保護之責任。
- 3、 永續環境建構：
為保護國家公園之生態，廣植原生樹種與培育，加強綠化與植栽維護，使得全區綠化覆蓋率達50%以上。
- 4、 推廣綠建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p>為減緩地球暖化，減少碳排放量，於是飯店整修規劃及增加之夏都城旅安平館，則以綠色建材及自然採光的設計，墾丁夏都沙灘酒店逐步將鍋爐設備改為熱泵系統，減少柴油使用量；台南城旅館安平館則以熱泵系統及天然氣之設備，以達節能減碳效果。</p> <p>5、生態保育：</p> <p>(1) 生態保育/教育政策推動：</p> <p>本公司墾丁夏都沙灘酒店位於墾丁國家公園區域，對於住宿之旅客加強環境教育與環保觀念之宣導，並結合遊憩與環保並重之精神，推動社頂公園日、夜間探險：620人次。</p> <p>(2) 各類無動力無汙染休閒遊憩活動政策推動：</p> <p>大灣沙灘海域為國家公園中唯一尚未被動力艇入侵之海域，本公司極為珍惜此一現況，為保有此一寧靜海域，與體委會的「海洋運動推廣小組」合作推動各項無動力無汙染遊憩活動，如獨木舟、無動力雙軌帆船、趴板及站立式滑槳等，迄今已將近16年時間體驗此活動的人次達55,094人次以上。</p> <p>(3) 與林務局森林生態旅遊策略聯盟政策推動：</p> <p>加入「林務局屏東林管處森林生態旅遊策略聯盟」成員之一，引導民眾充分體驗生態之美與森林奧妙之時，並支持生態旅遊</p> <p>因應墾丁國家公園「墾丁大灣濱海地區整體景觀改善計畫」自發性協助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維護遊客安全。</p> <p>本公司致力於提升資源之再利用：</p> <p>1、水資源回收：</p> <p>(1) 對於生活污水全數予以回收，並再利用做為澆灌用水、清洗等雜用水</p>	無差異。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p>使用，108年記錄回收96,187公噸廢水再利用。</p> <p>(2) 泳池及SPA之用水，採用自動循環過濾系統予以回收過濾及使用。</p> <p>(3) 利用園區建築物屋頂，架設雨水回收貯流系統，收集雨水並將雨水經屋頂排水孔排入雨水收集貯留槽，提供全區綠地、樹木澆灌。</p> <p>2、熱泵節能工程：</p> <p>(1) 本公司為節能減碳及降低全球溫室氣體減量策略，104年墾丁夏都沙灘酒店普羅館施作空調節能改善工程及106年持續施作改善波西館與馬貝雅館空調節能設備，於107年完工使用，因此柴油使用量大幅減少，108年較107年總計減少了392.7公噸的CO2排放。</p> <p>(2) 107年夏都城旅安平館加入營運，其主體採綠建築之概念，空調設備以熱泵系統、廚房設備則以天然氣及電力為主，用較為乾淨之能源代替柴油設備。</p> <p>本公司持續實施「節能減碳」等相關措施，108年度總碳排放量較107年度減少392.7公噸；本公司氣體排放減量目標，為較前一年度減少1%之碳排放，108年度較107年度減少7.32%碳排放，達成減量目標。</p>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p>1、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p> <p>氣候變遷導致全球暖化及溫室效應，使得冰雪覆蓋區域逐漸縮小，平均氣溫升高，台灣處於亞熱帶區域，颱風更加容易形成；本公司位於恆春半島，面臨颱風及氣候異常帶來暴雨，導致台26線的土石流威脅風險比一般企業來的高。加上新冠肺炎疫情的全球肆虐，國與國的邊境管制，限制了外國人來台旅遊；國內則宣導避免至景點旅遊，導致飯店營運面臨重大的風險。</p> <p>2、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之因應措施：</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p>因氣候變遷導致全球天氣異常，加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面對因氣候變遷或病毒帶來的疫情，夏都在面臨此嚴峻營運風險時，應採取何種因應，相關措施如下：</p> <p>(1)沙灘沿岸廣植綠色植被，避免暴雨時沙子流失及綠化環境。</p> <p>(2)增加戶外單點休憩區，給予遊客有獨立休息區域，既可休閒與面對疫情風險時，也符合規定的社交距離。</p> <p>(3)餐廳增加類得來速外帶區，必免群聚風險。</p> <p>(4)本飯店為狹長型的建築，每房通風良好且有獨立陽台，可遠眺青山或海洋。</p> <p>(5)增購多項海上無動力遊憩設施，推廣水上休閒遊憩。</p> <p>夏都全體員工在面對颱風帶來的損害，或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風險，皆採正面積極的態度因應，以顧客的感受及角度為出發點，營造一個另人安心的休閒飯店。</p> <p>夏都希望國人能外出休閒旅遊。在此艱困的大環境，夏都運用五力分析：品牌力、產品力、服務力、市場力、執行力；提升產品內容精緻度，並加強員工服務力，讓顧客感受真誠貼心的服務，進而增加顧客忠誠度，創造夏都飯店的品牌力。</p>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說明如下：</p> <p>1. 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政策：</p> <p>(1)對於因應氣候變遷或溫室氣體管理之策略： 本公司目前實施的能源管理政策，主要目標是減少企業營運產生的碳排放量，包括：「柴油鍋爐改為熱泵系統」、「宣導節約能源，隨手關閉電源」、「客房空調管理開啟時間」、「飯店公共空間空調溫度管理」、「園區增加林木種植，愛護自然生態」....等。</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p>(2)溫室氣體排放量減量目標： 本公司對全體員工宣導「愛護地球、節能減碳」，並積極執行節能目標。設定本公司氣體排放減量目標，為較前一年度減少1%之碳排放。</p> <p>(3)企業溫室氣體排放量減量之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 計畫逐年更新空調設備，提高效能。 ② 園區照明設備加裝[自動節能裝置]。 ③ 辦公室隨手關燈，午休熄燈及下班時間關燈巡檢。 ④ 飯店公共區域調高空調設定溫度(26-28度)。 ⑤ 辦公室調高空調設定溫度(26-28度)。 ⑥ 確實推動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 ⑦ 辦公室影印文件儘量重複利用回收紙張。 ⑧ 加強實施會議無紙化作業及公告作業以電子化替代紙本。 ⑨ 增設熱泵節能設備，替換鍋爐設備。 ⑩ 飯店照明燈具改為節能燈具。 ⑪ 污水處理廠中水回收，進行園區樹木澆灌。 <p>(4)最近兩年度帶給客戶或消費者之減碳成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年度</th> <th>107年</th> <th>108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柴油 CO2 排放量/公噸</td> <td>230.3</td> <td>193.8</td> </tr> <tr> <td>瓦斯 CO2 排放量/公噸</td> <td>160.0</td> <td>152.7</td> </tr> <tr> <td>天然氣 CO2 排放量/公噸</td> <td>794.8</td> <td>186.8</td> </tr> <tr> <td>電力 CO2 排放量/公噸</td> <td>4,150.6</td> <td>4,408.0</td> </tr> <tr> <td>水 CO2 排放量/公噸</td> <td>26.8</td> <td>28.5</td> </tr> </tbody> </table>	項目/年度	107年	108年	柴油 CO2 排放量/公噸	230.3	193.8	瓦斯 CO2 排放量/公噸	160.0	152.7	天然氣 CO2 排放量/公噸	794.8	186.8	電力 CO2 排放量/公噸	4,150.6	4,408.0	水 CO2 排放量/公噸	26.8	28.5
項目/年度	107年	108年																			
柴油 CO2 排放量/公噸	230.3	193.8																			
瓦斯 CO2 排放量/公噸	160.0	152.7																			
天然氣 CO2 排放量/公噸	794.8	186.8																			
電力 CO2 排放量/公噸	4,150.6	4,408.0																			
水 CO2 排放量/公噸	26.8	28.5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table border="1"> <tr> <td>總CO2排放量/公噸</td> <td>5,362.5</td> <td>4,969.8</td> </tr> <tr> <td>較前一年度減少CO2排放量/公噸</td> <td>1,010.3</td> <td>(392.7)</td> </tr> <tr> <td>百分比</td> <td>23.21%</td> <td>(7.32%)</td> </tr> </table> <p>2. 廢棄物管理政策： 本公司廢棄物管理政策，主要目標為垃圾減量。</p> <p>(1) 【墾丁館】： 目前採行垃圾減量方式，首先於園區中設置「分類垃圾桶」，供客人使用；館內客房、餐廳及員工所產生之營業廢棄物等，每日由公清人員將垃圾收集，載至垃圾儲放區分類。垃圾儲放區分為下列： ① 一般垃圾：扣除可回收垃圾及不可回收垃圾等，每日由恆春鎮公所之垃圾載運清除。 ② 可回收垃圾：如保特瓶、紙類、銅鐵類等，儲放至一定的量，委由專業回收廠商回收。 ③ 不可回收垃圾：如陶瓷、磚瓦、樹幹(枝)等，儲放至一定的量，委由專業廠商清運處理。 ④ 廢棄食用油：由環保局認可合格之再利用業者回收。 ⑤ 污泥餅：污水場所產生污泥，每年委託專業廠商製作成污泥餅，再委託合格廠商清運處理。 ⑥ 營業廚餘：每日由公清人員將廚餘收集至「廚餘冷藏室」後，委由再利用業者處理。</p> <p>(2) 【城旅館】： 107年開始營運，其營業所產生之廢棄物，由垃圾車清運處理；營業廚餘、廢棄食用油、廢鐵器、廢PET瓶及廢紙等，皆委由專業再利用</p>	總CO2排放量/公噸	5,362.5	4,969.8	較前一年度減少CO2排放量/公噸	1,010.3	(392.7)	百分比	23.21%	(7.32%)	
總CO2排放量/公噸	5,362.5	4,969.8										
較前一年度減少CO2排放量/公噸	1,010.3	(392.7)										
百分比	23.21%	(7.32%)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廠商清運處理。</p> <p>(3) 最近兩年度廢棄物之垃圾清運量： 107年廢棄物總量：224.9公噸 108年廢棄物總量：254.8公噸</p> <p>3、水資源回收：</p> <p>① 設置「污水處理系統」，並設有專職專責人員負責管理廢水處理作業，將所有營業生活污水全數回收再利用；或利用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排放營業生活污水等。</p> <p>② 設置泳池用水循環系統，有效回收過濾後再使用，避免浪費水資源。</p> <p>③ 設置雨水回收貯留系統，收集雨水提供園區綠地澆灌使用。</p> <p>④ 本公司水資源管理政策為預計每一周期節水3%，每3年為一周期。</p> <p>(1)本公司規劃之節水政策如下： 【墾丁館】： 為有效利用營業生活廢污水，廢污水經「污水處理系統」處理後，使用於園區樹木、草皮澆灌。 墾丁館106年~108年用水量度數，此一周期減少17%，達成預計節水百分比。 【台南城旅館】(107年新開幕)： 營業生活廢污水則排放於污水下水道。</p> <p>(2)最近兩年度用水量度數： 107年總用水量度數：165,568度/年 108年總用水量度數：176,478度/年</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運作良好，詳見本公司2019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員工」章節。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說明如下：</p> <p>1、<u>勞動基準法及其他相關法令</u>：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制訂「員工工作手冊」，針對員工訓練考核、僱用、工作時間、請休假、考勤、工資、考核、獎懲、年資計算、解聘、資遣、離職、退休、職業災害補償撫卹、福利事項、員工訓練、及其他勞工衛生工作規則。</p> <p>2、<u>制定員工薪酬、福利、職涯規劃以及教育訓練</u>： (1) <u>員工薪酬及紅利規劃</u>： 本公司除無性別歧視，保障男女同工同酬基本權益外、為求提供及保障員工薪酬及職涯相關規劃，訂定以下相關管理辦法： ① 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與制度 ② 獎勵基層優良員工相關實施公告 ③ 業績績效評核辦法 (2) 建構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依據「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第七條第二款「安全和衛生的工作條件」以及「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本公司建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以強化自主管理，持續改善職業安全衛生績效，降低職業災害，保護員工安</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p>全與健康。</p> <p>(3) 員工教育訓練：</p> <p>本公司訂定以下相關管理辦法，除為降低職業災害以及改善職業安全衛生績效，更加強員工職前、在職以及鼓勵員工進修以增加工作技能：</p> <p>①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施辦法 ② 教育訓練管理辦法 ③ 員工受訓補助管理辦法 ④ 員工在職進修獎勵辦法</p> <p>(4) 員工福利：</p> <p>本公司訂定以下相關管理辦法，以提供及保障員工相關福利：</p> <p>① 公司章程(員工紅利) ②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作業辦法 ③ 住宿管理辦法 ④ 員工及關係人暨關係企業消費作業管理辦法 ⑤ 員工電話通訊費補助管理辦法 ⑥ 員工退休管理辦法</p> <p>(5) 僱員關懷：</p> <p>本公司除重視勞工安全及福利外，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資協調委員會，以確保僱員工權益。</p>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本公司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勞工安全衛生法」以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辦理如下說明：</p> <p>1、 建構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本公司建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以強化自主管</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理，持續改善職業安全衛生績效，降低職業災害，保護員工安全與健康。</p> <p>2、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施：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本公司訂定「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施辦法」，並每年辦理以下教育訓練：</p> <p>(1) 一般勞工教育訓練： 針對新僱勞工或在職勞工於變更工作前，接受適於各該工作必要之一般勞工教育訓練。</p> <p>(2) 急救人員教育訓練： 針對工作場所急救人員，除醫護人員外，接受急救人員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3) 員工消防演練及訓練： 依據消防相關法令，每半年針對全體員工辦理一次，每次至少超過4小時之消防演練及訓練。</p> <p>(4) 單位主管及危險物、有害物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針對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管理人員、勞工健康服務監理人員、勞工工作監測人員、施工安全評估人員、高壓氣體作業主管及人員、具有危險性之機械或設備操作人員、急救人員、或其他特殊作業人員，進行特定教育訓練。</p> <p>3、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本公司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十一條以及「食品衛生管理法」規定，本公司每年於第二季結束前針對在職員工辦理健康檢查，並將健康檢查紀錄保存十年且施行健康檢查之費用全數由公司負擔。</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本公司為建立員工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說明如下：</p> <p>1、加強員工教育訓練：</p> <p>本公司訂定以下相關管理辦法，加強員工職前、在職以及鼓勵員工進修以增加工作技能，為有效進行員工職涯規劃：</p> <p>(1) 教育訓練管理辦法 (2) 員工受訓補助管理辦法 (3) 員工在職進修獎勵辦法</p> <p>2、員工薪酬及紅利保障：</p> <p>本公司訂定以下相關管理辦法，以提供及保障員工薪酬及職涯相關規劃：</p> <p>(1) 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與制度 (2) 獎勵基層優良員工相關實施公告 (3) 業績績效評核辦法</p>	無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本公司為旅館餐飲服務業，提供住宿、餐飲及其他休閒遊憩服務，故研發流程不適用，故就生產作業、採購以及客戶服務制訂相關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說明如下：</p> <p>1、生產及作業：</p> <p>(1) 管理辦法： 本公司訂有「餐飲衛生管理辦法」、「水域戒護守則」、「員工及顧客受傷意外狀況標準作業流程」、「火災狀況處理流程」、「停電狀況處理流程」、「停水狀況處理流程」、「客房收入作業管理辦法」、「餐飲收入作業管理辦法」、「精品店作業管理辦法」、「有價票券作業管理辦法」、「採購管理辦法」、「業務規則」以及「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並依各項作業規定辦理。</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p>(2) 申訴程序： 本公司為旅館餐飲服務業，提供住宿、餐飲及其他休閒遊憩服務，生產過程中直接與消費者有直接接觸，故針對消費者之任何疑問，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中心」，專責處理客戶服務之相關問題。</p> <p>2、 採購：</p> <p>(1) 管理辦法：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以及「採購管理辦法」，並依各項作業規定辦理。</p> <p>(2) 申訴程序： 本公司於網站「聯絡資訊」專區設立「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設立董事長室為專責單位，備有電子郵件信箱(accumation@ktchateau.com.tw)，提供給供應商作為檢舉或申訴管道，與供應商間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維繫良好關係，並秉持誠信互惠原則與其往來。</p> <p>3、 客戶服務：</p> <p>(1) 管理辦法： 本公司訂有「客服中心管理辦法」，並依作業規定辦理。</p> <p>(3) 申訴程序： 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中心」，專責處理客戶服務之相關問題，於本公司官網設立「客服信箱(sevice@ktchateau.com.tw)」。</p> <p>4、 客戶隱私： (1) 管理辦法： 本公司訂有「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個資管理小組組織辦法」、「資</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實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p>訊管理辦法」及「資訊儲存媒體報廢管理辦法」，並依各項作業規定辦理。</p> <p>(2) 申訴程序： 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中心」，專責處理客戶服務之相關問題，於本公司官網設立「客服信箱(sevice@ktchateau.com.tw)」，並於網站「聯絡資訊」專區設立「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設立董事長室為專責單位，備有電子郵件信箱(accusation@ktchateau.com.tw)，處理客戶個資危害之相關問題。</p>	
	V	<p>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針對供應商之調查評估說明如下：</p> <p>1、 信用調查： 參考國內外徵信資料與過去交易之品質記錄與供應記錄，並委託銀行及有關機構辦理之。</p> <p>2、 影響環境與社會紀錄之調查： 透過報章媒體以及同業之間資訊共享，了解供應商、供應商負責人及其他重要關係人過去是否有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亦或透過公司更名方式重新對外營業。</p> <p>本公司主要供應商之契約中，針對涉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之終止契約條款，說明如下：</p> <p>1、 要求賣方應確保提供之貨品來源皆符合法令之要求，若違反誠信經營原則，經查獲，買方有權立即終止合約關係，且賣方應付買方商譽損害賠償之責任。</p> <p>2、 要求賣方須提供貨品相關檢驗報告(如：農藥殘留檢驗報告、動物用藥殘留報告、微生物檢驗報告、產品證明書或報告等)。</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p>3、要求工程包商須辦妥勞工保險、工地意外險及廢棄物清除約定書，並須依勞工安全衛生法第23條規定，於工程進行前予以教育訓練，工程進行中需派專人負責警戒、注意及執行相關事宜。</p> <p>我方則派「安全衛生管理人員」不定時巡檢，以維護館內顧客、員工及承包商之安全。</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p>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乃參照全球永續性報告第四代鋼領(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G4)編製，於新版中，我們遵循核心項目的指標，以貼近產業特性及差異，惟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驗證。</p>	<p>本公司社會責任報告書乃依照編制準則編制，惟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驗證。</p>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善盡公司之社會責任，本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p>本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善盡公司之社會責任，其運作情形請參考第50~72頁，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p>	<p>本公司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p>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對於企業社會的責任執行，秉持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宗旨。夏都位台灣的最南端地處偏遠，在經濟、教育資源、社會福利及生態環境等，所獲得的資源與城市比較相對的貧乏。因此，本公司除了鼓勵員工熱烈參與地方文化及公益活動外，並持續贊助支持家扶兒童午餐助餐計畫；為維護及推廣台灣美麗山林的永續，除了贊助雙流自然教育中心培養生態環境小尖兵，並配合林務局推廣森林遊樂區，介紹森林遊樂區中特有之林象、生態環境等，各項公益活動執行如下：			
		<p>1. <u>環保方面</u>： 本公司對於環保悉依法令執行管控，建立環境友善之相關制度，注意氣候變遷之影響，並制定相關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請參閱第50~57頁。</p> <p>2. <u>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及社會公益方面</u>：</p>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評估項目	摘要說明	
是	否	
	<p>本公司除致力於本業經營，尊重股東權益之外，不定期參與社會公益慈善事業活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請參考第60頁註1。</p> <p>3. <u>消費者權益方面</u>：</p> <p>(1) 本公司設有官方網站(網址：http://chateau-hotels.com.tw/)，提供消費者訂房消費等相關訊息。</p> <p>(2) 本公司設有「客戶服務中心」，專責處理客戶服務之相關問題，於本公司官網設立「客服信箱(service@ktchateau.com.tw)」。</p> <p>(3) 本公司於網站「聯絡資訊」專區設立「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設立董事長室為專責單位，備有電子郵件信箱(accusation@ktchateau.com.tw)給消費者作為檢舉或申訴管道</p> <p>4. <u>人權方面</u>：</p> <p>本公司員工，無分男女、宗教、黨派，在就業機會上一律平等，公司並塑造良好工作環境，確保員工免受歧視及騷擾，本公司依照相關法規制訂有關員工管理政策與程序，說明如下：</p> <p>(1) <u>勞動基準法及其他相關法令</u>：</p> <p>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制訂「員工工作手冊」，針對員工訓練考核、僱用、工作時間、請休假、考勤、工資、考核、獎懲、年資計算、解聘、資遣、離職、退休、職業災害補償撫卹、福利事項、員工訓練、及其他勞工衛生工作規則。</p> <p>(2) <u>參酌「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International Covenant on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 ICESCR)第七條以及第十條，制定員工薪酬、福利、職涯規劃以及教育訓練</u>：</p> <p>A. <u>員工薪酬及紅利規劃</u>：</p> <p>本公司除無性別歧視，保障男女同工同酬基本權益外、為求提供及保障員工薪酬及職涯相關規劃，訂定以下相關管理辦法：</p> <p>① 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與制度</p> <p>② 獎勵基層優良員工相關實施公告</p> <p>③ 業績效評核辦法</p> <p>B. <u>建構安全衛生管理系統</u>：</p> <p>依據「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第七條第二款「安全和衛生的工作條件」以及「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本公司建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以強化自主管理，持續改善職業安全衛生績效，降低職業災害，保護員工安全與健康。</p> <p>C. <u>員工教育訓練</u>：</p>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p>本公司訂定以下相關管理辦法，除為降低職業災害以及改善職業安全衛生績效，更加強員工職前、在職以及鼓勵員工進修以增加工作技能：</p> <p>①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施辦法 ② 教育訓練管理辦法 ③ 員工受訓補助管理辦法 ④ 員工在職進修獎勵辦法 D. 員工福利：</p> <p>本公司訂定以下相關管理辦法，以提供及保障員工相關福利：</p> <p>① 公司章程(員工紅利) ②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作業辦法 ③ 住宿管理辦法 ④ 員工及關係人暨關係企業消費作業管理辦法 ⑤ 員工電話通訊費補助管理辦法 ⑥ 員工退休管理辦法</p> <p>有關本公司員工福利請參考第71頁(註5)。 E. 僱員關懷：</p> <p>本公司除重視勞工安全及福利外，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資協調委員會，以確保員工權益。</p> <p>(3) 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 本公司於網站「聯絡資訊」專區設立「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設立董事長室為專責單位，備有電子郵件信箱(accusation@ktchateau.com.tw)提供給員工作為檢舉或申訴管道，與員工間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p> <p>5. 安全衛生方面： 本公司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勞工安全衛生法」以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辦理如下說明：</p> <p>(1) 建構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本公司建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以強化自主管理，持續改善職業安全衛生績效，降低職業災害，保護員工安全與健康。</p>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評估項目	摘要說明	
是	否	
<p>(2)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施：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本公司訂定「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施辦法」，並每年辦理以下教育訓練：</p> <p>①一般勞工教育訓練 ②急救人員教育訓練 ③員工消防演練及訓練 ④單位主管及危險物、有害物安全衛生教育訓練</p> <p>(3) 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本公司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十一條以及「食品衛生管理法」規定，本公司每年於第二季結束前針對在職員工辦理健康檢查，並將健康檢查紀錄保存十年且施行健康檢查之費用全數由公司負擔。</p> <p>6. 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本公司為休閒渡假飯店，提供房客悠閒的渡假環境及美食餐飲，因此在住宿環境採用符合環保法規之建材，空間以自然採光綠建築設計概念，節省用電降低碳排放的排放量。 餐飲方面鑒於食安問題，因而要求食材供應商所提供之原料以有 CAS、GMP、ISO、吉園圃或檢附 SGS 農藥檢測合格證明及通過 HACCP 品質認證合格廠商之原料為優先採購。並由 HACCP 執行小組（本公司於 107 年 10 月獲得 HACCP 之合格認證）與採購人員，定期對供應商做實地檢查及衛生評估（供應商評鑑），且針對其缺失開會討論、並追蹤改善情形。對於評鑑優良之供應商，簽定長期供貨合約，提供安全又衛生之食材原料，對社會盡份心力；並在每年進行廚師衛生講習教育訓練時，邀請在地食材廠商參加教育訓練，使其更加了解食品安全衛生之重要性。</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p> <p>1. 本公司 101 年 8 月獲得 SGS 認證 Qualicert 服務驗證標章。 2. 本公司 101 年 10 月獲得交通部觀光局頒發五星級旅館標章。 3. 本公司 103 年 7 月獲得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頒發訓練品質評核系統(TTQS)銀牌。 4. 本公司 104 年 7 月獲得屏東縣政府衛生局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授證 HACCP 衛生評鑑認證(證書編號：衛評餐服字第 207 號) 5. 本公司 105 年 10 月再度獲得交通部觀光局頒發五星級旅館標章。 6. 本公司 107 年 10 月獲得屏東縣政府衛生局認證為優良餐飲業者(HACCP 衛生評鑑為合格廠商：合格證號#82 號) 7. 本公司 108 年 6 月再度獲得交通部觀光局頒發五星級旅館標章。</p>		

註 1：108 年度社會公益相關活動：

項目	內容
教育支援	1、協助墾丁國民小學、大光國民小學及山海國民小學游泳訓練。 2、協助救生員訓練提供場地。 3、贊助墾丁、恆春、僑勇、大光、山海等國小清寒獎助學金，總計5萬元。 4、公司員工遴選任用採本地化人力資源為主。 5、支持教育部之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 6、推行學校建教合作及學生親臨實習(產學攜手專班)。 7、推行高級職業學校建教合作實施(建教合作)。 8、推行各學校校外實習。 9、配合各大專院校教育參訪。 10、贊助長樂國小圖書館購書計畫，計2萬元。
敦親睦鄰 地方公益	1、回饋地方支援恆春半島弱勢族群，推出回饋鄉民優惠用餐。 2、邀請鄰近弱勢學童到夏都歡度聖誕節。 3、參與恆春鎮公所舉辦當地食材推廣美食節活動。 4、贊助「家扶中心」救助計畫，歲末送暖救助金5萬元。 5、贊助「家扶中心」兒童助養計畫，108年計12萬元。 6、提供急難救助金幫助鄉民。 7、成立墾丁夏都特色郵政代辦所。 8、認養地方公廁。 9、贊助參與恆春半島歌謠季活動。
安全戒護	因應墾丁國家公園「墾丁大灣濱海地區整體景觀改善計畫」自發性協助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維護遊客安全。
環境生態 維護	1、生態保育/教育政策推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贊助雙流自然教育中心教育推廣，培養生態環境保護小尖兵，計 10 萬元。 (2) 推動社頂公園日/夜間探險：108 年計 620 人次。 (3) 推動小海星活動營，尋訪沙蟹生態：全年計 2,000 人次。 (4) 2019 年與供應商及南加州大學台灣校友會聯合舉辦大灣海域沙灘淨灘活動：共 200 人次。 (5) 配合恆春鎮公所及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舉辦共三場次的「淨海淨灘系列活動」：共 50 人次。 (6) 推動十月國慶賞鷹活動。 (7) 生態環境推廣教育費，計 2.1 萬元。 (8) 108 年森林遊樂區之生態環境推廣活動，計 6,066 人次，費用計 22.1 萬元；較 107 年度增加 825 人次。 (9) 推動國家公園內「觀星活動」：計 119 人次。 2、各類無動力無汙染休閒遊憩活動政策推動：

項目	內容
	<p>與體委會的「海洋運動推廣小組」合作推動各項無動力無污染遊憩活動，如獨木舟、無動力雙軌帆船、趴板及站立式滑槳等，迄今已將近16年時間體驗此活動的人次達55,094人次以上。108年參與計3,619人次。</p> <p>加入「林務局屏東林管處森林生態旅遊策略聯盟」成員之一，引導民眾充分體驗生態之美與森林奧妙之時，支持生態旅遊。並推動房客至屏東林管處所轄二大國家森林遊樂區入園參觀，107年進入墾丁國家森林遊樂區總計135,675人次；108年進入墾丁國家森林遊樂區總計146,238人次。</p>
主管機關活動參與	<p>1、與體委會的「海洋運動推廣小組」合作推動各項無動力無污染遊憩活動。</p> <p>2、協助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墾丁國家公園沙灘淨灘活動。</p> <p>3、參與屏東縣政府的「淨海淨灘系列活動」。</p>
當地旅遊發展推廣	<p>1、支持「恆春半島觀光產業聯盟」推動「墾丁往返高鐵新左營站墾丁快線暨屏東觀光資源推廣」。</p> <p>2、贊助恆春歌謠季活動。</p> <p>3、推動「南島小旅行」專案，由旅遊業者介紹當地旅遊景點及文化。</p>
地方特色發展推廣	<p>1、參與「恆春古城國際豎孤棚觀光文化活動」，共同推廣恆春傳統文化活動。</p> <p>2、參加恆春鎮舉辦之在地盛產農作物促銷品嚐活動。</p> <p>3、參加恆春鎮公所至新北市推廣洋蔥美食活動。</p>

註 2：108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類別	受訓對象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落實 公司治理	餐飲部	專業職能訓練	108 年食品安全管理法規	24
	部室主管	管理職能	勞工安全衛生講習	2
			主管的向上管理與目標	3
			管理之風險評估及監控	3
			團隊運作與衝突管理	3
			建構工作分派的關鍵思考	3
	財務管理處	專業職能訓練	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發展 永續環境	全體員工	專業職能訓練	林務局雙流教育中心-森林隱形腳印&碳尋美麗新世界	4
			林務局雙流教育中心-森林測計行動&認識F S C	4
維護 社會公益	全體員工	專業職能訓練	急救人員	6
資訊揭露	董事長室	其他	108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財務管理處	其他	108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加強企業 社會責任	財務管理處	其他	公司治理研討會-中監企業永續指數：獲利成長與企業永續的雙贏關鍵	3

類別	受訓對象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誠信經營	各部室主管	管理職能	領導統御	12
			內部重大資訊及法令遵循宣導	6

註 3：108 年度「企業誠信經營暨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職掌及推動計畫與執行情形：

成員	職稱	職掌	推動計畫
總經理王慶祺	主委	督導並定期檢討委員會推動計畫與執行情形。 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成效。	定期檢討委員會推動計畫與執行情形。
行政管理處副總/蔡惠華	副主委	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 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訂定年度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規劃年度教育訓練。
財務管理處財務長/ 張曉雯	委員	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確定所規劃之檢舉制度有效執行。
稽核室經理/潘素禎	委員	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定期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資產開發管理處副總/ 陳旗添 執行辦公室(屏東)副總/ 林憲昌 執行辦公室(屏東)副總/ 邱顯順 客房管理部(屏東)副總/ 陳玉萍 餐飲管理部(屏東)副總/ 潘昇陽 工務部(屏東)協理/ 蕭採慶 執行辦公室(台南)總監/ 林錦鴻 餐飲管理部(台南)協理/ 陳維德	委員	依據公司及委員會制定之相關規範執行所屬相關單位之工作。 配合委員會加強內部各部門宣導。 訂定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執行計劃內容，並定期回報執行進行。	依據相關規範執行所屬相關單位之工作。

註 4、申訴溝通管道：

溝通管道	反應意見與內容
內部行政體系	個人欲表達意見，應先向直屬主管反應，若認為其意見未獲得適當之解決，則可依公司申訴制度處理。
職工福利委員會	員工福利項目及權利
勞資爭議委員會	勞工權益事項
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	發生騷擾事件時，被害人本人或其代理人得以言詞或書面向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
總經理信箱	公司興革
利害關係人信箱	相關利害關係人申訴或檢舉管道
分公司-人總室	關於人事、勞工保險、福利事項查詢及協調處理各種陳情事件。

註 5、員工福利彙總表

單位	項目	正職員工	約聘人員及建教生	
福委會	團保	保險種類	醫療險+意外險	
		保費	員工自付：10% 福委會補助：20% 公司負擔：70%	
		保險內容	壽險：\$20 萬 意外：\$80 萬 疾病醫療：\$2 萬 住院：\$1,000 元/日	
	婚喪喜慶	住院慰問金	\$2,000 元	意外險
		結婚禮金	\$3,200 元	員工自付：30% 公司負擔：70%
		生育補助	\$1,600 元	意外：\$100 萬 住院：\$1,000 元/日
		生日紅包	\$500 元	
		家屬死亡慰問金	\$1,500 元	
		本人死亡慰問金	\$3,100 元	
		子女獎學金	高中職以上\$1500 元/人(平均成績 80 以上) 公私立中學\$1000 元/人(平均成績 95 以上) 公私立小學\$1000 元/人(平均成績 90 以上)	

單位	項目	正職員工	約聘人員及建教生
公司	婚喪喜慶	結婚禮金	\$3,200 元
		員工子女結婚禮金	\$2,000 元
		住院慰問金	\$2,000 元
		家屬死亡慰問金	\$3,000 元
		本人死亡慰問金	\$5,000 元
	健檢	每年舉辦一次	
	其他	生日禮券\$500 元、交通月票補助:公司 60%	
公司	房餐優惠	住房員工折價\$400 元	
		餐飲員工折扣 80%	
	在職進修	碩士班畢業獎勵金(私立): \$10,000 元/人	
		碩士班畢業獎勵金(國立): \$30,000 元/人	
	博士班畢業獎勵金(國立): \$50,000 元/人		

(六)本公司與子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p>說明如下：</p> <p>1. 制度規章： 本公司依據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訂訂相關程序、制度以及管理辦法，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於99年11月9日第六屆99年第六次董事會通過制定「誠信經營守則」，於103年12月26日第七屆103年第六次董事會修訂，送本公司監察人及104年5月11日股東會提報外，更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擬於109年4~5月董事會中提出。</p> <p>2. 公告平台：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除了於本公司網站公告該規章外，並特別設立「誠信經營」專區，讓所有利害關係人(包過董事、監察人、經營階層、員工、客戶以及供應商等)清楚了解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原則，並於公司內部平台加強對所有員工之宣導，並將誠信經營之政策及作法(例如：設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委員會」、「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之處理辦法」，明定完善的吹哨者檢舉制度、防堵貪腐及不誠信之交易行為相關辦法「採購管理辦法」以及「供應商管理辦法」)公布於網站並提出給本公司所有供應商。</p> <p>3. 相關稽查： 稽核室針對運作執行進行查核，確認是否有效運作，並將查核結果送交監察人審查，並於董事會中報告。</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p>1.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2.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五條制定防範措施。</p>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p>1. 防範不誠信行為相關衍生訂定之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1)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2) 「採購管理辦法」</p> <p>(3) 「供應商管理辦法」</p> <p>(4) 「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p> <p>2. 違規懲戒辦法：</p> <p>(1) 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p> <p>(2) 作法：</p> <p>A. 專案調查： 稽核單位收到檢舉書後三日內成立專案調查委員會進行調查。若經查證屬實，除責令相關單位限期改善外，針對失職人員依法懲處，並依法追訴損失賠償責任。</p> <p>B. 懲處對象： (a) 員工及管理階層： 若員工違反規定且經查獲具體事證，依照獎懲規定辦理。情節重大者，本公司得不須預告終止勞動契約。若涉及刑責則移送</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p>法辦，並追訴相關損失賠償責任。</p> <p>(b) 供應商： 本公司對外契約中載明如查獲有雙方任一方有行賄或收賄之情事，除立即終止合約關係外，如有重大情節，將尋求法律途徑處理。</p> <p>C. 其他作業： 如有違反，公司應依相關規定處理，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p> <p>3. 定期檢討： (1) 推動單位：「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委員會」 為本公司誠信經營管理之主要推動機構，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其成員為各管理部(含)以上主管為委員，負責政策制定、教育訓練之辦理與實施，並不定期召開會議，並監督改善計畫之執行。</p> <p>(2) 定期檢討作業及其負責單位： A. 訂定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定期檢討行為指南：行政管理處。 B. 檢舉制度規畫及定期檢討確保執行之有效性：財務管理處。 C. 依據規範執行，定期檢討並回報執行情形：各單位。 D. 定期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循環情形並作成報告：稽核室。 E. 定期檢討委員會推動計畫與執行情形：總經理室。</p> <p>(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採購及付款循環」、「採購管理辦法」以及「供應商管理辦法」，針對供應商之調查評估說明如下： 1. 信用調查：</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p>本公司設置「企業誠信經營暨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為本公司誠信經營暨管理處主管及各分公司管理主管協助總經理制定政策及執行；並由主任委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前一年度執行情形。有關108年度執行狀況擬於109年4~5月時，提報第九屆109年第二次董事會報告。有關委員會成員、職掌及推動計畫及執行情形請參考第70頁註3。</p> <p>本公司108年尚無發生不誠信行為之情事。</p>	無差異。
		<p>參考國內外徵信資料與過去交易之品質記錄與供應記錄，並委託銀行及有關機構辦理之。</p> <p>2. 影響環境與設置紀錄之調查： 透過報章媒體以及同業之間資訊共享，了解供應商、供應商負責人員及其他重要關係人過去是否有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亦或透過公司更名方式重新對外營業。</p> <p>本公司主要供應商之契約中，針對涉及違反誠信、企業社會責任且對環境與設置有顯著影響之終止契約條款，說明如下： 1. 賣方應確保提供之貨品來源皆符合法令之要求，若違反誠信經營原則，經查獲，買方有權立即終止合約關係，且賣方應付買方商譽損害賠償之責任。 2. 賣方須提供貨品相關檢驗報告(如：農業殘留檢驗報告、動物用藥殘留報告、微生物檢驗報告、產品證明書或報告等)。 3. 要求工程包商須妥勞工保險及工地意外險，並須依勞工安全衛生法第23條規定予以教育訓練，工程進行中需派專人負責警戒、注意及執行相關事宜。</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五條、第七條執行。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p>本公司針對誠信經營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並出具查核報告，說明如下：</p> <p>1. <u>會計制度建立</u>： 本公司建立有效會計制度，並因應主管機關法令規定、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或業務上實際需要適時修訂。</p> <p>2. <u>內部控制制度建立</u>：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企業層級建立員工行為規範之控制活動、設立相關控制活動確保財務報導正確性與允當性、隨時因應環境變遷及相關法令變更進行修訂，以確保制度持續有效。</p> <p>3. <u>內部稽核查核</u>： (1) 本公司稽核計畫之制定，乃依據「企業誠信經營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年度訂定之推動計畫以及實際執行時之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結果來訂定。 (2) 最近年度內部稽核結果，未發現違反誠信經營守則之重大情事。 4. 誠信經營之會計師查核： (1) 本公司就財務報表、所得稅結算申報書以及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情形進行查核。 (2) 為強化資訊安全管理，除了由資訊室進行網路安全監控，每年定期委請外部資安專家進行系統災害複原模擬測試及網路安全管理進行查核，以利及早發現進行修補。</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p>定期舉辦誠信經營教育訓練：</p> <p>1. 外部訓練：請參閱第42~43頁(註2、註3)。</p> <p>2. 內部訓練：請參閱第44頁(註4)。</p>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p>說明如下：</p> <p>1. 制度建立：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21條-公司人員涉不誠信行為之處理規定，明定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依其檢舉情事之情節輕重，酌發獎金辦理，並於本公司「員工工作規則手冊」第七章「獎懲」第五十條中具體訂定檢舉獎勵制度、檢舉方式及管道，對於檢舉人絕對保密。</p> <p>2. 檢舉管道/受理專責人員： (1) 內部同仁： A. 各管理部主管 B. 稽核人員 C. 總經理信箱 (2) 外部利害關係人：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企業社會責任」項下設有「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設立董事長室為專責單位，備有電子郵件信箱(accusation@ktchateau.com.tw)，提供給相關利害關係人作為檢舉或申訴管道。</p>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p>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等相關辦法，執行受理檢舉、調查、調查完成後應採取後續措施及保密之相關作業。 主要對於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應責成本公司相關單位檢討相關內部控制</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並向董事會報告。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等相關辦法，針對檢舉人採取絕對保密措施，保障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hateau-hotels.com.tw/) 設有「投資人關係」建置公司財務業務以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於「公司治理」專區內設置「內規及章程」，項下揭露有關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規範。有關推動成效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專區」項下「誠信經營」專區。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為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以健全經營，經參酌金管會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遵守該程序之運作，詳細可請參閱第73~79頁。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詳細可請參閱第73~79頁。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依主管機關規範及公司治理精神，已陸續修訂公司治理相關規章，相關內容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hateau-hotels.com.tw/>) →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內規及章程。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網站 (<https://www.chateau-hotels.com.tw/>) 設有「投資人關係」專區，針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可參考「投資人關係」→「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2月24日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2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協同



簽章

總經理：王慶祺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公司108年度除因未於期限內完成內部人卸任申報違反「上市櫃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處以罰款1萬元外，本公司內部人員未有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大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 108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7年度盈餘分配案。	1. 現金股利新台幣22,304,592元 (1) 權利分派基準日：108年6月30日 (2) 現金股利發放日：108年07月17日

(2) 股東建議事項：無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8/1/21	1. 本公司擬申請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額度案。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夏都富朗酒店(股)公司擬向明棋(股)公司取得座落於台南市長榮路一段177號不動產案。 3. 本公司108年度委聘會計師及審計公費案。
108/2/22	1. 增訂本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案。 2. 增訂本公司「提名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辦法」及「提案審查標準及作業流程辦法」案。 3.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 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5.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 本公司107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7. 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配案。 8. 本公司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案。 10.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 本公司108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08/4/2	1. 審查本公司第九屆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資格案。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夏都富朗酒店(股)公司原擬向明棋(股)公司取得座落於台南市長榮路一段177號不動產案擬取消案。
108/5/13	1. 本公司107年企業誠信經營暨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執行情形報告。
108/5/17	1. 推選董事長、副董事長案。
108/5/27	1. 訂定本公司107年度現金股利配發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之相關作業日程案。 2. 本公司總經理異動任命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3.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案。 4. 委任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108/8/9	1.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夏都富朗酒店(股)公司展延案。 2. 增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3.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4. 本公司擬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
108/11/12	1.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2.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3.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管理辦法」案。 4. 本公司 109 年度稽核計劃案。
108/12/27	1. 本公司暨子公司 109 年組織結構暨人力預算編制案。 2. 本公司暨子公司 109 年預算案。 3. 本公司第九屆 108 年度董監酬勞建議案 4. 本公司第九屆 108 年度獨立董事酬勞案 5. 本公司第九屆 109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每月車馬費案 6. 本公司第九屆 109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出席董事會及股東會出席費建議案 7. 本公司第九屆 109 年度獨立董事每月車馬費案 8. 本公司第八屆 109 年度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股東會出席費案 9. 本公司第四屆 109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出席費案
109/2/24	1. 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建議案。 4. 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6.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案。 7.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8. 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9. 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9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任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蔡德祥	97.3.1	108.6.1	職務調整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朝欽	廖鴻儒	108 年第 1~4 季	-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註：非審計公費計新台幣 106 千元，主要係支付其他服務費用(包含交通費、打字印刷費及郵資等)。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朝欽	1,160	-	-	-	106	106	108 年第 1~4 季	-
	廖鴻儒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 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擬於 109 年 5 月 12 日送本公司第九屆 109 年第二次董事會討論。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本公司財務報表原由楊朝欽及廖鴻儒會計師簽證，自 109 年第 1 季起改由楊朝欽及李季珍會計師繼任之。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楊朝欽、李季珍
委任之日期	擬於 109 年 5 月 12 日送本公司第九屆 109 年第二次董事會討論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10,000	0	2,068,000	0
董事兼董事長	代表人：陳協同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游國芳	0	0	0	0
董事兼副董事長	陳重憲	0	0	0	0
董事	中欣開發(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徐逸治	0	0	0	0
董事	陳品鐸	0	0	0	0

職稱	姓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翁明顯	0	0	0	0
董事	蔡德祥(註 1)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崇仁(註 1)	0	0	0	0
獨立董事	簡涵茹(註 1)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隆峯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泓權(註 1)	0	0	0	0
監察人	杜秋萍	0	0	0	0
監察人	新市紡織(股)公司	0	0	0	0
監察人	代表人：陳宓娟	0	0	0	0
監察人	陳雨田(註 1)	0	0	0	0
監察人	陳瑞森(註 1)	0	0	0	0
總經理兼屏東分公司經理人	王慶祺(註 2)	0	0	0	0
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蔡東堯(註 3)	0	0	0	0
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蔡惠華(註 3)	0	0	0	0
資產開發管理處副總經理	陳旗添	0	0	0	0
業務管理處協理	吳佩倩	0	0	0	0
屏東分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林憲昌	0	0	0	0
屏東分公司執行辦公室副總經理	邱顯順(註 4)	0	0	0	0
屏東分公司客房管理部副總經理	陳玉萍	0	0	0	0
屏東分公司餐飲管理部副總經理	潘昇陽	0	0	0	0
屏東分公司工務部協理	蕭採慶	0	0	0	0
屏東分公司會計部協理	周淑娟(註 5)	0	0	0	0
台南分公司經理人	蔡德祥(註 6)	0	0	0	0
台南分公司執行辦公室總監	林錦鴻	0	0	0	0
台南分公司餐飲管理部協理	陳維德	0	0	0	0
台南分公司客房管理部協理	曾怡儒(註 5)	(48)	0	0	0
財(會)部門財務長	張曉雯	0	0	0	0
大股東	中環(股)公司	73,000	0	6,000	0

註 1、108 年 5 月 17 日本公司董監全面改選，獨立董事林崇仁及簡涵茹未連任，改由王泓權新任獨立董事；新增一名董事蔡德祥；監察人陳雨田未連任，改由陳瑞森新任監察人。

註 2、因職務調動，於 108 年 6 月 1 日由蔡德祥改由王慶祺擔任總經理。

註 3、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蔡東堯於 108 年 6 月 30 日退休解任，改由蔡惠華擔任該職務。

註 4、因職務調動，108 年 6 月 1 日邱顯順由董事長室主任秘書調任為屏東分公司執行辦公室副總經理。

註 5、屏東分公司會計部經理周淑娟於 108 年 6 月 1 日晉升為協理。

註 6、台南分公司經理人蔡惠華調任行政管理處，108 年 6 月 17 日改由蔡德祥兼任經理人。

註 7、台南分公司客房管理部協理曾怡儒離職於 109 年 1 月 31 日解任。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本公司大股東中環(股)公司及監察人杜秋萍，設質交易相對人非關係人。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年3月31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31,851,581	28.561	-	-	-	-		
負責人：謝政成(註1、2)	-	-	-	-	-	-		
代表人：陳協同	304,362	0.273	797,345	0.715	-	-	(註4)	
代表人：游國芳	-	-	432,620	0.388	-	-		
中欣開發(股)公司	22,491,623	20.168	-	-	-	-		
負責人：翁朝棟(註1、2)	-	-	-	-	-	-		
代表人：徐逸治	-	-	-	-	-	-		
中環(股)公司	16,221,421	14.545	-	-	-	-		
負責人：翁明顯	-	-	-	-	-	-		
致和證券(股)公司(註1)	11,146,943	9.995	-	-	-	-		
負責人：許文科(註1、2)	57,429	0.051	-	-	-	-		
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	5,928,269	5.316	-	-	-	-		
負責人：鄭宗安(註1、2)	-	-	-	-	-	-		
代表人：翁明顯	-	-	-	-	-	-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註1)	3,364,563	3.017	-	-	-	-		
負責人：薛年真(註1、2)	1,082,229	0.970	-	-	-	-		
中統投資(股)公司(註1)	2,102,575	1.885	-	-	-	-		
負責人：邱寶貴(註1、2)	-	-	-	-	-	-		
陳重憲	1,599,084	1.434	-	-	-	-	(註4)	
美優實業(股)公司(註1)	1,489,660	1.336	-	-	-	-		
負責人：吳振復(註1、2)	-	-	-	-	-	-		
陳宓娟	1,104,551	0.990	-	-	-	-	(註4)	

註1：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如非內部人者，股數統計至最近停止過戶日109年03月14日。

註2：除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以及其他內部人外，本公司無法取得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陳協同分別與陳重憲及陳宓娟為一等親。

註5：本表持股比例揭露方式採四捨五入至小數點以下第三位。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夏都富朗酒店(股)公司	9,447,188	47.00%	-	-	9,447,188	47.00%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 來源	以 現 金 外 財 產 充 抵 股 款 者	其 他
96.05	10	49,980,000	499,980,000	41,543,750	415,437,500	盈餘轉增資 54,187,500 元	無	註 1
96.06	10	49,980,000	499,980,000	45,698,125	456,981,250	盈餘轉增資 41,543,750 元	無	註 2
97.04	12	75,000,000	750,000,000	53,923,125	539,231,250	現金增資 82,250,000 元	無	註 3
97.06	10	75,000,000	750,000,000	56,619,281	566,192,810	盈餘轉增資 26,961,560 元	無	註 4
99.07	10	75,000,000	750,000,000	63,413,595	634,135,950	盈餘轉增資 67,943,140 元	無	註 5
100.07	10	75,000,000	750,000,000	69,754,955	697,549,550	盈餘轉增資 63,413,600 元	無	註 6
101.03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77,055,955	770,559,550	上市前現金增資 73,010,000 元	無	註 7
101.07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0,908,752	809,087,520	盈餘轉增資 38,527,970 元	無	註 8
102.06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4,954,189	849,541,890	盈餘轉增資 40,454,370 元	無	註 9
103.05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9,201,898	892,018,980	盈餘轉增資 42,477,090 元	無	註 10
104.05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5,446,031	954,460,310	盈餘轉增資 62,441,330 元	無	註 11
105.06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2,127,253	1,021,272,530	盈餘轉增資 66,812,220 元	無	-
106.05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07,233,616	1,072,336,160	盈餘轉增資 51,063,630 元	無	-
107.05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11,522,961	1,115,229,610	盈餘轉增資 42,893,450 元	無	-

註 1：業於 96 年 5 月 21 日經高雄市政府高市府建二公字第 09600550910 號函核准。

註 2：業於 96 年 6 月 8 日經經濟部經授中字第 09632235400 號函核准。

註 3：業於 97 年 4 月 28 日經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09701091980 號函核准。

註 4：業於 97 年 6 月 27 日經經濟部經授商字第 09701140790 號函核准。

註 5：業於 99 年 05 月 21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0990026015 號函核准。

註 6：業於 100 年 6 月 8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00026376 號函核准。

註 7：業於 101 年 1 月 10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00065081 號函核准。

註 8：業於 101 年 5 月 24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3389 號函核准。

註 9：業於 102 年 6 月 20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4048 號函核准。

註 10：業於 103 年 5 月 22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30018670 號函核准。

註 11：業於 104 年 5 月 29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0600 號函核准。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11,522,961	8,477,039	120,000,000	上市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9年3月14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17	2,078	14	2,109
持有股數	0	0	93,104,571	18,293,952	124,438	111,522,961
持股比例	0	0	83.49%	16.40%	0.11%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一)普通股：

109年3月14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223	210,852	0.19%
1,000 至 5,000	669	1,313,145	1.18%
5,001 至 10,000	78	537,837	0.48%
10,001 至 15,000	35	448,969	0.40%
15,001 至 20,000	13	232,587	0.21%
20,001 至 30,000	20	488,720	0.44%
30,001 至 50,000	12	481,201	0.44%
50,001 至 100,000	17	1,224,829	1.10%
100,001 至 200,000	13	1,820,831	1.63%
200,001 至 400,000	9	2,432,747	2.18%
400,001 至 600,000	3	1,236,751	1.11%
600,001 至 800,000	3	2,227,947	2.00%
800,001 至 1,000,000	3	2,555,046	2.3%
1,000,001 以上	11	96,311,499	86.36%
合計	2,109	111,522,961	100.00%

(二)特別股：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5%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109年3月3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官田投資開發(股)公司		31,851,581	28.56%
中欣開發(股)公司		22,491,623	20.17%
中環(股)公司		16,221,421	14.54%
致和證券(股)公司(註1)		11,146,943	9.99%
中嘉國際投資(股)公司		5,928,269	5.32%
嘉績百貨企業(股)公司(註1)		3,364,563	3.02%
中統投資(股)公司(註1)		2,102,575	1.89%
陳重憲		1,599,084	1.43%
美優實業(股)公司(註1)		1,489,660	1.34%
陳宓娟		1,104,551	0.99%

註1：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如非內部人者，股數統計至最近停止過戶日109年03月14日。

註2：本表持股比率揭露方式採四捨五入至小數點以下第二位。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7年	108年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36.8	30.00	27.00
	最低		25.3	23.00	19.75
	平均		31.17	25.61	21.52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16.54	16.52	-
	分配後		16.34	16.52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1,523	111,523	-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0.19	0.36	-
		調整後	0.17	0.36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2	0.2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164.05	71.14	-
	本利比(註6)		155.85	128.05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0.64%	0.78%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與執行狀況及預期有重大變動之說明：

（一）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於當年度無盈餘或無保留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需維持穩定且可持續的股利政策，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於自由現金流量足以支應先前股利發放水準及借款到期還本的資金需求時，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在無其他特殊情形考量下，股東紅利以累計可供分配盈餘之50%~55%分配，股利中現金不低於30%，分配股票不高於70%。

本公司現行章程有關股利政策如下：

第二十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由薪資酬勞委員會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薪資酬勞委員會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提撥不高於1%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惟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第廿一條：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彌補虧損。
- 二、提撥10%法定盈餘公積以及自民國100年起至137年止，公司為單一營運據點之年度須提撥20%特別盈餘公積作為擴點基金，並應就每年所提撥資金設立擴點基金帳戶。
- 三、依其他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四、前項分派後之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暨本期未分配盈餘調整數後，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依第一項第二款後段規定所提撥之20%特別盈餘公積：

1. 其擴點基金帳戶之資金為專款專用，限於使用在擴增新營運據點之建館、營運設備、營運週轉金或銀行擔保等相關作業；
2. 其擴點基金帳戶之投資標的主要以穩定孳息獲利為主，以投資於定期存款、政府債券、債券型基金、ETF基金及組合型基金等標的為限。
3. 除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方可停止提撥：
 - (1) 取得新的營運據點之投資總金額合計須5億元以上，且新營運據點連續兩年度投資獲利之情形。
 - (2) 該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兩倍。

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將掌握內外環境變化，以求永續經營發展，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分配現金不低於30%，分配股票不高於70%。

(二)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92 年度至 107 年度之股利分派情形如下：

年度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93	0	0
94	0	1.5
95	0	1.0
96	0	0.5
97	0.3	0
98	0	1.2
99	0.5	1.0
100	0.7	0.5
101	0.7	0.5
102	0.7	0.5
103	0.5	0.7
104	0.5	0.7
105	0.5	0.5
106	0.4	0.4
107	0	0.2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 0.2 元現金股利，尚待 109 年 5 月 12 日股東常會予以決議通過。

(三)未來一年之股利政策估計未有重大之變動。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第 90 頁「六、公司股利政策與執行狀況」。

(二)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股東會決議發放之金額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如有差異及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其差異數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三)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分派案，業經 109 年 2 月 24 日第九屆 108 年度第一次董事會通過，提撥員工酬勞新台幣 444 千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48 千元。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四)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107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269千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45千元，實際配發金額與原估列數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108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本公司108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合併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如下：

- (1) 一般旅館業。
- (2) 餐廳業。
- (3) 管理顧問業。
- (4) 競技及休閒體育場館業。
- (5) 水域遊憩活動經營業。
- (6)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合併營業比重：

108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客房收入	521,019	69.19%
餐飲收入	220,702	29.31%
其他收入	11,285	1.50%
合 計	753,006	100.00%

3、合併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客房：擁有 453 間客房

(A)墾丁夏都沙灘酒店(全館 295 間)

創新休閒理念發展活動指導員制度，讓多樣、趣味、生動、健康的休閒活動與獨特美麗的自然環境結合，充分享受身心靈的放鬆，滿足一般顧客無法體驗到的海上活動，留下深刻的旅遊回憶。

(a)普羅館(雙人房 91 間、家庭房 49 間)

取名源於法國南部普羅旺斯，以金黃和寶藍色系構成的建築，一如普羅旺斯的和煦陽光和蔚藍天空，散發出一股溫暖鮮明的氣息，接連著欖仁綠蔭和湛藍海洋，更多了海闊天空的悠然自在。

(b)馬貝雅館(家庭 62 間)

依傍著一片美麗的沙灘和海洋，檸檬黃與粉紅相間的輕柔溫潤色彩，在燦爛的陽光映照之下，與海上的粼粼波光交織成地中海式令人感動的悠閒美感，一如 Marbella 的西班牙原文之意—美麗之海，予人深深的旖旎遐思。

(c)波西塔諾館(家庭房 78 間、蜜月套房 14 間、皇家套房 1 間)

波西塔諾是義大利南部阿瑪爾菲海岸線上最美麗的小鎮。櫛比鱗次的房屋顏色或明艷動人或潔白可人，在藍天碧海中盡情揮灑。

(B)夏都城旅安平館(全館 104 間)

夏都城旅安平館將美好預留給遠道而來的您。提供六種房型、兩種風格，融合「漫活人文」與「質感時尚」於一體，為旅人打造最舒適自在的休憩歸屬，期盼您在此發現驚喜、感受在地文化，放慢心靈與步伐，探索屬於自己的旅程風景。

(a)漫歇客房(無障礙設備/兩小床)

旅途中的安心歇腳之處，讓旅人休息後乘載著豐沛的能量再出發。提供無障礙設備的「漫歇」客房，讓特別的您自在的放鬆心情，體驗生活的美好。

(b)漫思客房(無窗客房/兩小床)

日的喧囂，是旅途中豐沛的情感樣貌。而夜的寧靜，也是旅宿中的享受體驗。在「漫思」客房，您可以不受到戶外環境的打擾，沈浸優雅的夜晚時光。

(c)漫賦客房(一大床)

讓旅途的休息停歇，成為兩人旅程中滿溢幸福和諧的甜蜜回憶，一大床的「漫賦」客房，提供旅客舒適的休憩空間，恣意享受兩人世界的浪漫甜蜜。

(d)漫心客房(兩小床)

「漫心」客房的兩小床配置，提供一同旅遊的旅客能在客房中，各自享有讓心放鬆的休息空間，為明日的旅程養足精神。

(e)漫享客房 AnpingSuite(兩大床)

無論是全家人的天倫之樂，還是好友間的歡聚時光，在「漫享」客房的四人房型中，人與人之間的暢談歡笑，就是最棒的旅途享受。

(f)漫遊套房 ChateauSuite(兩大床)

人生就是一場漫遊的旅程，在不同的時空下，遇見各式各樣值得紀念的人、事、物，「漫遊」套房擁有大坪數場域與頂級衛浴設施，將成為您旅途中最美好的舒適回憶。

(C)子公司-夏都富朗酒店(全館 54 間)

座落於府城古蹟文化園區，緊臨台南火車站與中山、民族百貨精品商圈，並鄰近花園、武聖等著名觀光夜市；特聘知名設計團隊規劃，打造巴洛克式的建築風格，共擁有 54 間豪華客房，提供您便捷舒適的商旅需求。

(2)餐飲：

(A)墾丁夏都沙灘酒店

(a)愛琴海西餐廳

座落普羅館一樓，可容納 250 人，供應自助式早餐及晚餐，提供世界各地美食饗宴。

(b)熱海餐廳

座落普羅館二樓，可容納 220 人，配合愛琴海西餐廳開放，供應自助式早餐及晚餐，提供世界各地美食饗宴。

(c)地中海宴會廳

座落波西塔諾館一樓，可容納 300 人，供應海鮮合菜、中式料

理、精緻套餐以及素食套餐。

(d) 露天BBQ

座落普羅館池畔，可容納 320 人，暑假期間搭配愛琴海西餐廳開放，供應池畔BBQ自助式晚餐，提供世界各地美食饗宴。

(e) 臨海網路咖啡廳

座落普羅館二樓，提供香醇咖啡、清涼冰沙、果汁飲料、啤酒、雞尾酒、精緻點心及下午茶。

(f) 馬提斯咖啡酒吧

座落波西塔諾館三樓，提供香醇咖啡、清涼冰沙、新鮮果汁、啤酒、雞尾酒、精緻點心及下午茶。

(g) 香榭咖啡精品店

座落馬貝雅館一樓，提供香醇咖啡、清涼冰沙、哈根達斯冰淇淋、飲料、啤酒、精緻蛋糕。

(h) 巴貝多星屋

座落普羅館池畔，提供啤酒、特調冰沙、各類雞尾酒飲品。

(B) 夏都城旅安平館

(a) 城食百匯餐廳

百坪寬敞時尚的用餐環境，城食百匯自助餐約 200 個座位、現場 Live 演唱，不僅提供您精緻的用餐氛圍，更誠選國境之南多種新鮮食材，以巧手炊出令人食指大動的百匯盛宴，以精緻的口感與豐富的美味，滿足您挑剔的味蕾。

(b) 城思 café

不定時新鮮出爐的烘培坊，香氣引人駐足，在點上一杯細細研磨出迷人咖啡。和諧舒適的空間中，凝視府城慵懶的下午、一杯暖心的咖啡，遠離城市的吵雜，享受著與自己的沉思獨白。

(c) 加老灣酒吧

工業風的加老灣夜景酒吧，在台南古都的高樓裡品嚐老城市與古回憶衝擊的時尚夜景。

(C) 子公司-夏都富朗酒店

(a) 西餐廳

提供各地精緻美味的餐點，提供旅客享用。

(3) 會議宴會：

(A) 墾丁夏都沙灘酒店

(a) 地中海宴會廳

座落波西塔諾館一樓，可容納 250-400 人會議，提供會議茶點、投影機、麥克風等視聽設備。

(b) 米開朗基羅會議室

座落波西塔諾館二樓，可容納 42-60 人會議，提供會議茶點、投影機、麥克風等視聽設備。

(c) 廣場婚禮

座落費拉廣場，提供婚禮證婚場地、下午茶會及雞尾酒會舉辦。

(d)沙灘婚禮

座落普羅館前沙灘，提供婚禮證婚場地、下午茶會及雞尾酒會舉辦。

(e)花園婚禮

座落愛琴海西餐廳 BBQ 花園，提供婚禮證婚場地、下午茶會、雞尾酒會及自助式婚宴舉辦。

(B)夏都城旅安平館

(a)宴會廳

莊重簡約的空間與誠摯用心的服務，無論是感動人心的婚禮宴會、年末歡聚的尾牙慶祝、或是企業團體的會議活動，可因應不同需求做空間變化的多功能夏都宴會廳，與您共度每一次溫馨喜悅的相聚時光。

(b)城旅軒

元化餐飲規劃，港式／中式小吃單點、精選鍋物／極鮮食材，為滿足您家族聚餐、公司聚會或宴請貴賓等不同需求，城旅軒以雅緻的包廂設計可移動式隔間，能因應不同空間使用變化。除包廂空間外，另有可容納多人聚會作為宴會及會議場域使用的城曜廳，讓您可不受外界打擾，盡情享受自在暢談與豐饒美饌的相聚時光。

(c)城曦

在天空下見證永恆的甜蜜喜悅，雅緻的證婚會場是給予新人的最佳祝福，彼此動人的誓言有如晨曦般溫暖。府城與您一同跨向人生的幸福階段，留下感動的美好回憶。

(C)子公司-夏都富朗酒店

(a)會議室

可容納 10~20 人，備有投影設備、擴音設備。

(4)精品賣店：

(A)墾丁夏都沙灘酒店

(a)精品一店

(b)香榭咖啡精品二店

(c)精品三店

(d)留影館

(e)AzureSpa

(B)夏都城旅(安平館)

(a)精品賣店

(5)休閒遊憩：

(A)墾丁夏都沙灘酒店

(a)海洋活動

海景游泳池：三座造型獨特海景親子游池、海天一色無邊際成人游泳池、極致景觀的面海水療 SPA 池、兩座超音波水療按摩

池。

無動力海上活動：霍比氏帆船、海洋獨木舟、衝浪趴板、SUP 站立式衝浪板。

(b)陸上活動

觀海健身房、沙灘排球/足球、沙灘茅草傘/躺椅、攬仁吊床、情人搖椅、果嶺推桿練習場、趣味高爾夫、木球、射箭場、館外生態探險。

無動力海上活動：霍比氏帆船、海洋獨木舟、衝浪趴板、SUP

(c)親子課程

小海星兒童活動營、親子DIY、親子水中有氧。

(d)室內遊憩

天空之城遊憩室：天空之城遊憩室，提供閱覽及 X-BOX 遊戲機免費使用。

波西休閒中心：備有手足球、撞球、桌球...等設備，朋友、親子同樂的最佳室內遊戲。

夏都星樂園：特別為年齡 0~12 孩童所設計，館內分為三大區域，【海底奇幻世界】、【歡樂探索世界】、【悠遊童話世界】，豐富多元的主題遊戲設施，達到大腦思考及小腦動作等的啟發力，孩童們能在這盡情玩耍，親子一同度過美好的歡樂時光。

(B)夏都城旅安平館

(a)城毅健(健身房)

夏都城旅的城毅健身提供所有旅客專業且舒適的運動環境，使您在旅途中也能持續保持自己的最佳活力。讓整座城市陪伴您鍛鍊身型、盡情享受揮灑汗水的樂趣。

(b)城嬉·fun 空間(兒童遊戲區)

佔地 200 坪叢林設計、挑高兩層樓的城嬉·FUN 空間，是台南地區飯店唯一室內百坪的親子共遊場域。在這專為孩童們打造的安全、有趣遊戲空間，孩子們的無邪笑聲讓空氣中充滿著歡樂，他們恣意地玩耍跑跳，盡情揮灑歡樂與創意，牽起小手與小手間的純真友誼。

(c)城心·憩空間

拋開生活的忙碌喧囂、放下旅途的疲憊行李，城心·憩空間提供您賓至如歸的誠摯服務。不僅全時段提供免費飲品與點心給所有旅客，其放鬆靜謐的舒適氛圍，更能為您充飽能量，再度踏上探索城市的精彩旅程。

(d)城曦 SkyPark(頂樓廣場)

俯瞰城市中的迷人輪廓；擁抱整座府城的光景，細聽古都的百年軼事；感受南部暖陽獨有的熱情，城曦 SkyPark 與自然相依，打造最恬靜的舒適空間，讓您忘卻生活中的所有煩憂。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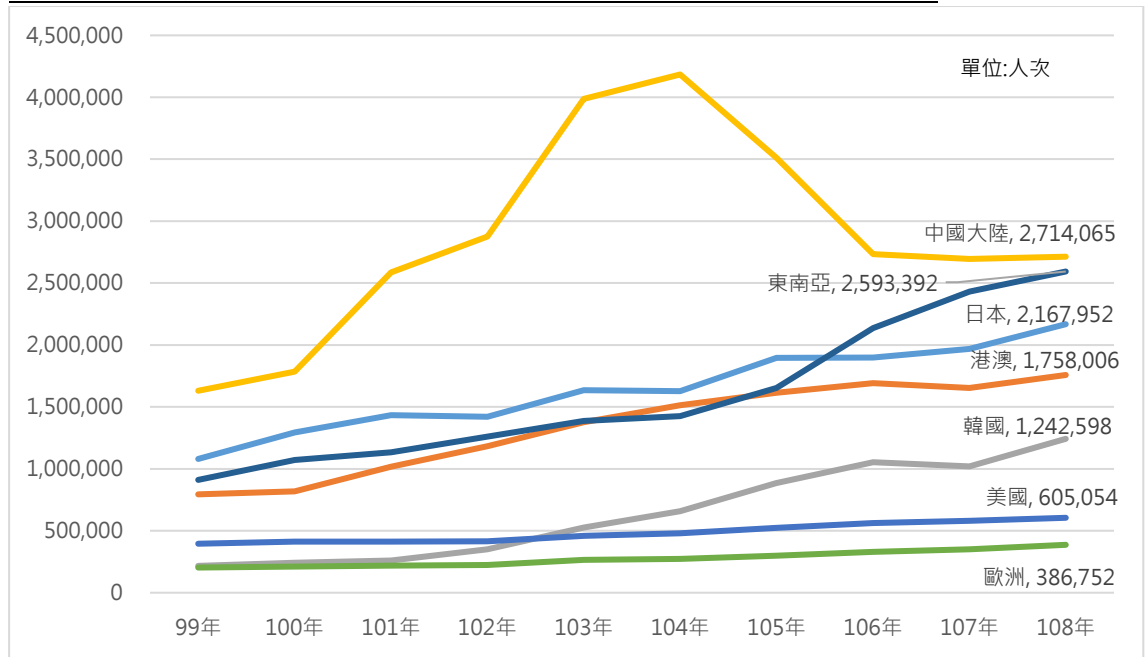
(1) 國際觀光產業現況：

旅遊業目前是 COVID-19 疫情爆發後受災最嚴重的地區之一，依據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UNWTO）預計，與 2019 年相比，2020 年國際遊客人數將下降 20% 至 30%，意味著國際旅遊收入下降 3,000~4,500 億美元，幾乎占 2019 年 1.5 萬億美元總收入的三分之一。該組織同時指出，2009 年，在全球經濟危機的背景下，國際遊客人數下降了 4%，而 SARS 爆發導致 2003 年國際遊客人數下降了 0.4%。

(2) 國際旅客來台觀光發展現況：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資料顯示，入境統計數據 108 年全年來臺旅客約 1,184 萬人次，較 107 年的 1,107 萬人次，成長 7%。其中包含陸客 271 萬人次，較 107 年的 270 萬人次，微幅成長 0.5%；非陸客部分則近 914 萬人次，較 107 年的 837 萬人次大幅成長 9%，其中又以日本市場在 108 年 12 月 9 日首度突破 200 萬人次大關，日韓市場均同步再創新高，成長率分別約為一至二成，新南向 18 國成長幅度約 6%，成功開拓多元市場。

圖一、近十年(98~108)日、韓、馬、大陸、港來臺旅客總人次變化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行政資訊系統→業務資訊→觀光統計→觀光統計資料庫

觀光外匯收入從 97 年新臺幣 1,871 億元成長至 107 年外匯收入 4,133 億元，成長 121%，其中 106 年較 105 年減少 13.28%。（表一）。

觀光外匯收入占 GDP 比例亦逐年提高，從 97 年 1.42% 提高至 107 年 2.24%，成長 0.82 個百分點，惟 106 年較 105 年減少 0.37 個百分點。所創造的觀光外匯，不僅觀光產業獲利，包括餐廳、遊覽車、夜市、特產及百貨零售等周邊產業亦受惠。

表一、台灣整體觀光收入現況表

單位：新台幣億元

年別	觀光外匯收入	國人國內旅遊	整體觀光收入
107	4,133	3,769	7,902
106	3,749	4,021	7,770
105	4,322	3,971	8,293
104	4,589	3,601	8,190
103	4,438	3,092	7,530
102	3,668	2,721	6,389
101	3,485	2,699	6,184
100	3,260	3,103	6,363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行政資訊系統→業務資訊→觀光統計→觀光業務統計

(3) 國內觀光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觀光局公布數據，108年來台國際旅客創下新高，達1,184萬人次，其中陸客約271萬人，非陸客近914萬人次，日韓來台旅客同步創下新高，南向18國也成長約6%，來台觀光客組成越來越多元(見圖二)。

依據入境統計，顯示108年全年來台旅客約1,184萬人次，較107年的1,107萬人次成長7%。其中包含陸客271萬人次，較107年的270萬人次，微幅成長0.5%；非陸客部分則近914萬人次，較107年的837萬人次大幅成長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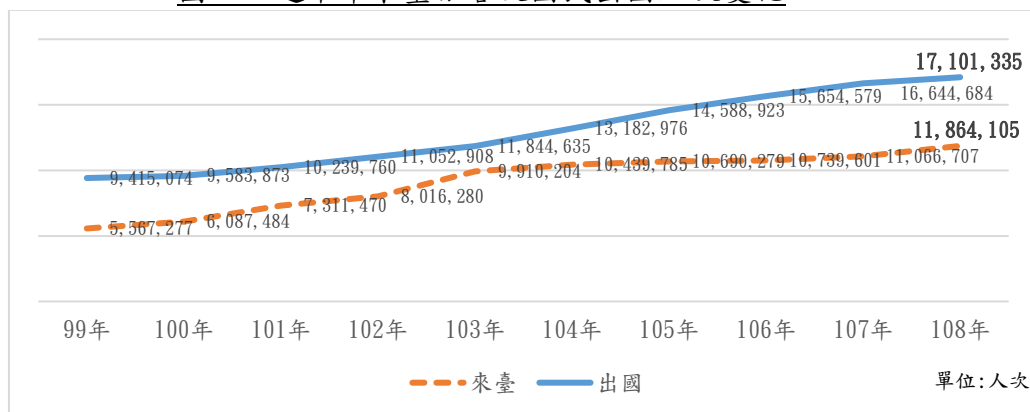
日本市場在108年12月9日首度突破200萬人次大關，日韓市場均同步再創新高，成長率分別約為一至二成，新南向18國成長幅度約6%，成功開拓多元市場。

觀光局表示，綜觀過去一年，108年整體來台旅客約成長77萬人次，實屬不易，在世界各國競爭激烈的觀光市場環境，台灣穩定爭取更多樣客源，朝「增加國際行銷管道、加強重要潛力客源設點深耕」及「擴大跨國跨域跨業合作、提升台灣觀光國際競爭力」兩大方向積極布局。

觀光局提出，因應國際市場瞬息萬變，秉持「多元發展全球布局」的核心推廣概念，形塑台灣成為「友善、智慧、體驗」之亞洲重要旅遊目的地，並以108年12月16日「Tourism 2030全國觀光政策發展論壇」決議，以觀光立國的發展願景，確立觀光主流化的施政主軸，人人心中有觀光、部會齊心拼觀光，爭取更多元、質量均俱國際客源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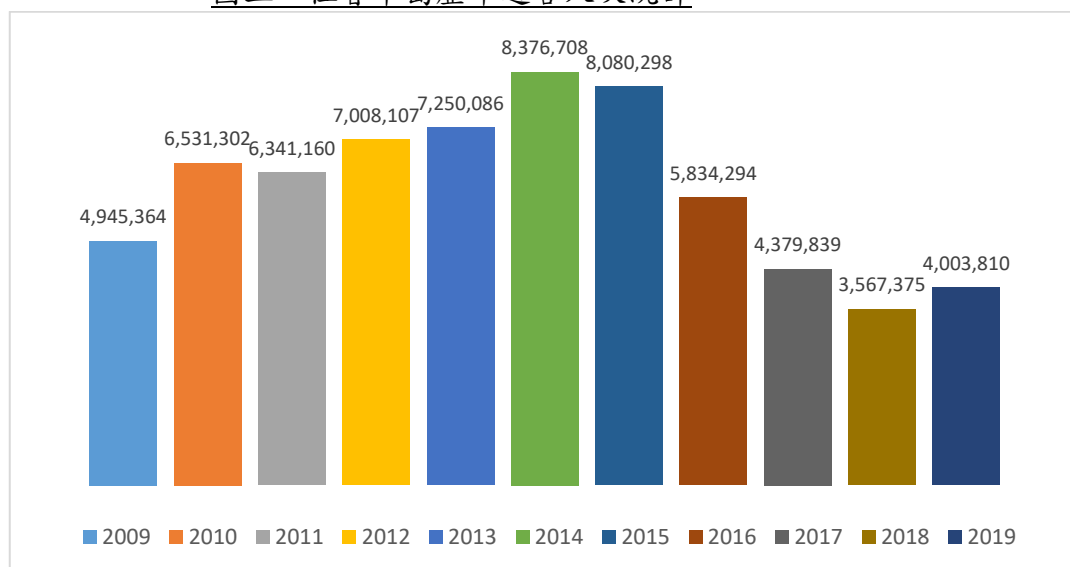
根據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的資料顯示，108年全年恆春半島主要遊憩區的遊客約400萬人次，較107年增加了12.23%（見圖三）。

圖二、近十年來臺旅客及國民出國人次變化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行政資訊系統→業務資訊→觀光統計→觀光業務統計

圖三、恆春半島歷年遊客人次統計



※資料來源：資料來源：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行政服務→統計資料

表二、觀光收支統計表

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	
觀光收入	總金額	NT\$8,293億元	NT\$7,770億元	NT\$7,902億元	
	占GDP百分比	4.84%	4.45%	4.45%	
	來臺旅客	觀光外匯收入	NT\$4,322億元	NT\$3,749億元	NT\$4,133億元
		來臺旅客人次	10,690,279人次	10,739,601人次	11,066,707人次
		每人每日消費額	192.77美元	179.45美元	191.70美元
		每人平均停留夜數	6.49夜	6.39夜	6.46夜
	國內旅遊	國內旅遊支出總額	NT\$3,971億元	NT\$4,021億元	NT\$3,769億元
		國人國內旅客人次	1億9,038萬旅次	1億8,345萬旅次	1億7,109萬旅次
		每人每次消費額	NT\$2,086元	NT\$2,192元	NT\$2,203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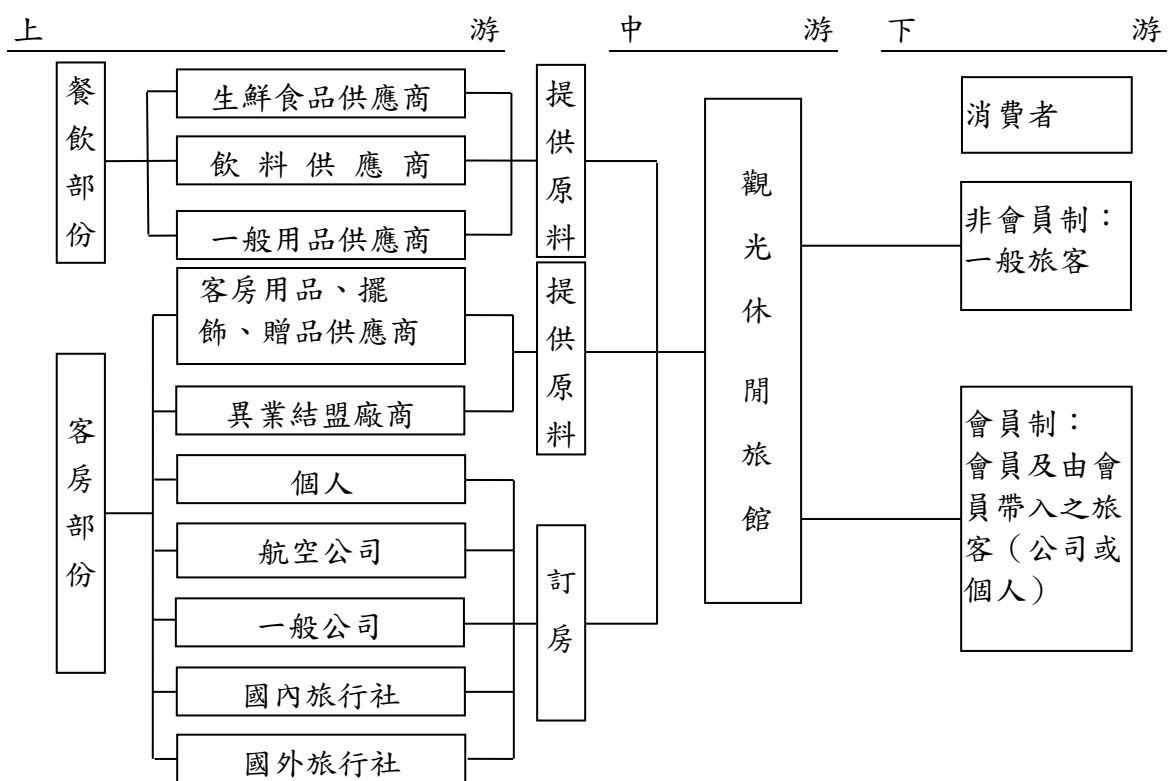
項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觀光支出	出國遊客	旅行外匯支出	US\$165.74 億元	US\$180.18 億元	US\$194.28 億元
		出國旅遊總支出	NT\$7,216 億元	NT\$7,489 億元	NT\$ 8,077 億元
		出國旅客人次	14,588,923 人次	15,654,579 人次	16,644,684 人次
		每人每次消費額	NT\$4 萬 946 元	NT\$4 萬 7,841 元	NT\$4 萬 8,529 元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行政資訊系統→業務資訊→觀光統計→觀光業務統計

資料來源：中央銀行→統計與出版品→統計→國際收支與國際投資部位→國際收支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觀光休閒旅館業者，主要係提供住宿、餐飲、渡假、休閒、會議及運動等設施，以滿足旅客多元化之需求。茲將該產業關聯性圖列示如下：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精緻化休閒旅遊：

隨著國民生活水平的提昇，國人對休閒旅遊品質的要求越來越高。對於休閒設施的完善與否、服務人員素質的提昇及周邊行程的安排規劃，將要求更細膩的服務，因此精緻化的休閒規劃旅遊，將成為業者競爭之主要利器。

(2) 會員制尊貴禮遇：

開發會員制，提供會員專屬的優惠與服務，使旅客對於品牌有認同感，以達永續經營的經營理念。

(3) 連鎖飯店之經營：

全國各風景點投資興建新旅館，或者風景點原有飯店之經營

權取得，建立連鎖飯店品牌，提升飯店之形象。

(4) 複合式休閒整合：

由於週休二日的實施，定點旅遊與深度旅遊成為新主流，休旅業者開始推出各種套裝行程之規劃，讓休閒渡假與文化、養生、娛樂、飲食、住宿、運動、交誼、親子活動等多重需求目的之旅遊方式加以整合，以增加消費者的便利性，因此複合式休閒整合將成為未來發展的趨勢。

(5) 異業結盟之服務：

由於市場的需求及產品的變化迅速，為滿足客戶各項需求，並提供更多元化及完善的服務，異業結盟已成為發展之趨勢。

(6) 國際化之經營管理：

休閒產業目前已正式打破區域限制，未來產業發展勢必朝向國際化。因此，採取與國際間飯店經營合作或聯盟模式，能提供消費者多元化的選擇，運用國際化的經營管理將可強化公司之競爭力，此為休閒產業發展之另一趨勢。

4、競爭情形：

隨著來台旅客量持續攀升，觀光業者意識商機龐大，不斷投資開發新飯店，根據交通部觀光局資料統計，預計國際連鎖品牌及台灣知名觀光飯店將至少在台灣開出 46 家新據點，房間數約 17,464 間，總投資金額估計為新臺幣 941 億元，擴展速度較以往更快，飯店業界的競爭不能過於大意。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不適用。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長期發展計畫：

發展多元化經營以分散經營風險，致力取得其他景點飯店之經營權，或投資興建新飯店，以建立通路優勢，並建立自有品牌產品。

2、短期發展計畫：

針對不同目標市場，包裝不同客層之產品，重新規劃配置現有旅遊資源，以提升服務品質與擴大收益績效，滿足不同客層之消費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分析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合併公司所經營之主要業務為提供旅客住宿、餐飲及休閒活動設施，所提供服務主要以國內市場為主。

2、市場占有率

合併公司 108 年度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墾丁夏都沙灘酒店，位於墾丁國家公園風景區，同屬該風景區主要飯店包含墾丁福華渡假飯店及墾丁凱撒飯店，本公司 108 年度之總營收為墾丁國家公園風景區位居第二，於風景區觀光旅館排行第四，總來客房住用數為墾丁地區及風景區觀光旅館排行第三。（見表三）

表三、108年風景區觀光旅館營運總營業收入排行榜

單位：%，新台幣元，新臺幣千元，人

排名	旅館名稱	客房數	客房住用數	住用率	平均房價(元)	房租收入	餐飲收入	總營業收入
1	雲品溫泉酒店日月潭	2,532	57,836	75.10%	8,188	473,565	270,174	796,031
2	礁溪老爺大酒店	2,332	53,415	75.30%	6,993	373,517	262,750	761,515
3	凱撒大飯店	3,372	92,860	90.54%	4,875	452,687	121,722	600,054
4	墾丁夏都沙灘酒店	3,540	86,194	80.05%	4,940	425,766	122,408	561,223
5	涵碧樓大飯店	1,152	28,600	81.62%	14,148	404,643	54,676	495,317
6	墾丁福華渡假飯店	5,496	106,707	63.83%	3,228	344,413	123,849	493,559
7	太魯閣晶英酒店	1,920	40,077	68.63%	7,475	299,556	101,422	446,084
8	知本老爺大酒店	2,184	48,926	73.65%	3,930	192,300	114,948	353,641
9	福容大飯店福隆	2,088	20,183	31.78%	9,404	189,793	71,722	267,191
10	阿里山賓館(新館)	1,234	26,432	70.42%	5,851	154,641	83,881	244,789

資料來源：(1)交通部觀光局→行政資訊系統→業務資訊→觀光統計→觀光業務統計→旅宿業相關統計→觀光旅館統計資料→觀光旅館營運統計
(2)本公司資料統計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供需狀況：

在新型冠狀病毒具高傳染性下，許多國家在公衛防護的中心原則是盡其所能降低人與人的傳染率。在此政策宣導下，民眾不論是自願或非自願，其行為或心理上都已降低外出的意願。許多行業，如：航空、旅遊、餐飲、百貨…等無不因疫情衝擊造極其嚴重的傷害。

隨著病毒持續蔓延，台灣內需市場大受衝擊，包括觀光旅遊、餐飲零售等產業，為了防疫，民眾大多減少出門不消費，包括交通、觀光、旅遊、餐飲及零售業都會受到衝擊，其中又以觀光旅遊業影響最大。

(2) 市場未來成長性

旅遊業目前是 COVID-19 疫情爆發後受災最嚴重的地區之一，依據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 (UNWTO) 預計，與 2019 年相比，2020 年國際遊客人數將下降 20% 至 30%，意味著國際旅遊收入下降 3,000~4,500 億美元，幾乎占 2019 年 1.5 萬億美元總收入的三分之一。該組織同時指出，2009 年，在全球經濟危機的背景下，國際遊客人數下降了 4%，而 SARS 爆發導致 2003 年國際遊客人數下降了 0.4%。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A. 提昇飯店知名度及建立品牌形象

本公司以優良的品質服務、獨特的休閒自然景觀、以客為尊的真誠態度贏得消費者的認同，提供舒適、多樣化、親切的高品質服務，創造高附加之旅遊價值，進而塑造品牌形象及口碑。

B. 特色顯明的產品

本公司除將飯店朝向具海洋主題性渡假村之方向發展，以提供消費者全方位精緻休閒渡假，滿足旅客以前必需出國才能享受到的旅遊項目與價值，成功塑造深具特色之經營方式，實為引爆國內旅遊型態的新創舉。

C. 以供給創造需求，以區隔市場爭取特定族群

本公司之經營模式，提供具備渡假、會議、運動、海上活動及休閒等功能，帶動國人旅遊風潮，提昇休閒渡假旅館的品質。未來計畫於其他地點之風景區，投資興建新飯店或與其他知名國際觀光旅館結盟，並依其訴求發展之主題而增加其他設施，形成與其他渡假中心區隔之情況，有助於提高住房率及營收之目的，為本公司競爭利基之一。

D. 市場行銷計畫

本公司透過各種平面、網路等媒體行銷宣傳，亦與上游旅行業者、航空公司、高鐵結合，與同業搭配套裝行程及配合週遭景點推出各種商品組合。提供觀光旅遊資訊外，藉由上、下游之整合，強化彼此合作關係，藉以享受產業結盟之廣告效益。

(2) 有利因素

A. 政府政策推動

行政院依據總統治國理念與院長施政方針，編擬以 4 年為期之中程施政計畫，做為年度施政計畫依循，施政綱要內容包括施政重點、關鍵策略目標及重要執行策略，涉觀光事務推動部分，係以「提升觀光旅遊產業品質，多元行銷創造全球產值」為關鍵策略目標，並積極落實打造觀光遊憩新亮點、協助地方發展在地深度旅遊，強化分區治理及跨域整合價值、推動遊程規劃網路服務，帶動在地消費、持續開發高潛力客源，辦理行銷國際郵輪與穆斯林觀光等執行策略。

為配合行政院「黃金十年國家願景」計畫，實現「觀光升級：邁向千萬觀光大國」之願景，奉行政院核定自 104 至 107 年編列 168 億元逐年推動「觀光大國行動方案」，秉持「質量優化、價值提升」理念，擬定「優質觀光、特色觀光、智慧觀光、永續觀光」等 4 大策略，積極促進觀光質量優化，於「量的增加」，順勢而為、穩定成長；於「質的發展」，創新升級、提升價值，期打造臺灣成為質量優化、創意加值、處處皆可觀光之「千萬觀光大國」旅遊目的地形象。

為有效發揮政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觀光次類別經費之投資效益，延續「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1-104 年）」建設成果，提升國家風景區及地方政府所轄觀光景點服務品質，行政院核定「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5-108 年）」，規劃編列 158.51 億元，採「集中投資」、「景點分級」觀念，整合 13 個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及整備觀光遊憩設施建設計畫，分級整建具代表性之國際景點共 235 處，期將具國際潛力之國內景點轉變成國際景點，逐步提升景點服務能量，增加遊客滿意度，並吸引國際旅客參訪，促進地方觀光發展。

B. 擁有美麗沙灘海岸，地處南台灣四季旅遊皆宜：

89 年實施週休二日後，休閒時間增長，國人重視休閒生活，使得休閒活動安排較有彈性，而且增加許多選擇，更使得活動範圍可延伸至全台灣，讓各種不同的休閒活動因應而生，對休閒渡假旅館的需求量增大。國人選擇參加或規劃旅遊據點時的考慮因素，以「景觀優美」的重要度排名第一，喜歡的遊憩活動

以「自然賞景活動」的比例最高。本公司擁有台灣唯一長達 2.8 公里潔淨貝殼沙灘的休閒渡假飯店，青翠綠地及海天一色的美麗景緻，且地處南台灣四季旅遊皆宜，符合不同年齡及國內外各消費客層之休閒渡假需求，使其銷售客源得以穩定成長。

C. 成功結合異業行銷方式，品牌形象提昇：

本公司之墾丁夏都沙灘酒店將獨特的休閒自然景觀、別具風格之各項館內設施與異業結合的成功行銷方式，如結合電影、電視節目、商品廣告之拍攝及婚紗業者推出蜜月專案等，贏得消費者對「墾丁夏都沙灘酒店」品牌形象之認同。

(3)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專業經營人才網羅不易

觀光休閒產業為一高品質、精緻化之休閒服務業，隨著新世代價值觀的改變及勞工意識抬頭，使得專業人員短缺、成本上揚，同時增加該產業經營之困難。

因應對策：

本公司朝向保障員工福利、加強教育訓練、培訓儲備幹部，以提高服務品質、創造員工高附加價值，並藉由公司股票上市、形象與知名度之提昇，增加員工之向心力，爭取與延攬優秀人才加入公司經營行列，強化經營陣容，以因應市場競爭，並提高經營能力。

B. 市場競爭激烈

休閒產品愈來愈多元化，投入經營的企業越多，各業者競爭越激烈，為爭取客源，促銷花招百出、只重視近利，導致許多業者服務品質不佳，使消費者信心大減，嚴重影響該產業之發展。

因應對策：

本公司堅持以良好的品質服務、真誠的態度及獨一無二的全包式休閒產品贏得消費者的肯定，創造被認同之價值，進而塑造品牌形象及口碑，以穩定客源，降低市場風險，並以永續經營的觀念，提供更完善的設施及服務來因應競爭之趨勢。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經營方式係以客房出租、供應餐飲並提供會議廳等相關設施，係以服務客戶之最大滿意為宗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合併公司主要係經營客房出租及餐飲服務，其主要原料係顧客用品及生鮮食料等，此等備品及食材可替代品繁多，供應市場並非寡佔或獨佔市場，故材料供應情況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合併公司之進銷貨對象相當分散，最近二年度並未有占進銷貨總額 10% 以上之供應商。

(五) 最近二年度合併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商品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量值	比率	量值	比率
客房成本	173,986	39.57	183,820	40.62
餐飲成本	237,424	54.00	238,257	52.64
其他成本	28,303	6.43	30,503	6.74
合 計	439,713	100.00	452,580	100.00

註：本公司 107 年 7 月起將夏都富朗公司納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編制主體。

(六)最近二年度合併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商品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客房收入	—	461,414	—	—	—	521,019	—	—
餐飲收入	—	197,425	—	—	—	220,702	—	—
其他收入	—	11,462	—	—	—	11,285	—	—
合 計	—	670,301	—	—	—	753,006	—	—

註：本公司 107 年 7 月起將夏都富朗公司納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編制主體。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一)本公司：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單位主管以上	59	55	55
服務人員、職工	559	455	398
合 計	618	510	453
平 均 年 歲	33	33	3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9	4.3	5.1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2.18%	2.54%	2.87%
大 專	34.3%	31.51%	34.44%
高 中	23.23%	21.72%	23.84%
高 中 以 下	40.65%	44.23%	38.85%

(二)子公司：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單位主管以上	6	6	6
服務人員、職工	14	14	11
合 計	20	20	17
平 均 年 歲	37	36.6	37.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1 個月	12.5 個月	15.9 個月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 3 月 31 日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	-	
	碩 士	-	-	
	大 專	75%	70%	76.47%
	高 中	25%	30%	23.53%
	高 中 以 下	-	-	-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說明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擬購置維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現有污水處理設備維修及處理廢棄物之費用	現有污水處理設備維修及處理廢棄物之費用	現有污水處理設備維修及處理廢棄物之費用
預計改善情形	符合環保規定	符合環保規定	符合環保規定
金 額	4,000 千元	4,000 千元	4,000 千元

五、本公司及子公司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薪資福利：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員工工作規則手冊，保障員工權益，並重視員工福利，每位員工的薪資不因性別有任何差異，薪資規劃則以學歷、專業技能、背景及外部同業薪資水準…等，做為參考依據訂定相關薪資制度。因此，同仁之休假、獎懲、升遷等權益皆無差別待遇。

(1)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依法成立「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簡稱福委會），委員依部門人數比例推舉方式產生代表委員，於每季召開例行性會議，委員在會議中依員工想法行使相關職權，決議員工福利及規劃舉行各項員工活動，並依相關決議推展福利業務。

(2)薪資及津貼：

依個人年度考績及參考同業薪資水準、物價指數調整薪資，並發放職務、技術、證照、執勤等津貼。

(3)保險制度：

公司為員工投保有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及團體保險。

(4)員工分紅：

按公司章程提撥員工紅利，於年終時依貢獻度發放獎金；若有現金增資則依「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作業辦法」執行。

(5)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管理辦法」，員工退休依相關法令辦理之。舊制：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每月按給付薪資 2%提撥退休金，以

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新制：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新制之施行，選擇新制之員工及新進員工皆提存薪資總額百分之六，存入勞保局退休金個人專戶中。

2、福委會相關福利：

(1)員工團保：

對象	正職員工	約聘人員及建教生
保險種類	醫療險及意外險	意外險
保費	員工自付：10% 福委會補助：20% 公司負擔：70%	員工自付：30% 公司負擔：70%
保險內容	壽險：20 萬 意外：80 萬 疾病醫療：2 萬 住院：1,000 元/日	意外：100 萬 住院：1,000 元/日

(2)婚喪喜慶慰問：

項目	內容
住院慰問金	\$2,000 元
結婚禮金	\$3,200 元
生育補助	\$1,600 元
生日紅包	\$500 元
家屬死亡慰問金	\$1,500 元
本人死亡慰問金	\$3,100 元
子女獎學金	高中職以上\$1500 元/人(平均成績 80 以上) 公私立中學\$1000 元/人(平均成績 95 以上) 公私立小學\$1000 元/人(平均成績 90 以上)

3、公司相關福利：

(1)員工團保：

對象	正職員工	約聘人員及建教生
保險種類	醫療險及意外險	意外險
保費	員工自付：10% 福委會補助：20% 公司負擔：70%	員工自付：30% 公司負擔：70%
保險內容	壽險：20 萬 意外：80 萬 疾病醫療：2 萬 住院：1,000 元/日	意外：100 萬 住院：1,000 元/日

(2)婚喪喜慶慰問：

項目	內容
結婚禮金	3,200 元
員工子女結婚禮金	2,000 元
住院慰問金	2,000 元
家屬死亡慰問金	3,000 元
本人死亡慰問金	5,000 元

(3)在職進修補助：

項目	內容
碩士班畢業獎勵金(私立)	10,000 元/人
碩士班畢業獎勵金(國立)	30,000 元/人
博士班畢業獎勵金(國立)	50,000 元/人

註、員工需服務滿3年

(4)其他：

項目	內容
員工健康檢查	每年舉辦一次
生日禮券/禮金	500 元/人
交通費用補助	補貼 60%
員工住房優惠	員工折扣\$400 元/房
員工用餐優惠	員工用餐消費打 8 折

4、訓練與發展

本公司希望員工能積極進取，不斷向上提升，充實自我之技能或專業。因此，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員工受訓補助管理辦法」、「員工在職進修獎勵辦法」，冀望員工能依公司發展目標及個人生涯之規劃，培養多樣化職能。

(1)內部教育訓練：包含新進人員訓練、共同核心訓練、專業職能訓練及管理課程。

(A)本公司 108 年度訓練課程分為三大類，課程與執行狀況如下：

課程類別	班次	總人次	開班總時數	總費用(元)
新進訓練	6	178	356	9,600
共同核心訓練	168	5,406	5,832	153,120
管理訓練	70	1,497	3,111	178,171
合計	244	7,081	9,299	340,891

(B)子公司 107 年度訓練課程執行狀況如下：

課程類別	班次	總人次	開班總時數	總費用(元)
管理訓練	19	76	50.5	1,500
合計	19	76	50.5	1,500

(2)外部教育訓練：包含各部門專業技能、專業課程、證照、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人員、公司治理主管及其他治理人員專業訓練等。

(A)本公司財務會計主管、職務代理人、財報編制人員及會計人員：

(a)財會主管：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財會主管	張曉雯	108/07/25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財會	最新反避稅法令對企業之影響及 IFRS 財務報告相關規範重點提醒	3
				審計	新「財務報表查核報告」對企業重大影響與解析或審計相關議題	3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財會主管	張曉雯	108/07/26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公司治理	財報不實案例分析	3
				財會	目標成本制之實作	3
		108/08/2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董監事,會計主管的股權移轉及租稅規劃實務	3
				公司治理	企業面對全球重大財經政策變異之影響與因應	3
		108/10/2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研討會-中監企業永續指數：獲利成長與企業用續的雙贏關鍵	3
		108/11/1	臺灣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	108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b)財會主管職務代理人：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財會主管 (職務代理人)	周淑娟	108/11/21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財會	最新反避稅法令對企業之影響及IFRS財務報告相關規範重點提醒	3
				審計	新「財務報表查核報告」對企業重大影響與解析或審計相關議題	3
		108/11/22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公司治理	財報不實案例分析	3
				財會	目標成本制之實作	3
		108/08/2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
		108/10/18	屏東縣中小企業服務中心	會計	善用財務報表分析提高企業經營績效	7

(c)財報編制人員：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財報編制人員	李思慧	108/07/25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財會	最新反避稅法令對企業之影響及IFRS財務報告相關規範重點提醒	3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財報 編制人員	李思慧			審計	新「財務報表查核報告」對企業重大影響與解析或審計相關議題	3
		108/07/26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公司治理	財報不實案例分析	3
				財會	目標成本制之實作	3
		108/08/2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董監事,會計主管的股權移轉及租稅規劃實務	3
				公司治理	企業面對全球重大財經政策變異之影響與因應	3
		108/10/2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研討會-中監企業永續指數:獲利成長與企業用績的雙贏關鍵	3
108/12/03	臺灣證券交易所	會計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		
會計人員	郭任育	108/10/18	屏東縣中小企業服務中心	會計	善用財務報表分析提高企業經營績效	7

(B)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稽核主管	潘素禎	108/03/08	臺灣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	108年度公司治理評鑑宣導會	3
		108/06/12	經濟部工業局	公司治理	108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說明會	4
		108/07/26	臺灣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	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08/08/2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董監事,會計主管的股權移轉及租稅規劃實務	3
				公司治理	企業面對全球重大財經政策變異之影響與因應	3
		108/08/21	臺灣證券交易所	會計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
		108/09/23	臺灣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	108年度上市公司業務宣導會	3
108/11/1	臺灣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	108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職務代理人	劉淑貞	108/08/2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董監事,會計主管的股權移轉及租稅規劃實務	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企業面對全球重大財經政策變異之影響與因應	3
		108/09/0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勞資關係:勞動契約,工作規則及勞資會議之解析與查核重點	6

(C)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及其他治理人員：

稱職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公司治理主管	張曉雯	108/08/2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董監事,會計主管的股權移轉及租稅規劃實務	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企業面對全球重大財經政策變異之影響與因應	3
		108/10/2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研討會-中監企業永續指數:獲利成長與企業用績的雙贏關鍵	3
		108/11/1	臺灣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	108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公司治理人員	李思慧	108/08/2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董監事,會計主管的股權移轉及租稅規劃實務	3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治理	企業面對全球重大財經政策變異之影響與因應	3
		108/10/2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研討會-中監企業永續指數:獲利成長與企業用績的雙贏關鍵	3

5、員工關係與照顧

夏都非常重視工作人權及勞資關係之間的和諧，不會因性別而有不同的級別待遇。且員工與公司的溝通管道非常多元，除了平日主管與員工之間的相互溝通外，其溝通管道設立，主要促使勞資雙方溝通管道順暢，共同創造一個和諧的大家庭。

(1)申訴溝通管道：

溝通管道	反應意見與內容
內部行政體系	個人欲表達意見，應先向直屬主管反應，若認為其意見未獲得適當之解決，則可依公司

溝通管道	反應意見與內容
	申訴制度處理。
職工福利委員會	員工福利項目及權利
勞資爭議委員會	勞工權益事項
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	發生騷擾事件時，被害人本人或其代理人得以言詞或書面向性騷擾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
總經理信箱	公司興革
利害關係人信箱	相關利害關係人申訴或檢舉管道
人總室	關於人事、勞工保險、福利事項查詢及協調處理各種陳情事件。

(2) 反歧視及騷擾

平等及反歧視是我們對待員工的核心原則，提供員工平等公平的雇用機會，對人才之聘任不會有種族、性別、年齡、身心障礙、宗教、政黨或任何受相關法律所保護的其他歧視。

公司依勞基法給予女性勞工所定之產假外，另依性別平等法給予5日有薪產檢假及陪產假；女性員工因生理日致工作困難，每月給予1日生理假。對於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免受性騷擾工作的服務環境，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並設有性騷擾防治專線及信箱，供全體員工遵循，並於公開場合張貼性騷擾防治宣導海報。

- 申訴專線：886-8-8862377 886-6-2653099
- 申訴傳真：886-8-8863861 886-62651099
- 申訴信箱：ada@ktchateau.com.tw

(3) 育嬰留職停薪

依性別工作平等法及育嬰留職停薪辦法提供符合資格之員工，辦理育嬰留職停薪，以照顧家庭。

(4) 員工健康

(A) 定期健康檢查：

夏都對於員工身體健康非常重視每年4月固定辦理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全公司正職人員及健教生等全體員工皆需參加一般員工健康檢查，餐廳供膳人員則參加特殊作業健康檢查，所有健康檢查的費用，由公司全額給付。

(B) 無煙害工作環境：

配合政府無煙職場政策，制定了菸害管制辦法，館內全區禁煙，館外於空曠地點設置吸煙區，提供有抽煙習慣之員工與顧客使用。

6、職業安全與衛生管理

員工的安全是夏都長期努力的目標，也是全體同仁共同的信念。本公司制定職安政策為：

- (1) 遵守法規：員工須確實遵守職工安全衛生相關法令，提供安全、衛

生的工作環境。

- (2)教育訓練：對員工實施安全衛生教育，提高員工安全意識與自主管理能力。
- (3)全員參與：鼓勵全員參與，將安全衛生融入日常作業活動中，落實主管督導之功能。
- (4)持續改善：職安人員每月安排抽查部門，出具稽查報告，並提出改善方案進行檢討，並持續追蹤至改善為止。

7、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項 目	內 容(註)
門禁安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有安全室管制出入口，維護員工及顧客安全。 2. 與警察治安單位設有警民連線，維護安全。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每三年進行公共安全檢查。 2. 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 3. 依據本公司「勞工安全衛生工作規則」，每日、每月、半年及每年等週期對高、低壓電氣設備、升降機、空調設備、飲水機、消防器材及發電機等各項設備進行保養及維護。
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有「火災、停電、停水狀況處理程序」、「員工及顧客受傷意外狀況標準作業流程」、「水域戒護守則」、「核災應變處理程序」、「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等災害防止搶救注意事項及事故職災通報程序，明確規範本公司員工事前及事後因應重大事件或天災，應負責任及任務內容，並規定各單位每年最少進行一次演練。 2. 本公司成立消防防護團，每年進行二次消防演練，並聘請消防主管機關辦理消防防災講習及評鑑。 3. 為維護員工安全與環境衛生，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一名，乙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一名。
員工生理衛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健康檢查：新進員工身體健康檢查，在職員工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及食品衛生管理法規定，每年定期進行健康檢查。 2. 工作場所環境衛生：營業場所依規定全面禁煙，並設置禁煙標示。每月定期進行一至二次園區全面消毒。
心理衛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訓練：辦理壓力情緒管理、溝通技巧、CPR 訓練、動感式服務等訓練課程。 2. 意見表達：設有總經理信箱 (thtbruce@ktchateau.com.tw) 及監察人信箱 (chateau.stock@ktchateau.com.tw)，提供員工意見表達、情緒宣洩。
保險及醫療慰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法投保勞保(含職災保險)、健保，另洽保險公司投保雇主意外險以及提供員工以優惠費率承保意外險及意外醫療險。 2. 本公司與恆春基督教醫院及南門醫院簽署特約醫療合作，給予員工及其配偶、子女免掛號費之優惠。

註：有關工作環境之細則詳列於本公司「員工工作規則手冊及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8、勞資間之協議情形：本公司設有勞資協調委員會辦理勞資雙方溝通事宜，108 年度無勞資協議情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且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合併公司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投資經營契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104. 10. 01 ~ 112. 09. 30	墾丁森林遊樂區海濱區之遊樂設施區投資經營	1. 於契約存續期間未經林務局書面同意，不得將林務局所提供之土地、各項設施及經營權逕行分租、轉租或轉讓他人。 2. 本公司於林務局所提供之土地範圍內設施之興建，應以林務局之名義，完成後所有權無償歸屬林務局所有，所謂設施包括興建完成之不動產(普羅館、馬貝雅館及波西塔諾館)。並於委託營運期間屆滿或終止時無條件返還林務局所有權之所有財物及物品。
租賃契約	台南市政府	107. 02. 28 ~ 111. 02. 28	台南夏都商務酒店建築物所屬土地之租賃	不得轉租、分租、轉借或將租賃權轉讓他人
租賃契約	台南市市場處	108/12/01 ~ 112/11/30	台南夏都商務酒店建築物 2 樓租賃	1、不得轉租、分租、轉借或將租賃權轉讓他人 2、不得主張優先購買權及設定地上權。
租賃契約	台南市市場處	109/03/01 ~ 113/02/29	台南夏都商務酒店建築物 3 樓租賃	1、不得轉租、分租、轉借或將租賃權轉讓他人 2、不得主張優先購買權及設定地上權。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資料：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211,839	145,390	190,172	293,571	275,6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2,459	577,295	851,055	1,241,276	1,214,104
無形資產		572,533	521,202	478,767	433,569	385,915
其他資產		637,511	671,365	586,590	558,922	651,148
資產總額		1,814,342	1,915,252	2,106,584	2,527,338	2,526,84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9,091	205,158	227,631	440,224	411,742
	分配後(註1)	256,814	256,222	270,524	462,529	411,742
非流動負債		10,420	11,408	130,410	242,311	272,21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9,511	216,566	358,041	682,535	683,953
	分配後(註1)	267,234	267,630	400,934	704,840	683,95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1,704,310	1,706,258
股本		954,460	1,021,273	1,072,336	1,115,229	1,115,229
資本公積		170,663	170,663	170,663	170,663	170,66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78,091	503,487	494,825	430,164	447,566
	分配後(註1)	363,555	401,360	451,932	407,859	447,566
其他權益		(8,383)	3,263	10,719	(11,746)	(27,200)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140,493	136,63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94,831	1,698,686	1,748,543	1,844,803	1,842,890
	分配後(註1)	1,547,108	1,596,559	1,705,650	1,822,498	1,842,890

註1：108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2：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211,839	145,390	190,172	283,211	261,9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2,459	577,295	851,055	936,731	906,306
無形資產		572,533	521,202	478,767	433,504	385,915
其他資產		637,511	671,365	586,590	687,970	770,470
資產總額		1,814,342	1,915,252	2,106,584	2,341,416	2,324,61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9,091	205,158	227,631	396,113	347,465
	分配後(註2)	256,814	256,222	270,524	418,418	347,465
非流動負債		10,420	11,408	130,410	240,993	270,89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9,511	216,566	358,041	637,106	618,358
	分配後(註2)	267,234	267,630	400,934	659,411	618,35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本		954,460	1,021,273	1,072,336	1,115,229	1,115,229
資本公積		170,663	170,663	170,663	170,663	170,66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78,091	503,487	494,825	430,164	447,566
	分配後(註1)	363,555	401,360	451,932	407,859	447,566
其他權益		(8,383)	3,263	10,719	(11,746)	(27,200)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594,831	1,698,686	1,748,543	1,704,310	1,706,258
	分配後(註1)	1,547,108	1,596,559	1,705,650	1,682,005	1,706,258

註1：108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2：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

1、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738,026	727,967	655,827	670,301	753,006
營業毛利		422,301	399,918	337,528	230,588	300,426
營業損益		198,497	169,172	114,155	(10,712)	32,8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96	3,094	3,269	36,244	7,249
稅前淨利		201,593	172,266	117,424	25,532	40,08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01,593	172,266	117,424	25,532	40,08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62,566	140,150	94,015	20,055	36,1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041)	11,428	6,906	(22,433)	(15,7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8,525	151,578	100,921	(2,378)	20,39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62,566	140,150	94,015	21,126	40,00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1,071)	(3,86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58,525	151,578	100,921	(1,307)	24,25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1,071)	(3,861)
每股盈餘(註1)		1.59	1.31	0.88	0.19	0.36

註1：按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註2：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738,026	727,967	655,827	661,417	731,280
營業毛利		422,301	399,918	337,528	235,329	293,217
營業損益		198,497	169,172	114,155	(7,913)	41,6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96	3,094	3,269	34,516	2,295
稅前淨利		201,593	172,266	117,424	26,603	43,94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01,593	172,266	117,424	26,603	43,94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62,566	140,150	94,015	21,126	40,0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041)	11,428	6,906	(22,433)	(15,7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8,525	151,578	100,921	(1,307)	24,25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62,566	140,150	94,015	21,126	40,00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58,525	151,578	100,921	(1,307)	24,25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註1)		1.59	1.31	0.88	0.19	0.36

註1：按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註2：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燕景、廖鴻儒	無保留意見
105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燕景、廖鴻儒	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燕景、廖鴻儒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朝欽、廖鴻儒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朝欽、廖鴻儒	無保留意見加 其他事項段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2.10	11.31	17.00	27.01	27.0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09.02	296.23	220.78	168.14	174.2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1.31	70.87	83.54	66.69	66.95
	速動比率	92.63	61.61	74.19	61.15	61.04
	利息保障倍數	50,399.25	-	16,727.07	5.36	6.0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52.78	131.91	115.74	53.91	51.15
	平均收現日數	2.39	2.77	3.15	6.77	7.13
	存貨週轉率 (次)	43.18	41.42	41.95	51.57	44.41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0.63	19.94	17.30	19.03	15.68
	平均銷貨日數	8.45	8.81	8.70	7.08	8.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37	1.5	0.92	0.64	0.61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2	0.39	0.33	0.29	0.3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9.26	7.52	4.70	0.96	1.63
	權益報酬率 (%)	10.57	8.51	5.45	1.12	1.9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1.12	16.87	10.95	2.29	3.59
	純益率 (%)	22.03	19.25	14.34	2.99	4.80
	每股盈餘 (元) (註 3)	1.59	1.31	0.88	0.19	0.3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16.67	107.99	66.44	25.63	46.4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3.89	80.26	70.40	86.76	98.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3.12	23.71	9.50	5.20	12.2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3	1.51	1.75	(9.81)	5.1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1	0.65	1.32

比較108及107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增減達20%說明如下：

項目	變動%	說明
資產報酬率	70.51	107年4月本公司新增台南分公司營業據點，108年度台南分公司方為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成本控制下，108年合併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16,085千元所致。
權益報酬率	75.59	107年4月本公司新增台南分公司營業據點，108年度台南分公司方為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成本控制下，108年合併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16,085千元所致。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7.01	108年合併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14,555千元所致。
純益率	60.41	107年4月本公司新增台南分公司營業據點，108年度台南分公司方為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有效成本控制所致。
每股盈餘(元)	89.47	107年4月本公司新增台南分公司營業據點，108年度台南分公司方為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成本控制下，108年合併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16,085千元所致。
現金流量比率	81.20	107年4月本公司新增台南分公司營業據點，108年度台南分公司方為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有效成本控制下，108年度合併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增加78,397千元所致。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5.04	107年4月本公司新增台南分公司營業據點，108年度台南分公司方為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有效成本控制下，108年度合併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增加78,397千元所致。
營運槓桿度	152.40	107年4月本公司新增台南分公司營業據點，108年度台南分公司方為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有效成本控制下，108年度合併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43,550千元所致。
財務槓桿度	104.51	108年度合併營業淨利較去年同期營業淨損成長43,550千元所致。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2.10	11.31	17.00	27.21	26.6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09.02	296.23	220.78	207.67	218.1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1.31	70.87	83.54	71.50	75.38
	速動比率	92.63	61.61	74.19	67.10	70.36
	利息保障倍數	50,399.25	-	16,727.07	5.72	6.8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52.78	131.91	115.74	54.15	51.29
	平均收現日數	2.39	2.77	3.15	6.74	7.12
	存貨週轉率 (次)	43.18	41.42	41.95	50.13	43.2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0.63	19.94	17.30	18.55	15.90
	平均銷貨日數	8.45	8.81	8.70	7.28	8.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37	1.5	0.92	0.74	0.7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2	0.39	0.33	0.3	0.3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9.26	7.52	4.70	1.01	1.91
	權益報酬率 (%)	10.57	8.51	5.45	1.22	2.3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1.12	16.87	10.65	2.39	3.94
	純益率 (%)	22.03	19.25	14.34	3.19	5.47
	每股盈餘 (元) (註3)	1.59	1.31	0.88	0.19	0.3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16.67	107.99	66.44	29.22	54.1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3.89	80.26	70.40	87.1	99.3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3.12	23.71	9.50	6.81	14.8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3	1.51	1.75	-13.18	4.09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1	0.61	1.22

比較108及107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增減達20%說明如下：

項目	變動%	說明
利息保障倍數	20.23	107年4月本公司新增台南分公司營業據點，108年度台南分公司方為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成本控制下，108年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17,345千元所致。
資產報酬率	89.11	107年4月本公司新增台南分公司營業據點，108年度台南分公司方為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成本控制下，108年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18,875千元所致。
權益報酬率	91.69	107年4月本公司新增台南分公司營業據點，108年度台南分公司方為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成本控制下，108年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18,875千元所致。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65.20	108年稅前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17,345千元所致。
純益率	71.26	107年4月本公司新增台南分公司營業據點，108年度台南分公司方為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有效成本控制所致。
每股盈餘(元)	89.47	107年4月本公司新增台南分公司營業據點，108年度台南分公司方為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成本控制下，108年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增加18,875千元所致。
現金流量比率	85.34	107年4月本公司新增台南分公司營業據點，108年度台南分公司方為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有效成本控制下，108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增加72,426千元所致。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8.74	107年4月本公司新增台南分公司營業據點，108年度台南分公司方為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有效成本控制下，108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增加72,426千元。
營運槓桿度	131.05	107年4月本公司新增台南分公司營業據點，108年度台南分公司方為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有效成本控制下，108年度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49,566千元所致。
財務槓桿度	98.24	主係108年度營業淨利較去年同期營業淨損成長49,566千元所致。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開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所列：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按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之股數計算。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決算表冊，其中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朝欽、廖鴻儒兩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陳宓娟



監察人：杜秋萍



監察人：陳瑞森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協 同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夏都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夏都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夏都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夏都集團自民國 108 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因此追溯適用前述

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夏都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夏都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二所述，民國 108 年度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各為 521,019 千元及 220,702 千元，分別佔總營業收入 69% 及 29%，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其中透過旅行業者訂房產生之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因與各旅行業者合作條件不一，通常涉及許多人工作業，因此本會計師將旅行業者訂房產生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一、瞭解及測試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 二、取得來自旅行業者訂房產生之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明細，抽核相關交易文件，包括旅客登記卡、櫃台帳單、旅行業者對帳計算表及合約條款等，藉以測試收入之真實性。
- 三、抽核期後向旅行業者之收款記錄。

其他事項

夏都國際開發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夏都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夏都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夏都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夏都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夏都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夏都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夏都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

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夏都集團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 鴻 儒



廖鴻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會計師 楊 朝 欽



楊朝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24 日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94,958	4		\$ 101,709	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110,851	4		96,305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八及三十)	31,268	1		38,595	2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	-	-		4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九及二九)	10,372	-		19,07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	944	-		12,397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	10,799	1		9,584	-	
1410	預付款項	13,552	1		14,81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七)	2,932	-		1,09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75,676	11		293,571	12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八及三十)	11,000	1		11,00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二、二九及三十)	1,214,104	48		1,241,276	49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三、四及十三)	91,091	4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541,153	21		541,153	21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五、十五及二九)	385,915	15		433,569	1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四)	3,588	-		3,082	-	
1952	改良及擴充基金 (附註四及十六)	2	-		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七及二九)	4,314	-		3,68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51,167	89		2,233,767	88	
1XXX	資產總計	\$ 2,526,843	100		\$ 2,527,33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四、十八及三十)	\$ 30,000	1		\$ 60,000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四、十八及三十)	28,965	1		39,942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二二)	20,219	1		25,191	1	
2150	應付票據	24	-		403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九)	27,414	1		30,30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九及二九)	90,000	3		97,22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8,494	-		5,51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三)	18,584	1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八及三十)	121,925	5		113,497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九及二九)	66,117	3		68,152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11,742	16		440,224	1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八及三十)	195,806	8		231,667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1,118	-		1,11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三)	66,468	3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8,519	-		9,17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300	-		35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72,211	11		242,311	10	
2XXX	負債總計	683,953	27		682,535	2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	1,115,229	44		1,115,229	44	
3200	資本公積	170,663	7		170,663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4,136	6		142,02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2,747	8		196,776	8	
3350	未分配盈餘	90,683	4		91,365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47,566	18		430,164	17	
3400	其他權益	(27,200)	(1)		(11,746)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706,258	68		1,704,310	67	
36XX	非控制權益	136,632	5		140,493	6	
3XXX	權益總計	1,842,890	73		1,844,803	7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526,843	100		\$ 2,527,33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2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協同



經理人：王慶祺



會計主管：張晚雯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	金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 753,006	100	\$ 670,301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二三及二九)	<u>452,580</u>	<u>60</u>	<u>439,713</u>	<u>66</u>
5900	營業毛利	<u>300,426</u>	<u>40</u>	<u>230,588</u>	<u>34</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三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36,574	5	36,792	5
6200	管理費用	<u>232,625</u>	<u>31</u>	<u>204,500</u>	<u>3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69,199</u>	<u>36</u>	<u>241,292</u>	<u>36</u>
651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附註二三)	<u>1,611</u>	<u>-</u>	(<u>8</u>)	<u>-</u>
6900	營業淨利 (損)	<u>32,838</u>	<u>4</u>	(<u>10,712</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二三及二九)				
7010	其他收入	16,529	2	41,302	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69)	-	604	-
7050	財務成本	(6,311)	(1)	(2,616)	-
7590	什項支出	(<u>2,200</u>)	<u>-</u>	(<u>3,046</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249</u>	<u>1</u>	<u>36,244</u>	<u>6</u>
7900	稅前淨利	40,087	5	25,532	4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四)	(<u>3,947</u>)	<u>-</u>	(<u>5,477</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6,140</u>	<u>5</u>	<u>20,055</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 368)	-	\$ 1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15,454)	(2)	(22,465)	(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附註 二四)	<u>74</u>	-	<u>17</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15,748)</u>	<u>(2)</u>	<u>(22,433)</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0,392</u>	<u>3</u>	<u>(\$ 2,378)</u>	<u>-</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0,001	5	\$ 21,126	3
8620	非控制權益	<u>(3,861)</u>	-	<u>(1,071)</u>	-
8600		<u>\$ 36,140</u>	<u>5</u>	<u>\$ 20,055</u>	<u>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4,253	3	(\$ 1,307)	-
8720	非控制權益	<u>(3,861)</u>	-	<u>(1,071)</u>	-
8700		<u>\$ 20,392</u>	<u>3</u>	<u>(\$ 2,378)</u>	<u>-</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本	\$ 0.36		\$ 0.19	
9850	稀釋	0.36		0.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2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協同



經理人：王慶祺



會計主管：張曉雯





夏都國際
新加坡分公司
經理張曉雲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	於		本公司		子公司		主權		之		權	
		股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權益總計	
A1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72,336	\$ 170,663	\$ 132,622	\$ 177,857	\$ 184,346		\$ 10,719		\$ -	\$ 1,748,543	\$ 1,748,543	
B1	106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附註二一)	-	-	9,401	-	(9,401)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8,919)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18,919	-	(18,919)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42,894)		-	-	-	(42,894)	(42,894)	
B9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42,893	-	-	-	(42,893)		-	-	-	-	-	
M7	對富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32)		-	-	32	-	-	
D1	107年度淨利(損)	-	-	-	-	21,126		-	-	(1,071)	20,055	20,055	
D3	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2		(22,465)	-	-	(22,433)	(22,433)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158		(22,465)	-	(1,071)	(2,378)	(2,378)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141,532	141,532	141,532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1,115,229	170,663	142,023	196,776	91,365		(11,746)		140,493	1,704,310	1,844,803	
B1	107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附註二一)	-	-	2,113	-	(2,113)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5,971)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15,971	-	(15,971)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22,305)		-	-	-	(22,305)	(22,305)	
D1	108年度淨利(損)	-	-	-	-	40,001		-	-	(3,861)	36,140	36,140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4)		(15,454)	-	-	(15,748)	(15,748)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9,707		(15,454)	-	(3,861)	20,392	20,392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115,229	\$ 170,663	\$ 144,136	\$ 212,747	\$ 90,663		\$ (27,200)		\$ 136,632	\$ 1,706,258	\$ 1,842,8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2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協同



經理人：王慶祺



會計主管：張曉雲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0,087	\$ 25,53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2,927	52,329
A20200	攤銷費用	54,638	63,459
A20900	財務成本	6,311	2,616
A21200	利息收入	(120)	(161)
A21300	股利收入	(4,727)	(5,08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損失	(1,611)	8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769	-
A23800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轉利益	-	(604)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17,24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	(4)
A31150	應收帳款	8,699	(13,11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454	(12,247)
A31200	存 貨	(1,215)	(1,768)
A31230	預付款項	169	2,72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837)	(611)
A32125	合約負債	(4,972)	1,558
A32130	應付票據	(379)	187
A32150	應付帳款	(2,886)	14,1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992	(2,180)
A32210	預收款項	-	11,04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35)	1,20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26)	(41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91,242	121,40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02)	(8,56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9,840</u>	<u>112,84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327	(11,177)
B0010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	(67,694)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	(\$ 47,44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986)	(148,03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520	6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753)	(15,627)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9,361)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30)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75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9,01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19	163
B07600	收取之股利	4,727	5,088
B09900	改良及擴充基金增加	(4,225)	(18,80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262)	(311,7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20,000	14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50,000)	(10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29,000	39,942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4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0,000	23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77,432)	(127,63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5,199)	-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50)	(33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2,305)	(42,894)
C05600	支付之利息	(6,343)	(2,433)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79,86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2,329)	216,509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6,751)	17,628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01,709	84,081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94,958	\$ 101,7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2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協同



經理人：王慶祺



會計主管：張曉雯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創立於 84 年 9 月，原名景海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95 年 12 月變更為目前之名稱。主要業務為遊樂區、旅館、餐館之經營。

官田鋼鐵公司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底對本公司綜合持股比例分別為 28.05%及 28.04%，因對本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本公司股票自 101 年 3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16「租賃」

IFRS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17「租賃」及 IFRIC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108年1月1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IFRS16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IAS17及IFRIC4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IFRS16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則均表達為籌資活動。適用IFRS16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IFRS16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108年1月1日之資產及負債科目，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IAS17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IAS36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108年12月31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108年1月1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108年1月1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年利率加權平均數為1.61%，該租賃負債金額與107年12月31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 之未來最低租賃 給付總額	\$ 100,296
減：適用豁免之低 價值資產租賃	(1,514)
減：適用豁免之短 期租賃	(3,117)
108年1月1日未 折現總額	<u>\$ 95,665</u>
按108年1月1日 增額借款利率折 現後之現值	\$ 89,431
108年1月1日租 賃負債餘額	<u>\$ 89,431</u>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16。

首次適用IFRS16對108年1月1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 0 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 0 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預付款項	\$ 1,091	(\$ 1,091)	\$ -
使用權資產	-	<u>90,522</u>	<u>90,522</u>
資產影響	<u>\$ 1,091</u>	<u>\$ 89,431</u>	<u>\$ 90,522</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3,358	\$ 13,358
租賃負債—非流動	-	<u>76,073</u>	<u>76,073</u>
負債影響	<u>\$ -</u>	<u>\$ 89,431</u>	<u>\$ 89,431</u>

2. IAS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合併公司係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該修正並未修改重大性定義，僅提供較易理解之說明。修改後重大性定義並額外說明，不重大資訊可能將重大資訊模糊化。此外，IAS 1 目前係以「可能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修正後之規定將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

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

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三。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餐飲物料及客房備品等。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營業器具於實際破損重置時轉列費用，營業器具以外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目前尚未決定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故將其視為獲取資本增值所持有。

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為土地，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營運特許權（列於無形資產）

1. 合併公司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簽訂契約，取得飯店經營權益，另投入興建之房屋及設施其所有權為政府所有

(作為在服務特許權協議中提供之對價)，因此興建房屋及設施之成本列為取得服務特許權協議之成本，並按建物及設施之實際耐用年限與合約剩餘年限孰低依直線基礎攤銷。

2. 合併公司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承租土地作為營業使用，每年支付租金係屬營業租賃並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有形、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適用 IFRS 15 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

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改良及擴充基金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

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

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

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
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
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十四)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
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
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
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
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
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
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
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
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
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
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
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租賃協議
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
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
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

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

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八)及四(十)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管理階層經評估並未變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

六、現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605	\$ 3,38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2,353	98,321
	<u>\$ 94,958</u>	<u>\$ 101,709</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權益工具投資－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官田鋼鐵公司	\$ 79,171	\$ 96,305
未上市(櫃)股票		
冒煙的喬餐飲公司	<u>31,680</u>	<u>-</u>
	<u>\$ 110,851</u>	<u>\$ 96,305</u>

合併公司依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權，並預期透過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信託專戶(一)	\$ 30,938	\$ 38,265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二)	<u>330</u>	<u>330</u>
	<u>\$ 31,268</u>	<u>\$ 38,595</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質押定期存款(三)	<u>\$ 11,000</u>	<u>\$ 11,000</u>

(一) 自 106 年 10 月起，合併公司依法成立國泰世華銀行信託專戶，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因發行禮券所預先收取且應交付於國泰世華銀行信託之金額分別為 30,085 千元及 30,362 千元，實際信託專戶餘額為 30,938 千元及 38,265 千元。

(二)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年利率皆為 1.025%。

(三)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質押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年利率皆為 0.180%。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九、應收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u>10,372</u>	\$ <u>19,071</u>

合併公司對應收帳款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以內。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個人及公司組織進行交易，且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且多為現金交易，故相關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有限。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惟歷史經驗顯示平均授信期間皆為 30 天以內，是以預期信用損失率之影響有限。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超過 12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0.1%	0.1%~0.5%	0.5%~1%	
總帳面金額	\$ 6,126	\$ 3,962	\$ 11	\$ 1	\$ 272	\$ 10,37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6,126</u>	<u>\$ 3,962</u>	<u>\$ 11</u>	<u>\$ 1</u>	<u>\$ 272</u>	<u>\$ 10,372</u>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20天	逾期超過 120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0.1%	0.1%~0.5%	0.5%~1%	
總帳面金額	\$ 13,101	\$ 5,573	\$ 162	\$ 5	\$ 230	\$ 19,07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3,101</u>	<u>\$ 5,573</u>	<u>\$ 162</u>	<u>\$ 5</u>	<u>\$ 230</u>	<u>\$ 19,071</u>

十、存 貨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客房備品及其他	\$ 6,108	\$ 5,280
食材及飲料	4,182	3,865
商 品	509	439
	<u>\$ 10,799</u>	<u>\$ 9,584</u>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飯店經營之客房、餐飲及休閒成本等相關成本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餐飲成本	\$ 238,257	\$ 237,424
客房成本	183,820	173,986
其他成本	30,503	28,303
	<u>\$ 452,580</u>	<u>\$ 439,713</u>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說 明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本 公 司	夏都富朗酒店公 司	從事旅館及餐廳之經 營	47.00	47.00	—

本公司 107 年 7 月以 49,229 千元取得夏都富朗酒店公司 51.88% 股權，惟夏都富朗酒店公司 107 年 9 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減少為 47.00%，因本公司取得夏都富朗酒店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且具主導其營運活動之實質控制能力，是以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 控 制 權 益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夏都富朗酒店公司	53.00%	53.00%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子公司名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7月1日 至12月31日
夏都富朗酒店公司	<u>(\$ 3,861)</u>	<u>(\$ 1,071)</u>

子公司名稱	非 控 制 權 益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夏都富朗酒店公司	<u>\$ 136,632</u>	<u>\$ 140,493</u>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夏都富朗酒店公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3,805	\$ 10,360
非流動資產	314,041	304,550
流動負債	(64,331)	(44,111)
非流動負債	(1,318)	(1,317)
權 益	<u>\$ 262,197</u>	<u>\$ 269,482</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25,565	\$ 128,989
非控制權益	<u>136,632</u>	<u>140,493</u>
	<u>\$ 262,197</u>	<u>\$ 269,482</u>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7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收入	<u>\$ 21,843</u>	<u>\$ 8,945</u>
本期淨損及綜合損益總額	<u>(\$ 7,284)</u>	<u>(\$ 2,219)</u>
淨損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423)	(\$ 1,148)
非控制權益	<u>(3,861)</u>	<u>(1,071)</u>
	<u>(\$ 7,284)</u>	<u>(\$ 2,21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7月1日 至12月31日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244	(\$ 3,849)
投資活動	(16,655)	(75,942)
籌資活動	19,000	80,750
淨現金流入	<u>\$ 3,589</u>	<u>\$ 959</u>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表詳附表四。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員工宿舍	32至50年
電梯設備(員工宿舍)	15年
其他	3至50年
運輸設備	3至5年
辦公設備	2至14年
水電設備	3至15年
景觀園藝	2至15年
什項設備	2至20年

合併公司營業器具取得時以實際成本入帳，於實際破損時轉列費用。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4,991
建築物	71,373
運輸設備	13,456
辦公設備	1,271
	<u>\$ 91,091</u>

	<u>108 年度</u>
使用權資產增添	<u>\$ 20,18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304
建築物	13,482
運輸設備	4,389
辦公設備	436
	<u>\$ 19,611</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8,584</u>
非流動	<u>\$ 66,46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土地	1.61%
建築物	1.53%~1.61%
運輸設備	1.53%~1.61%
辦公設備	1.6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上述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租賃期間分別為 3~5 年及 5 年。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 4~8 年及 2~20 年。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u>108 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2,502</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427</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 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1,52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7,508</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

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不超過 1 年	\$ 19,078
1~5 年	62,383
超過 5 年	<u>18,835</u>
	<u>\$ 100,296</u>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u>土 地</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 541,153</u>
<u>累計減損</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4
迴轉減損損失	(<u>604</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41,153</u>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 541,153</u>
<u>累計減損</u>	
108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41,153</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971,009 千元。該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公司長興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該資產負債表日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108 年 12 月 31 日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

評估並未有跌價，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進行評價，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投資性不動產抵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五、無形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營運特許權	\$ 382,976	\$ 429,127
電腦軟體授權	2,939	4,377
其他	-	65
	<u>\$ 385,915</u>	<u>\$ 433,569</u>

	營運特許權	電腦軟體 授權	其他	合計
<u>成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78,404	\$ 2,276	\$ -	\$ 1,080,680
由企業合併所取得	-	-	124	124
單獨取得	13,175	4,962	-	18,13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1,579</u>	<u>\$ 7,238</u>	<u>\$ 124</u>	<u>\$ 1,098,941</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600,255)	(\$ 1,658)	\$ -	(\$ 601,913)
攤銷費用	(62,197)	(1,203)	(59)	(63,45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62,452)</u>	<u>(\$ 2,861)</u>	<u>(\$ 59)</u>	<u>(\$ 665,372)</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429,127</u>	<u>\$ 4,377</u>	<u>\$ 65</u>	<u>\$ 433,569</u>
<u>成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91,579	\$ 7,238	\$ 124	\$ 1,098,941
單獨取得	7,691	62	-	7,753
處分	(5,961)	(1,367)	-	(7,328)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3,309</u>	<u>\$ 5,933</u>	<u>\$ 124</u>	<u>\$ 1,099,36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8年1月1日餘額	(\$ 662,452)	(\$ 2,861)	(\$ 59)	(\$ 665,372)
攤銷費用	(53,073)	(1,500)	(65)	(54,638)
處分	5,192	1,367	-	6,559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710,333)</u>	<u>(\$ 2,994)</u>	<u>(\$ 124)</u>	<u>(\$ 713,451)</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382,976</u>	<u>\$ 2,939</u>	<u>\$ -</u>	<u>\$ 385,915</u>

合併公司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簽訂之墾丁森林遊樂區海濱區之遊樂設施區投資經營契約書明訂，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之土地興建之不動產及設施，其所有權歸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有，相關約定詳附註三一，因此合併公司將興建不動產及設施之成本列為取得營運特許權之成本。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營運特許權	2 至 30 年
電腦軟體授權	4 年
其他無形資產	5 年

十六、改良及擴充基金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淨利將保留 20%特別盈餘公積做為擴點基金，該基金帳戶之資金為專款專用，限於使用在擴增新營運據點之建館、營運設備、營運週轉金或銀行擔保等相關作業。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改良及擴充基金帳面金額均為 2 千元，主要投資於銀行定期存款。

改良及擴充基金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 2	\$ 1
本年度提列	4,225	18,80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25)	(18,803)
利息收入	-	1
年底餘額	<u>\$ 2</u>	<u>\$ 2</u>

十七、其他資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u>流 動</u>		
暫付款	\$ 423	\$ 1,091
代付款	2,509	3
	<u>\$ 2,932</u>	<u>\$ 1,094</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u>\$ 4,314</u>	<u>\$ 3,685</u>

存出保證金主係租賃營運所需之車輛保證金。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 30,000	\$ -
信用借款	<u>-</u>	<u>60,000</u>
	<u>\$ 30,000</u>	<u>\$ 60,000</u>
年 利 率	1.50%	1.52%~1.58%

(二)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三十）

108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 名稱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u>\$ 29,000</u>	<u>\$ 35</u>	<u>\$ 28,965</u>	0.912%	不動產

107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 名稱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	<u>\$ 40,000</u>	<u>\$ 58</u>	<u>\$ 39,942</u>	0.812%	不動產

(三) 長期借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彰化銀行及第一銀行，於111年2月到期，年利率為1.48%~1.50%	\$ 86,064	\$ 80,000
信用借款		
台新銀行及元大銀行等數家，陸續於110年9月前到期，年利率為1.48%~1.59%	<u>231,667</u>	<u>265,164</u>
	317,731	345,16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21,925</u>	<u>113,497</u>
	<u>\$ 195,806</u>	<u>\$ 231,667</u>

(四) 長期借款財務比率限制如下：

台新銀行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00%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5 倍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15 億元

元大銀行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00%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5.0 倍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12 億元

新光銀行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00%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2.5 倍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12 億元

台北富邦銀行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00%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5.0 倍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12 億元

合併公司業已遵循上述財務比率限制。

十九、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1,440	\$ 30,114
應付設備款	18,349	24,059
應付權利金	9,822	9,400
應付休假給付	9,422	6,236
應付員工酬勞	3,109	4,869
應付保險費	3,944	3,940
應付水電費	2,763	2,782
其 他	11,151	15,821
	<u>\$ 90,000</u>	<u>\$ 97,221</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其他流動負債</u>		
預收住宿券	\$ 49,895	\$ 52,671
預收餐券	10,988	11,210
預收旅券	1,434	1,561
其他	<u>3,800</u>	<u>2,710</u>
	<u>\$ 66,117</u>	<u>\$ 68,152</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富朗酒店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653	\$ 12,00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4,134</u>)	(<u>2,831</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519</u>	<u>\$ 9,17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7年1月1日	\$ 12,593	(\$ 2,986)	\$ 9,60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9	-	29
利息費用(收入)	176	(45)	131
認列於損益	205	(45)	16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03)	(103)
精算損失	88	-	8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8	(103)	15
雇主提撥	-	(576)	(576)
福利支付	(879)	879	-
107年12月31日	12,007	(2,831)	9,17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1	-	31
利息費用(收入)	144	(37)	107
認列於損益	175	(37)	13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03)	(103)
精算損失	471	-	47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71	(103)	368
雇主提撥	-	(1,163)	(1,163)
108年12月31日	\$ 12,653	(\$ 4,134)	\$ 8,519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

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00%	1.2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	1.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減少 0.25%	\$ <u>414</u>	\$ <u>423</u>
增加 0.25%	(\$ <u>397</u>)	(\$ <u>405</u>)
薪資預期增加率		
減少 1.00%	(\$ <u>1,501</u>)	(\$ <u>1,528</u>)
增加 1.00%	\$ <u>1,738</u>	\$ <u>1,786</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u>1,163</u>	\$ <u>57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4.1年	14.8年

二一、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千股）	<u>120,000</u>	<u>120,000</u>
額定股本	\$ <u>1,200,000</u>	\$ <u>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u>111,523</u>	<u>111,523</u>
已發行股本	\$ <u>1,115,229</u>	\$ <u>1,115,22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u>		
<u>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170,581	\$ 170,581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處分資產增益	3	3
已失效認股權	79	79
	<u>\$ 170,663</u>	<u>\$ 170,663</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及章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八)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當期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虧損。
2. 提撥 10% 法定盈餘公積，以及自 100 年起至 137 年止，本公司為單一營運據點之年度須提撥 20% 特別盈餘公積作為擴點基金，並應就每年所提撥資金設立擴點基金帳戶。
3. 依其他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前項分派後之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暨本期末分配盈餘調整數後，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依第一項第二款後段規定所提撥之 20%特別盈餘公積：

1. 其擴點基金帳戶之資金為專款專用，限於使用在擴增新營運據點之建館、營運設備、營運週轉金或銀行擔保等相關作業；
2. 其擴點基金帳戶之投資標的主要以穩定孳息獲利為主，以投資於定期存款、政府債券、債券型基金、ETF 基金及組合型基金等標的為限。其相關之提撥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十六。
3. 除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方可停止提撥：
 - (1) 取得新的營運據點之投資總金額合計須 5 億元以上，且新營運據點連續兩年度投資獲利。
 - (2) 該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兩倍。

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將掌握內外環境變化，以求永續經營發展，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分配現金不低於 30%，分配股票不高於 7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5 月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113	\$ 9,401		
特別盈餘公積	15,971	18,919		
現金股利	22,305	42,894	\$ 0.2	\$ 0.4
股票股利	-	42,893	-	0.4

本公司 109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000
特別盈餘公積	23,454	
現金股利	22,305	\$ 0.2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09 年 5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 140,493	\$ -
本期淨損	(3,861)	(1,071)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 控制權益(附註二六)	-	61,672
子公司現金增資	-	79,860
非控制權益未按持股比 例認購	-	32
期末餘額	<u>\$ 136,632</u>	<u>\$ 140,493</u>

二二、收 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客房收入	\$ 521,019	\$ 461,414
餐飲收入	220,702	197,425
其他收入	11,285	11,462
	<u>\$ 753,006</u>	<u>\$ 670,301</u>

(一) 合約餘額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1月1日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訂金	<u>\$ 20,219</u>	<u>\$ 25,191</u>	<u>\$ 20,576</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預收訂金	<u>\$ 21,386</u>	<u>\$ 19,872</u>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該等金額不包含受限制之變動對價估計金額：

	108年度	107年度
預收訂金		
108年度履行	\$ -	\$ 25,191
109年度履行	<u>20,219</u>	<u>-</u>
	<u>\$ 20,219</u>	<u>\$ 25,191</u>

二三、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u>\$ 1,611</u>	<u>(\$ 8)</u>

(二)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股利收入	\$ 4,727	\$ 5,088
租金收入	2,218	1,467
風災賠償收入	893	12,216
利息收入	120	161
廉價購買利益	-	17,249
其他	<u>8,571</u>	<u>5,121</u>
	<u>\$ 16,529</u>	<u>\$ 41,30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 年度	107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轉	\$ -	\$ 604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769)	-
	<u>(\$ 769)</u>	<u>\$ 604</u>

(四) 什項支出

	108 年度	107 年度
折舊費用	\$ 175	\$ 419
投資性不動產相關費用	958	1,337
其他	1,067	1,290
	<u>\$ 2,200</u>	<u>\$ 3,046</u>

(五) 財務成本

	108 年度	107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568	\$ 5,855
租賃負債之利息	1,437	-
	8,005	5,855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 成本之金額（列 入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項下）	(1,694)	(3,239)
	<u>\$ 6,311</u>	<u>\$ 2,616</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694	\$ 3,239
利息資本化利率	1.48%~1.55%	1.48%~1.59%

(六) 折舊及攤銷

	108 年度	107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3,316	\$ 52,329
無形資產	54,638	63,459
使用權資產	19,611	-
	<u>\$ 137,565</u>	<u>\$ 115,788</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度	107 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5,696	\$ 39,606
營業費用	17,056	12,304
什項支出	175	419
	<u>\$ 82,927</u>	<u>\$ 52,32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3,073	\$ 62,197
營業費用	1,565	1,262
	<u>\$ 54,638</u>	<u>\$ 63,459</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 226,123	\$ 204,375
勞健保	23,043	20,755
董事酬金	419	30
其他	12,463	11,686
	<u>262,048</u>	<u>236,846</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9,660	9,126
確定福利計畫	138	160
	<u>9,798</u>	<u>9,286</u>
	<u>\$ 271,846</u>	<u>\$ 246,13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5,707	\$ 174,649
營業費用	86,139	71,483
	<u>\$ 271,846</u>	<u>\$ 246,132</u>

(八)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2 月 24 日及 108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 估列比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員工酬勞	1%	1%
董監事酬勞	0.1080%	0.1579%

2. 金 額

	108 年度	107 年度
員工酬勞	\$ 444	\$ 269
董監事酬勞	48	4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及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各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主要組成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961	\$ 5,516
以前年度之調整	(4,582)	304
	<u>4,379</u>	<u>5,82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32)	117
稅率變動	-	(460)
	<u>(432)</u>	<u>(343)</u>
	<u>\$ 3,947</u>	<u>\$ 5,47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40,087</u>	<u>\$ 25,53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費用	\$ 8,017	\$ 5,106
稅上不可認列之費損	512	527
稅率變動	-	(46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582</u>)	<u>304</u>
	<u>\$ 3,947</u>	<u>\$ 5,477</u>

我國 107 年修正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	\$ 20
本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u>74</u>	(<u>3</u>)
	<u>\$ 74</u>	<u>\$ 17</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8,494</u>	<u>\$ 5,51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247	\$ 637	\$ -	\$ 1,88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u>1,835</u>	<u>(205)</u>	<u>74</u>	<u>1,704</u>
	<u>\$ 3,082</u>	<u>\$ 432</u>	<u>\$ 74</u>	<u>\$ 3,58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u>\$ 1,118</u>	<u>\$ -</u>	<u>\$ -</u>	<u>\$ 1,118</u>

107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 103	(\$ 103)	\$ -	\$ -
應付休假給付	985	262	-	1,24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u>1,634</u>	<u>184</u>	<u>17</u>	<u>1,835</u>
	<u>\$ 2,722</u>	<u>\$ 343</u>	<u>\$ 17</u>	<u>\$ 3,08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年初餘額</u>	<u>因企業認 列於損益 合併取得</u>	<u>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u>\$ -</u>	<u>\$ 1,118</u>	<u>\$ -</u>	<u>\$ 1,118</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106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歸屬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40,001</u>	<u>\$ 21,126</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8 年度	107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1,523	111,52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9	13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1,542</u>	<u>111,536</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夏都富朗酒店 公司	從事旅館及餐 廳之經營	107年7月3日	51.88	<u>\$ 49,229</u>

合併公司收購夏都富朗酒店公司係為擴充合併公司飯店之營運。

收購對價係以現金為之。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夏都富朗酒店公司
流動資產	
現 金	\$ 1,78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 收款	291
其他流動資產	5,054

(接次頁)

(承前頁)

	<u>夏都富朗酒店公司</u>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2,00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4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4,168)
短期借款	(20,000)
其他流動負債	(2,988)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82,8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148</u>)
	<u>\$ 128,150</u>

(三) 非控制權益

夏都富朗酒店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48.12%之所有權權益) 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61,672 千元衡量。

(四)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u>夏都富朗酒店公司</u>
移轉對價	\$ 49,229
加：非控制權益	61,672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128,150)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u>\$ 17,249</u>)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夏都富朗酒店公司</u>
現金支付之對價	\$ 49,229
減：取得之現金餘額	(<u>1,781</u>)
	<u>\$ 47,448</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u>夏都富朗酒店公司</u>
營業收入	<u>\$ 8,945</u>
本期淨損	<u>(\$ 2,219)</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為677,242千元，擬制淨損為31,789千元。

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係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使資本有效之運用，並確保合併公司順利營運。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淨負債及權益所組成，毋需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目前資本結構中權益項目遠大於負債項目，將用以支付股利或負債，併同投資金融商品以提高公司收益及管理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改良及擴充基金、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79,171	\$ -	\$ -	\$ 79,17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31,680	31,680
	<u>\$ 79,171</u>	<u>\$ -</u>	<u>\$ 31,680</u>	<u>\$ 110,851</u>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96,305	\$ -	\$ -	\$ 96,305

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 益 工 具
期初餘額	\$ -
購 買	30,0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680
期末餘額	<u>\$ 31,680</u>

3. 衡量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方法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本公司持有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主要係以市場法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估計或假設係參考市場可類比交易之相關資訊及預估未來現金流量，主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含不具控制權折價及缺乏可銷售性市場之風險折價。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2）	\$ 152,858	\$ 186,46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110,851	96,305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494,434	573,381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改良及擴充基金及存出保證金（帳列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借款及租賃負債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

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2)）。

(1)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1,330	\$ 11,330
— 金融負債	114,017	39,94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23,144	136,439
— 金融負債	347,731	405,16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2,246 千元及 2,687 千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之暴險。

(2)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投資國內上市股票及未上市櫃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1,109 千元及 963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個人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支應公司之營運，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由於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中權益遠大於負債，現金足以償還負債，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年以內	1~5年	5年以上
<u>108年12月31日</u>			
固定利率工具	\$ 29,000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56,033	197,494	-
無附息負債	117,438	300	-
租賃負債	<u>19,780</u>	<u>53,071</u>	<u>16,430</u>
	<u>\$ 322,251</u>	<u>\$ 250,865</u>	<u>\$ 16,430</u>
<u>107年12月31日</u>			
固定利率工具	\$ 40,000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83,650	249,288	-
無附息負債	<u>127,925</u>	<u>350</u>	<u>-</u>
	<u>\$ 351,575</u>	<u>\$ 249,638</u>	<u>\$ -</u>

(2)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50,000	\$ 370,000
未動用金額	<u>220,000</u>	<u>20,000</u>
	<u>\$ 470,000</u>	<u>\$ 390,000</u>
擔保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169,000	\$ 120,000
未動用金額	<u>121,000</u>	<u>140,000</u>
	<u>\$ 290,000</u>	<u>\$ 260,000</u>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官田鋼鐵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官田投資開發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美優實業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母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嘉績百貨企業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母公司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威世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保利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一親等)
新市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2,253	\$ 9,542
	其他關係人	165	854
		<u>\$ 2,418</u>	<u>\$ 10,396</u>

合併公司對母公司及其他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6,796</u>	<u>\$ 7,575</u>

合併公司對其他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111	\$ 149
	其他關係人	20	838
		<u>\$ 131</u>	<u>\$ 987</u>

授信期間為30天內，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年及107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帳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859</u>	<u>\$ 1,470</u>
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280	\$ 251
	其他關係人	<u>206</u>	<u>-</u>
		<u>\$ 486</u>	<u>\$ 251</u>

付款期限為 30 天至 55 天，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一般廠商付款期限為 55 天）。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類別	取 得 價 款	取 得 價 款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150	\$ 700
其他關係人		
威世貿易有限公司	<u>2,668</u>	<u>10,493</u>
	<u>\$ 2,818</u>	<u>\$ 11,193</u>

(七)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類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利 益
	108 年度	108 年度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u>\$ 2,219</u>	<u>\$ 2,219</u>

(八) 取得其他無形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取 得 價 款	取 得 價 款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u>\$ -</u>	<u>\$ 500</u>

(九) 預收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關 係 人 類 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1,405	\$ 2,085
其他關係人	<u>410</u>	<u>350</u>
	<u>\$ 1,815</u>	<u>\$ 2,435</u>

(十) 存出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u>\$ 156</u>	<u>\$ 156</u>

(十一) 其他交易

關係人類別	性質	合約期間	帳列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之最終 母公司	旅館管理系統 維護	租期一年，每年到 期續約	管理費用	\$ 557	\$ 557
本公司之最終 母公司	承租營運場所	租期自106年起一 年一簽	營業成本	861	1,549
其他關係人	承租營運場所	104年1月~117年 12月	營業成本	-	2,035
其他關係人	出租營運場所	104年1月~108年 12月	其他收入	218	163

(十二)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176	\$ 15,905
退職後福利	<u>844</u>	<u>765</u>
	<u>\$ 17,020</u>	<u>\$ 16,67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
績效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禮券履約保證金、特許權協議簽約保證金、
銀行借款及商業本票之擔保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質押定期存款及信託專戶)	\$ 41,938	\$ 49,265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30,000	30,000
土地	90,790	48,110
建築物淨額	<u>174,854</u>	<u>177,784</u>
	<u>\$ 337,582</u>	<u>\$ 305,159</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重大承諾

(一) 合併公司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簽訂墾丁森林遊樂區海濱區之遊樂設施區投資經營契約書，原合約於104年9月30日期滿後依新訂合約之租期為104年10月1日至112年9月30日止，另合約明訂每次續約期間為8年，續約次數以不超過4次為限（含本契約），總經營期限自87年10月23日起算不得超過50年。於簽約時繳納履約保證金11,000千元，有關合併公司租金及權利金約定條件如下：

1. 租 金

土地租金就契約範圍之面積（恆春鎮鵝鑾鼻段）依訂約當年公告地價年息5%繳交土地租金，另建物租金就契約明訂之建物及設備（普羅館、馬貝雅館及波西塔諾館），依訂約當年之房屋課稅現值10%繳交建物設備租金。

2. 權 利 金

每年應繳經營權利金，以每年預估營收5億2千萬元為基準，每年實際營業收入未達5億2千萬元者，則以14,976千元計收，超過5億2千萬元，則依累進比例計算，每半年繳納基本權利金7,488千元，差額於次年度9月補付。

前項土地、建物設備租金及經營權利金自契約訂立之日起每半年繳納一次，於每年3月31日及9月30日前繳納。

3. 資 產 之 返 還

依契約第5條、第36條及第37條之規定，合併公司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提供之土地範圍內設施之興建，應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之名義為之，完成後所有權無償歸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有，所謂設施包括興建完成之不動產（普羅館、馬貝雅館及波西塔諾館）。並

於委託營運期間屆滿或終止時無條件返還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有權之所有財物及物品。

4. 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96 年 11 月 7 日屏育字第 0966241208 號函，對於有關計算權利金之相關收入如下：

	108 年度		合 計
	108 年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收入</u>			
客房餐飲收入	\$ 438,716	\$ 112,192	\$ 550,908
精品店收入	3,511	866	4,377
SPA 及其他收入	4,965	963	5,928
<u>非營業收入</u>			
其他收入	964	284	1,248
	<u>\$ 448,156</u>	<u>\$ 114,305</u>	<u>\$ 562,461</u>

	107 年度		合 計
	107 年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收入</u>			
客房餐飲收入	\$ 412,705	\$ 118,741	\$ 531,446
精品店收入	3,138	919	4,057
SPA 及其他收入	5,498	905	6,403
<u>非營業收入</u>			
其他收入	890	364	1,254
	<u>\$ 422,231</u>	<u>\$ 120,929</u>	<u>\$ 543,160</u>

(二)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營運特許權設備之修繕，簽訂之相關合約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 126 千元及 463 千元。

(三)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已承諾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尚未支付金額為 33,702 千元及 19,929 千元。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三三、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為觀光飯店，其所提供之服務均為飯店相關業務，因此視為單一營運部門。另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有關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暨資產衡量金額請參閱本合併財務報告內容。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無必要之原因	提撥準備金	抵呆帳額	擔保名稱	品保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註1)	對全體對象資金貸與總額(註2)
0	本公司	夏都富朗酒店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00,000	\$ 100,000	\$ -	1.80%	短期融資	\$ -	營業週轉	\$ -	-	無	-	\$ 341,252	\$ 682,504

註 1：資金貸與辦法規定本公司對單一對象資金貸與總額為本公司期末淨值 20%。

註 2：資金貸與辦法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為本公司期末淨值 40%。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單位 /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官田鋼鐵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816,494	\$ 79,171	3.46	\$ 79,171	註 1
	冒煙的喬餐飲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31,680	17.39	31,680	註 2

註 1：係 108 年 12 月底收盤價。

註 2：係參考 108 年 12 月底股權淨值評估。

註 3：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初	投資金額	期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註
本公司	夏都富朗酒店公司	台灣	休閒旅館業	\$ 112,919	\$ 112,919	9,447,188	47.00	\$ 125,757	(\$ 6,775)	(\$ 3,423)								

註：係根據被投資公司 108 年度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土 地	建 築 物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水 電 設 備	景 觀 園 藝	營 業 器 具	什 項 設 備	驗 收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合 計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28,942	\$ 67,651	\$ 6,480	\$ 22,060	\$ 14,402	\$ 51,902	\$ 20,342	\$ 132,325	\$ 615,456	\$ 1,059,560	
由企業合併取得	72,646	154,372	-	4,986	-	-	-	-	-	232,004	
增 添	-	20,536	700	627	31	-	6,827	6,468	152,297	187,486	
處 分	-	(165)	(811)	(147)	-	-	-	(9,408)	-	(10,531)	
重 分 類	-	281,815	-	-	142,710	771	4,880	200,827	(607,875)	23,128	
轉列折舊費用(註)	-	-	-	-	-	-	(4,065)	-	-	(4,06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01,588	\$ 524,209	\$ 6,369	\$ 27,526	\$ 157,143	\$ 52,673	\$ 27,984	\$ 330,212	\$ 159,878	\$ 1,487,582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6,331	\$ 5,860	\$ 19,287	\$ 9,675	\$ 45,046	\$ -	\$ 112,306	\$ -	\$ 208,505	
處 分	-	(165)	(811)	(147)	-	-	-	(9,340)	-	(10,463)	
折舊費用	-	10,608	564	2,118	11,747	1,417	-	21,810	-	48,26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26,774	\$ 5,613	\$ 21,258	\$ 21,422	\$ 46,463	\$ -	\$ 124,776	\$ -	\$ 246,306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201,588	\$ 497,435	\$ 756	\$ 6,268	\$ 135,721	\$ 6,210	\$ 27,984	\$ 205,436	\$ 159,878	\$ 1,241,276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201,588	\$ 524,209	\$ 6,369	\$ 27,526	\$ 157,143	\$ 52,673	\$ 27,984	\$ 330,212	\$ 159,878	\$ 1,487,582	
增 添	-	4,538	2,482	813	102	600	3,745	4,206	34,725	51,211	
處 分	-	-	(5,604)	(1,198)	-	(142)	-	(842)	-	(7,786)	
重 分 類	-	19,759	-	356	1,539	17,196	-	60,074	(113,082)	(14,158)	
轉列折舊費用(註)	-	-	-	-	-	-	(3,461)	-	-	(3,46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01,588	\$ 548,506	\$ 3,247	\$ 27,497	\$ 158,784	\$ 70,327	\$ 28,268	\$ 393,650	\$ 81,521	\$ 1,513,388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26,774	\$ 5,613	\$ 21,258	\$ 21,422	\$ 46,463	\$ -	\$ 124,776	\$ -	\$ 246,306	
處 分	-	-	(4,812)	(1,137)	-	(126)	-	(802)	-	(6,877)	
折舊費用	-	14,757	461	2,536	15,362	1,531	-	25,208	-	59,85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41,531	\$ 1,262	\$ 22,657	\$ 36,784	\$ 47,868	\$ -	\$ 149,182	\$ -	\$ 299,284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201,588	\$ 506,975	\$ 1,985	\$ 4,840	\$ 122,000	\$ 22,459	\$ 28,268	\$ 244,468	\$ 81,521	\$ 1,214,104	

註：營業器具於實際破損時轉列折舊費用。

五、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六、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8 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

因此追溯適用前述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二二所述，民國 108 年度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各為 501,782 千元及 218,245 千元，分別佔總營業收入 69% 及 30%，對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其中透過旅行業者訂房產生之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因與各旅行業者合作條件不一，通常涉及許多人工作業，因此本會計師將旅行業者訂房產生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一、瞭解及測試收入真實性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
- 二、取得來自旅行業者訂房產生之客房收入及餐飲收入明細，抽核相關交易文件，包括旅客登記卡、櫃台帳單、旅行業者對帳計算表及合約條款等，藉以測試收入之真實性。
- 三、抽核期後向旅行業者之收款記錄。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

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 鴻 儒



廖鴻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會計師 楊 朝 欽



楊朝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24 日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88,629	4		\$ 98,970	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110,851	5		96,305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八及三十)	31,268	1		38,595	2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	-	-		4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九及二九)	9,879	-		18,635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	900	-		12,271	1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	10,724	1		9,529	-	
1410	預付款項	6,719	-		7,89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七)	2,955	-		1,00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61,925</u>	<u>11</u>		<u>283,211</u>	<u>12</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八及三十)	11,000	1		11,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125,757	5		129,180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二、二九及三十)	906,306	39		936,731	40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三、四及十三)	84,729	4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四及十三)	541,153	23		541,153	23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五、十五及二九)	385,915	17		433,504	1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四)	3,588	-		3,082	-	
1952	改良及擴充基金 (附註四及十六)	2	-		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七及二九)	4,241	-		3,55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062,691</u>	<u>89</u>		<u>2,058,205</u>	<u>88</u>	
1XXX	資產總計	<u>\$ 2,324,616</u>	<u>100</u>		<u>\$ 2,341,41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四及十八)	\$ -	-		\$ 60,00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二二)	20,219	1		25,191	1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九)	25,073	1		30,026	1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九及二九)	87,346	4		94,709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8,494	-		5,51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三)	18,584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九及二九)	65,824	3		67,173	3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十八及三十)	121,925	5		113,497	5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47,465</u>	<u>15</u>		<u>396,113</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四、十八及三十)	195,806	9		231,667	1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三)	66,468	3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8,519	-		9,176	-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	-		15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70,893</u>	<u>12</u>		<u>240,993</u>	<u>10</u>	
2XXX	負債總計	<u>618,358</u>	<u>27</u>		<u>637,106</u>	<u>27</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	1,115,229	48		1,115,229	48	
3200	資本公積	170,663	7		170,663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4,136	6		142,02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12,747	9		196,776	8	
3350	未分配盈餘	90,683	4		91,365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47,566	19		430,164	18	
3400	其他權益	(27,200)	(1)		(11,746)	-	
3XXX	權益總計	<u>1,706,258</u>	<u>73</u>		<u>1,704,310</u>	<u>73</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324,616</u>	<u>100</u>		<u>\$ 2,341,41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2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協同



經理人：王慶祺



會計主管：張晚雯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 731,280	100	\$ 661,417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二三及二九)	<u>438,063</u>	<u>60</u>	<u>426,088</u>	<u>64</u>
5900	營業毛利	<u>293,217</u>	<u>40</u>	<u>235,329</u>	<u>36</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三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36,574	5	36,793	6
6200	管理費用	<u>216,601</u>	<u>29</u>	<u>206,250</u>	<u>3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53,175</u>	<u>34</u>	<u>243,043</u>	<u>37</u>
651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附註二三)	<u>1,611</u>	<u>-</u>	<u>(199)</u>	<u>-</u>
6900	營業淨利 (損)	<u>41,653</u>	<u>6</u>	<u>(7,913)</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二三及二九)				
7010	其他收入	14,478	2	38,340	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69)	-	604	-
7050	財務成本	(5,791)	(1)	(1,716)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3,423)	(1)	(956)	-
7590	什項支出	<u>(2,200)</u>	<u>-</u>	<u>(1,756)</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295</u>	<u>-</u>	<u>34,516</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	43,948	6	\$	26,603	4
7950	(3,947)	(1)	(5,477)	(1)
8200		<u>40,001</u>	<u>5</u>		<u>21,126</u>	<u>3</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368)	-	1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5,454)	(2)	(22,465)	(3)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74</u>	-	<u>17</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15,748</u>)	(<u>2</u>)	(<u>22,433</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4,253</u>	<u>3</u>	<u>(\$ 1,307)</u>	<u>-</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 0.36		\$ 0.19	
9850		稀 釋	0.36		0.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2月2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協同



經理人：王慶祺



會計主管：張曉雯





夏都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7年1月1日餘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			總計
		普通股	資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盈餘	盈餘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未實現	損益	總計	
A1	\$ 1,072,336	\$ 170,663	\$ 170,663	\$ 132,622	\$ 177,857	\$ 184,346	\$ 10,719	\$ 1,748,543									
B1	-	-	-	9,401	-	(9,401)	-	-									
B3	-	-	-	-	18,919	(18,919)	-	-									
B5	-	-	-	-	-	(42,894)	-	(42,894)									
B9	42,893	-	-	-	-	(42,893)	-	-									
M7	-	-	-	-	-	(32)	-	(32)									
D1	-	-	-	-	-	21,126	-	21,126									
D3	-	-	-	-	-	32	-	32									
D5	-	-	-	-	-	21,158	-	21,158									
Z1	1,115,229	170,663	170,663	142,023	196,776	91,365	(11,746)	1,704,310									
B1	-	-	-	2,113	-	(2,113)	-	-									
B3	-	-	-	-	15,971	(15,971)	-	-									
B5	-	-	-	-	-	(22,305)	-	(22,305)									
D1	-	-	-	-	-	40,001	-	40,001									
D3	-	-	-	-	-	(294)	-	(294)									
D5	-	-	-	-	-	39,707	-	39,707									
Z1	\$ 1,115,229	\$ 170,663	\$ 170,663	\$ 144,136	\$ 212,747	\$ 90,683	(\$ 27,200)	\$ 1,706,2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2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協同



經理人：王慶祺



會計主管：張晚雯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3,948	\$ 26,60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5,887	48,639
A20200	攤銷費用	54,573	63,400
A20900	財務成本	5,791	1,716
A21200	利息收入	(118)	(158)
A21300	股利收入	(4,727)	(5,08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611)	199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769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423	956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17,249)
A23800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轉利益	-	(60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	(4)
A31150	應收帳款	8,756	(12,84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371	(12,248)
A31200	存 貨	(1,195)	(1,713)
A31230	預付款項	87	4,58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50)	(522)
A32125	合約負債	(4,972)	4,614
A32150	應付帳款	(4,953)	14,10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850	(888)
A32210	預收款項	-	10,21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349)	99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25)	(41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89,559	124,29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02)	(8,56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8,157</u>	<u>115,73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177)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327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B0010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000)	(\$ 67,694)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2,91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998)	(146,79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520	73,33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753)	(15,627)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2,693)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88)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891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7,483)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18	16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4,727	5,088
B09900	改良及擴充基金增加	(4,225)	(18,80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665)	(301,02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60,000	14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20,000)	(8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10,00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1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0,000	23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77,433)	(44,83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5,199)	-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50)	(5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2,305)	(42,894)
C05600	支付之利息	(5,846)	(1,58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0,833)	200,186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10,341)	14,889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98,970	84,081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88,629	\$ 98,97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2 月 2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協同



經理人：王慶祺



會計主管：張曉雯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創立於 84 年 9 月，原名景海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嗣於 95 年 12 月變更為目前之名稱。主要業務為遊樂區、旅館、餐館之經營。

官田鋼鐵公司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底對本公司綜合持股比例分別為 28.05%及 28.04%，因對本公司具有實質控制力，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本公司股票自 101 年 3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16「租賃」

IFRS16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本公司將選擇僅就108年1月1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IFRS 16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IAS17及IFRIC4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IFRS 16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部分則均表達為籌資活動。適用IFRS 16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IFRS 16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108年1月1日之資產及負債科目，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IAS 17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108年1月1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IAS 36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108年12月31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108年1月1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108年1月1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年利率加權平均數為1.61%，該租賃負債金額與107年12月31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 之未來最低租賃 給付總額	\$ 100,269
減：適用豁免之低 價值資產租賃	(1,514)
減：適用豁免之短 期租賃	(3,090)
108年1月1日未 折現總額	<u>\$ 95,665</u>
按108年1月1日 增額借款利率折 現後之現值	\$ 89,431
108年1月1日租 賃負債餘額	<u>\$ 89,431</u>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 16。

首次適用IFRS 16對108年1月1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 0 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 0 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預付款項	\$ 1,091	(\$ 1,091)	\$ -
使用權資產	<u>-</u>	<u>90,522</u>	<u>90,522</u>
資產影響	<u>\$ 1,091</u>	<u>\$ 89,431</u>	<u>\$ 90,522</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3,358	\$ 13,358
租賃負債—非流動	<u>-</u>	<u>76,073</u>	<u>76,073</u>
負債影響	<u>\$ -</u>	<u>\$ 89,431</u>	<u>\$ 89,431</u>

2. IAS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

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本公司係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該修正並未修改重大性定義，僅提供較易理解之說明。修改後重大性定義並額外說明，不重大資訊可能將重大資訊模糊化。此外，IAS 1 目前係以「可能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修正後之規定將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

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表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

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餐飲物料及客房備品等。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

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營業器具於實際破損重置時轉列費用，營業器具以外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目前尚未決定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故將其視為獲取資本增值所持有。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為土地，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營運特許權（列於無形資產）

1. 本公司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簽訂契約，取得飯店經營權益，另投入興建之房屋及設施其所有權為政府所有（作為在服務特許權協議中提供之對價），因此興建房屋及設施之成本列為取得服務特許權協議之成本，並按建物及設施之實際耐用年限與合約剩餘年限孰低依直線基礎攤銷。
2. 本公司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承租土地作為營業使

用，每年支付租金係屬營業租賃並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有形、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適用 IFRS 15 之客戶合約，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改良及擴充基金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3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十三) 租賃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07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

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列，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七)及四(九)所述，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管理階層經評估並未變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

六、現金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544	\$ 3,28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86,085</u>	<u>95,690</u>
	<u>\$ 88,629</u>	<u>\$ 98,970</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權益工具投資－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官田鋼鐵公司	\$ 79,171	\$ 96,305
未上市(櫃)股票		
冒煙的喬餐飲公司	<u>31,680</u>	<u>-</u>
	<u>\$ 110,851</u>	<u>\$ 96,305</u>

本公司依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權，並預期透過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信託專戶(一)	\$ 30,938	\$ 38,265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二)	330	330
	<u>\$ 31,268</u>	<u>\$ 38,595</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質押定期存款(三)	<u>\$ 11,000</u>	<u>\$ 11,000</u>

(一) 自 106 年 10 月起，本公司依法成立國泰世華銀行信託專戶，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因發行禮券所預先收取且應交付於國泰世華銀行信託之金額分別為 30,085 千元及 30,362 千元，實際信託專戶餘額為 30,938 千元及 38,265 千元。

(二)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年利率皆為 1.025%。

(三)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質押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年利率皆為 0.180%。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九、應收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9,879</u>	<u>\$ 18,635</u>

本公司對應收帳款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以內。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個人及公司組織進行交易，且本公司之客戶群廣

大且相互無關聯，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且多為現金交易，故相關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有限。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是以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惟歷史經驗顯示平均授信期間皆為 30 天以內，是以預期信用損失率之影響有限。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超過 12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0.1%	0.1%~0.5%	0.5%~1%	
總帳面金額	\$ 5,633	\$ 3,962	\$ 11	\$ 1	\$ 272	\$ 9,879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5,633</u>	<u>\$ 3,962</u>	<u>\$ 11</u>	<u>\$ 1</u>	<u>\$ 272</u>	<u>\$ 9,879</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超過 12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0.1%	0.1%~0.5%	0.5%~1%	
總帳面金額	\$ 12,664	\$ 5,574	\$ 162	\$ 5	\$ 230	\$ 18,635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12,664</u>	<u>\$ 5,574</u>	<u>\$ 162</u>	<u>\$ 5</u>	<u>\$ 230</u>	<u>\$ 18,635</u>

十、存 貨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客房備品及其他	\$ 6,108	\$ 5,280
食材及飲料	4,107	3,810
商 品	509	439
	<u>\$ 10,724</u>	<u>\$ 9,529</u>

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飯店經營之客房餐飲及休閒成本等相關成本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餐飲成本	\$ 234,698	\$ 224,356
客房成本	172,862	173,429
其他成本	30,503	28,303
	<u>\$ 438,063</u>	<u>\$ 426,088</u>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夏都富朗酒店公司	\$ <u>125,757</u>	\$ <u>129,180</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夏都富朗酒店公司	47%	47%

本公司107年7月以49,229千元取得夏都富朗酒店公司51.88%股權，惟夏都富朗酒店公司107年9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減少為47.00%，因本公司取得夏都富朗酒店公司過半之董事席次，且具主導其營運活動之實質控制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108及107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表詳附表四。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員工宿舍	32至50年
電梯設備(員工宿舍)	15年
其他	3至50年
運輸設備	3至5年
辦公設備	2至14年
水電設備	3至15年
景觀園藝	2至15年
什項設備	2至20年

本公司營業器具取得時以實際成本入帳，於實際破損時轉列費用。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u>108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4,991
建築物	65,011
運輸設備	13,456
辦公設備	<u>1,271</u>
	<u>\$ 84,729</u>
	<u>108年度</u>
使用權資產增添	<u>\$ 13,51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304
建築物	13,177
運輸設備	4,389
辦公設備	<u>436</u>
	<u>\$ 19,306</u>

(二) 租賃負債－108年

	<u>108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8,584</u>
非流動	<u>\$ 66,46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土地	1.61%
建築物	1.53%~1.61%
運輸設備	1.53%~1.61%
辦公設備	1.6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上述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租賃期間分別為 3

~5年及5年。

本公司亦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4~8年及2~20年。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年

	<u>108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2,502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360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1,526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3,469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19,051
1~5年	62,383
超過5年	18,835
	\$ 100,269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u>土</u>	<u>地</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541,153
<u>累計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604
迴轉減損損失	(60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541,153

(接次頁)

(承前頁)

	<u>土</u> <u>地</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u>541,153</u>
<u>累計減損</u>	
108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 <u> -</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u>541,153</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107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971,009千元，該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公司長興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該資產負債表日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108年12月31日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並未有跌價，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進行評價，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投資性不動產抵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五、無形資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營運特許權	\$ 382,976	\$ 429,127
電腦軟體授權	<u>2,939</u>	<u>4,377</u>
	\$ <u>385,915</u>	\$ <u>433,504</u>

	營運特許權	電腦軟體 授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78,404	\$ 2,276	\$ 1,080,680
單獨取得	<u>13,175</u>	<u>4,962</u>	<u>18,137</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1,579</u>	<u>\$ 7,238</u>	<u>\$ 1,098,817</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年1月1日餘額	(\$ 600,255)	(\$ 1,658)	(\$ 601,913)
攤銷費用	(<u>62,197</u>)	(<u>1,203</u>)	(<u>63,400</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62,452</u>)	(<u>\$ 2,861</u>)	(<u>\$ 665,313</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429,127</u>	<u>\$ 4,377</u>	<u>\$ 433,504</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91,579	\$ 7,238	\$ 1,098,817
單獨取得	7,691	62	7,753
處 分	(<u>5,961</u>)	(<u>1,367</u>)	(<u>7,328</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3,309</u>	<u>\$ 5,933</u>	<u>\$ 1,099,24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8年1月1日餘額	(\$ 662,452)	(\$ 2,861)	(\$ 665,313)
攤銷費用	(<u>53,073</u>)	(<u>1,500</u>)	(<u>54,573</u>)
處 分	<u>5,192</u>	<u>1,367</u>	<u>6,559</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710,333</u>)	(<u>\$ 2,994</u>)	(<u>\$ 713,327</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382,976</u>	<u>\$ 2,939</u>	<u>\$ 385,915</u>

本公司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簽訂之墾丁森林遊樂區海濱區之遊樂設施區投資經營契約書明訂，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之土地興建之不動產及設施，其所有權歸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有，相關約定詳附註三一，因此本公司將興建不動產及設施之成本列為取得營運特許權之成本。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營運特許權	2 至 30 年
電腦軟體授權	4 年

十六、改良及擴充基金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淨利將保留 20%特別盈餘公積做為擴點基金，該基金帳戶之資金為專款專用，限於使用在擴增新營運據點之建館、營運設備、營運週轉金或銀行擔保等相關作業。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改良及擴充基金帳面金額均為 2 千元，主要投資於銀行定期存款。

改良及擴充基金變動情形如下：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年初餘額	\$ 2	\$ 1
本年度提列	4,225	18,80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25)	(18,803)
利息收入	-	1
年底餘額	<u>\$ 2</u>	<u>\$ 2</u>

十七、其他資產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流 動</u>		
暫付款	\$ 446	\$ 1,002
代付款	<u>2,509</u>	<u>3</u>
	<u>\$ 2,955</u>	<u>\$ 1,005</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u>\$ 4,241</u>	<u>\$ 3,553</u>

存出保證金主係租賃營運所需之車輛保證金。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信用借款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 60,000</u>
年 利 率	1.52%~1.58%

(二) 長期借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 (附註三十)		
彰化銀行及第一銀行，於111年2月到期，年利率為1.48%~1.50%	\$ 86,064	\$ 80,000
信用借款		
台新銀行及元大銀行等數家，陸續於110年7月前到期，年利率為1.48%~1.59%	<u>231,667</u>	<u>265,164</u>
	317,731	345,16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21,925</u>	<u>113,497</u>
	<u>\$ 195,806</u>	<u>\$ 231,667</u>

(三) 長期借款財務比率限制如下：

台新銀行

負債比率 (不得高於)	100%
利息保障倍數 (不得低於)	2.5 倍
有形淨值 (不得低於)	15 億元

元大銀行

負債比率 (不得高於)	100%
利息保障倍數 (不得低於)	5.0 倍
有形淨值 (不得低於)	12 億元

新光銀行

負債比率 (不得高於)	100%
利息保障倍數 (不得低於)	2.5 倍
有形淨值 (不得低於)	12 億元

台北富邦銀行

負債比率 (不得高於)	100%
利息保障倍數 (不得低於)	5.0 倍
有形淨值 (不得低於)	12 億元

本公司業已遵循上述財務比率限制。

十九、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0,218	\$ 29,065
應付設備款	18,349	24,059
應付權利金	9,822	9,400
應付休假給付	9,422	6,236
應付員工酬勞	3,109	4,869
應付保險費	3,782	3,801
應付水電費	2,644	2,664
其 他	<u>10,000</u>	<u>14,615</u>
	<u>\$ 87,346</u>	<u>\$ 94,709</u>
<u>其他流動負債</u>		
預收住宿券	\$ 49,820	\$ 52,012
預收餐券	10,988	11,040
預收旅券	1,434	1,561
其 他	<u>3,582</u>	<u>2,560</u>
	<u>\$ 65,824</u>	<u>\$ 67,173</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653	\$ 12,00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134)	(2,8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519</u>	<u>\$ 9,17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7年1月1日	\$ 12,593	(\$ 2,986)	\$ 9,60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9	-	29
利息費用(收入)	176	(45)	131
認列於損益	205	(45)	16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03)	(103)
精算損失	88	-	8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8	(103)	(15)
雇主提撥	-	(576)	(576)
福利支付	(879)	879	-
107年12月31日	<u>12,007</u>	<u>(2,831)</u>	<u>9,17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1	-	31
利息費用(收入)	144	(37)	107
認列於損益	175	(37)	13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03)	(103)
精算損失	471	-	47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71	(103)	368
雇主提撥	-	(1,163)	(1,163)
108年12月31日	<u>\$ 12,653</u>	<u>(\$ 4,134)</u>	<u>\$ 8,519</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00%	1.2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50%	1.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減少 0.25%	\$ <u>414</u>	\$ <u>423</u>
增加 0.25%	(\$ <u>397</u>)	(\$ <u>405</u>)
薪資預期增加率		
減少 1.00%	(\$ <u>1,501</u>)	(\$ <u>1,528</u>)
增加 1.00%	\$ <u>1,738</u>	\$ <u>1,786</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u>1,163</u>	\$ <u>57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4.1年	14.8年

二一、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120,000</u>	<u>120,000</u>
額定股本	<u>\$ 1,200,000</u>	<u>\$ 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111,523</u>	<u>111,523</u>
已發行股本	<u>\$ 1,115,229</u>	<u>\$ 1,115,22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 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170,581	\$ 170,581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處分資產增益	3	3
已失效認股權	<u>79</u>	<u>79</u>
	<u>\$ 170,663</u>	<u>\$ 170,663</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及章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八)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當期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彌補虧損。
2. 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以及自 100 年起至 137 年止，本公司為單一營運據點之年度須提撥 20%特別盈餘公積作為擴點基金，並應就每年所提撥資金設立擴點基金帳戶。
3. 依其他法令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前項分派後之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暨本期末分配盈餘調整數後，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依第一項第二款後段規定所提撥之 20%特別盈餘公積：

1. 其擴點基金帳戶之資金為專款專用，限於使用在擴增新營運據點之建館、營運設備、營運週轉金或銀行擔保等相關作業；
2. 其擴點基金帳戶之投資標的主要以穩定孳息獲利為主，以投資於定期存款、政府債券、債券型基金、ETF 基金及組合型基金等標的為限。其相關之提撥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十六。
3. 除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方可停止提撥：
 - (1) 取得新的營運據點之投資總金額合計須 5 億元以上，且新營運據點連續兩年度投資獲利。
 - (2) 該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兩倍。

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將掌握內外環境變化，以求永續經營發展，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分配現金不低於 30%，分配股票不高於 7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5 月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113	\$ 9,401		
特別盈餘公積	15,971	18,919		
現金股利	22,305	42,894	\$ 0.2	\$ 0.4
股票股利	-	42,893	-	0.4

本公司 109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000
特別盈餘公積	23,454	
現金股利	22,305	\$ 0.2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09 年 5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

二二、收 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客房收入	\$ 501,782	\$ 452,469
餐飲收入	218,245	197,486
其他收入	11,253	11,462
	<u>\$ 731,280</u>	<u>\$ 661,417</u>

(一) 合約餘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訂金	<u>\$ 20,219</u>	<u>\$ 25,191</u>	<u>\$ 20,576</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預收訂金	\$ <u>21,386</u>	\$ <u>19,872</u>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該等金額不包含受限制之變動對價估計金額：

	108 年度	107 年度
預收訂金		
108 年度履行	\$ -	\$ 25,191
109 年度履行	<u>20,219</u>	<u>-</u>
	\$ <u>20,219</u>	\$ <u>25,191</u>

二三、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8 年度	107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 <u>1,611</u>	(\$ <u>199</u>)

(二) 其他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股利收入	\$ 4,727	\$ 5,088
租金收入	944	990
賠償收入	893	12,216
利息收入	118	158
廉價購買利益	-	17,249
其他	<u>7,796</u>	<u>2,639</u>
	\$ <u>14,478</u>	\$ <u>38,340</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 年度	107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轉	\$ -	\$ 604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u>769</u>)	<u>-</u>
	(\$ <u>769</u>)	\$ <u>604</u>

(四) 什項支出

	108 年度	107 年度
折舊費用	\$ 175	\$ 419
投資性不動產相關費用	958	1,337
其他	<u>1,067</u>	<u>-</u>
	<u>\$ 2,200</u>	<u>\$ 1,756</u>

(五) 財務成本

	108 年度	107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048	\$ 4,955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437</u>	<u>-</u>
	7,485	4,955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 成本之金額（列 入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項下）	(<u>1,694</u>)	(<u>3,239</u>)
	<u>\$ 5,791</u>	<u>\$ 1,716</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694	\$ 3,239
利息資本化利率	1.48%~1.55%	1.48~1.59%

(六) 折舊及攤銷

	108 年度	107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6,581	\$ 48,639
無形資產	54,573	63,400
使用權資產	<u>19,306</u>	<u>-</u>
	<u>\$ 130,460</u>	<u>\$ 112,03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9,968	\$ 36,493
營業費用	15,744	11,727
什項支出	<u>175</u>	<u>419</u>
	<u>\$ 75,887</u>	<u>\$ 48,63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3,073	\$ 62,197
營業費用	<u>1,500</u>	<u>1,203</u>
	<u>\$ 54,573</u>	<u>\$ 63,400</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 217,772	\$ 201,162
勞健保	22,097	20,431
董事酬金	419	30
其他	12,066	11,528
	<u>252,354</u>	<u>233,151</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9,193	8,939
確定福利計畫	138	160
	<u>9,331</u>	<u>9,099</u>
	<u>\$ 261,685</u>	<u>\$ 242,25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8,427	\$ 171,668
營業費用	83,258	70,582
	<u>\$ 261,685</u>	<u>\$ 242,250</u>

(八)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2 月 24 日及 108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 估列比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員工酬勞	1%	1%
董監事酬勞	0.1080%	0.1579%

2. 金額

	108 年度	107 年度
員工酬勞	\$ 444	\$ 269
董監事酬勞	48	4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主要組成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961	\$ 5,51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582</u>)	<u>304</u>
	<u>4,379</u>	<u>5,82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32)	117
稅率變動	<u>-</u>	(<u>460</u>)
	(<u>432</u>)	(<u>343</u>)
	<u>\$ 3,947</u>	<u>\$ 5,47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43,948</u>	<u>\$ 26,60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8,790	\$ 5,321
稅上不可認列之費損 (收益)	(261)	312
稅率變動	-	(46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582</u>)	<u>304</u>
	<u>\$ 3,947</u>	<u>\$ 5,477</u>

我國 107 年修正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	\$ 20
本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u>74</u>	<u>(3)</u>
	<u>\$ 74</u>	<u>\$ 17</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8,494</u>	<u>\$ 5,51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247	\$ 637	\$ -	\$ 1,88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u>1,835</u>	<u>(205)</u>	<u>74</u>	<u>1,704</u>
	<u>\$ 3,082</u>	<u>\$ 432</u>	<u>\$ 74</u>	<u>\$ 3,588</u>

107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	\$ 103	(\$ 103)	\$ -	\$ -
應付休假給付	985	262	-	1,24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u>1,634</u>	<u>184</u>	<u>17</u>	<u>1,835</u>
	<u>\$ 2,722</u>	<u>\$ 343</u>	<u>\$ 17</u>	<u>\$ 3,082</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本年度淨利	\$ <u>40,001</u>	\$ <u>21,126</u>

股 數

單位：千股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1,523	111,52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9</u>	<u>1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1,542</u>	<u>111,53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取得投資子公司－取得控制

本公司收購夏都富朗酒店公司係為繼續擴充飯店之營運。取得夏都富朗酒店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六。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係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使資本有效之運用，並確保本公司順利營運。本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淨負債及權益所組成，毋需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目前資本結構中權益項目遠大於負債項目，將用以支付股利或負債，併同投資金融商品以提高公司收益及管理資本結構。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改良及擴充基金、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	\$ 79,171	\$ -	\$ -	\$ 79,171
票				
國內未上市（櫃）	-	-	31,680	31,680
股票				
	<u>\$ 79,171</u>	<u>\$ -</u>	<u>\$ 31,680</u>	<u>\$ 110,851</u>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	\$ 96,305	\$ -	\$ -	\$ 96,305
票				

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u>
期初餘額	\$ -
購 買	30,0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 益（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評價損 益）	1,680
期末餘額	<u>\$ 31,680</u>

3. 衡量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方法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本公司持有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主要係以市場法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估計或假設係參考市場可類比交易之相關資訊及預估未來現金流量，主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含不具控制權折價及缺乏可銷售性市場之風險折價。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 145,919	\$ 183,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110,851	96,305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430,250	530,04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改良及擴充基金及存出保證金（帳列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借款及租賃負債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2)）。

(1)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1,330	\$ 11,330
— 金融負債	85,052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16,876	133,808
— 金融負債	317,731	405,16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2,009 千元及 2,714 千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之暴險。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投資國內上市股票及未上市櫃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1,109 千元及 963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個人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或易變現之金融商品以支應公司之營運。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由於本公司資本結構中權益遠大於負債，現金足以償還負債，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年以內	1~5年	5年以上
<u>108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工具	\$ 126,033	\$ 197,494	\$ -
無附息負債	112,419	100	-
租賃負債	<u>19,780</u>	<u>53,071</u>	<u>16,430</u>
	<u>\$ 258,232</u>	<u>\$ 250,665</u>	<u>\$ 16,430</u>
<u>107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工具	\$ 183,650	\$ 249,288	\$ -
無附息負債	<u>124,735</u>	<u>150</u>	<u>-</u>
	<u>\$ 308,385</u>	<u>\$ 249,438</u>	<u>\$ -</u>

(2)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50,000	\$ 370,000
未動用金額	<u>220,000</u>	<u>20,000</u>
	<u>\$ 470,000</u>	<u>\$ 390,000</u>
擔保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110,000	\$ 80,000
未動用金額	<u>-</u>	<u>30,000</u>
	<u>\$ 110,000</u>	<u>\$ 110,000</u>

二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官田鋼鐵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官田投資開發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美優實業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母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嘉績百貨企業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母公司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威世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夏都富朗酒店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保利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一親等）
新市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之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u>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2,253	\$ 9,542
	其他關係人	165	854
	子 公 司	<u>99</u>	<u>64</u>
		<u>\$ 2,517</u>	<u>\$ 10,460</u>

本公司對母公司、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6,796	\$ 7,575
子 公 司	19	-
	<u>\$ 6,815</u>	<u>\$ 7,575</u>

本公司對其他關係人及子公司之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111	\$ 149
	其他關係人	20	838
	子 公 司	9	2
		<u>\$ 140</u>	<u>\$ 989</u>

授信期間為 30 天內，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帳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859	\$ 1,470
	子 公 司	20	-
		<u>\$ 879</u>	<u>\$ 1,470</u>
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280	\$ 251
	其他關係人	206	-
		<u>\$ 486</u>	<u>\$ 251</u>

付款期限為 30 天至 55 天，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一般廠商付款期限為 55 天）。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提供擔保。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類別	取	得	價	款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150	\$	700
其他關係人				
威世貿易有限公司		2,668		10,493
	\$	2,818	\$	11,193

(七)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利	益
	108 年度				108 年度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2,219			\$	2,219		

(八) 取得其他無形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取	得	價	款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	\$	500

(九) 預收款項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 1,405	\$ 2,085
其他關係人	410	350
子 公 司	20	-
	\$ 1,835	\$ 2,435

(十) 存出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關係人	\$ 156	\$ 156

(十一) 其他交易

關係人類別	性	質	合 約 期 間	帳列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之最終 母 公 司	旅館管理系統 維護		租期一年，每年 到期續約	管理費用	\$ 557	\$ 557
本公司之最終 母 公 司	承租營運場所		租期自 106 年起 一年一簽	營業成本	861	1,549
其他關係人	承租營運場所		104 年 1 月~117 年 12 月	營業成本	-	2,035
其他關係人	出租營運場所		104 年 1 月~108 年 12 月	其他收入	218	163

(十二)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176	\$ 15,905
退職後福利	844	765
	<u>\$ 17,020</u>	<u>\$ 16,67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禮券履約保證金、特許權協議簽約保證金及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質押定期存款及信託專戶)	\$ 41,938	\$ 49,265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30,000	30,000
土地	13,521	13,521
建築物淨額	34,843	35,767
	<u>\$ 120,302</u>	<u>\$ 128,553</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重大承諾

- (一) 本公司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簽訂墾丁森林遊樂區海濱區之遊樂設施區投資經營契約書，原合約於 104 年 9 月 30 日到期後依新訂合約之租期為 104 年 10 月 1 日至 112 年 9 月 30 日止，另合約明訂每次續約期間為 8 年，續約次數以不超過 4 次為限（含本契約），總經營期限自 87 年 10 月 23 日起算不得超過 50 年。於簽約時繳納履約保證金 11,000 千元，有關本公司租金及權利金約定條件如下：

1. 租 金

土地租金就契約範圍之面積（恆春鎮鵝鑾鼻段）依訂約當年公告地價年息 5% 繳交土地租金，另建物租金就契約

明訂之建物及設備（普羅館、馬貝雅館及波西塔諾館），依訂約當年之房屋課稅現值10%繳交建物設備租金。

2. 權利金

每年應繳經營權利金，以每年預估營收5億2千萬元為基準，每年實際營業收入未達5億2千萬元者，則以14,976千元計收，超過5億2千萬元，則依累進比例計算，每半年繳納基本權利金7,488千元，差額於次年度9月補付。

前項土地、建物設備租金及經營權利金自契約訂立之日起每半年繳納一次，於每年3月31日及9月30日前繳納。

3. 資產之返還

依契約第5條、第36條及第37條之規定，本公司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提供之土地範圍內設施之興建，應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之名義為之，完成後所有權無償歸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有，所謂設施包括興建完成之不動產（普羅館、馬貝雅館及波西塔諾館）。並於委託營運期間屆滿或終止時無條件返還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有權之所有財物及物品。

4. 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96 年 11 月 7 日屏育字第 0966241208 號函，對於有關計算權利金之相關收入如下：

	108 年度		合 計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8 年 10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收入</u>			
客房餐飲收入	\$ 438,716	\$ 112,192	\$ 550,908
精品店收入	3,511	866	4,377
SPA 及其他收入	4,965	963	5,928
<u>非營業收入</u>			
其他收入	964	284	1,248
	<u>\$ 448,156</u>	<u>\$ 114,305</u>	<u>\$ 562,461</u>

	107 年度		
	107 年	107 年	合 計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營業收入</u>			
客房餐飲收入	\$ 412,705	\$ 118,741	\$ 531,446
精品店收入	3,138	919	4,057
SPA 及其他收入	5,498	905	6,403
<u>非營業收入</u>			
其他收入	890	364	1,254
	<u>\$ 422,231</u>	<u>\$ 120,929</u>	<u>\$ 543,160</u>

(二)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營運特許權設備之修繕，簽訂之相關合約尚未支付金額為 126 千元及 463 千元。

(三)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承諾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尚未支付金額為 33,702 千元及 19,929 千元。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三三、部門資訊

本公司為觀光飯店，其所提供之服務均為飯店相關業務，因此視為單一營運部門。另本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有關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暨資產衡量金額請參閱本個體財務報告內容。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無必要之原因	提撥準備金	抵呆帳額	擔保名稱	品保稱價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註1)	對對象資金貸與總額(註2)
0	本公司	夏都富朗酒店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00,000	\$ 100,000	\$ -	1.80%	短期融資	\$ -	營業週轉	\$ -	-	無	-	\$ 341,252	\$ 682,504

註 1：資金貸與辦法規定本公司對單一對象資金貸與總額為本公司期末淨值 20%。

註 2：資金貸與辦法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為本公司期末淨值 40%。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單位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官田鋼鐵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816,494		\$ 79,171	3.46	\$ 79,171	註 1
	冒煙的喬餐飲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31,680	17.39	31,680	註 2

註 1：係 108 年 12 月底收盤價。

註 2：係參考 108 年 12 月底股權淨值評估。

註 3：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三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金額	期末	持	有被投	本公司	認	註
本公司	夏都富朗酒店公司	台灣	休閒旅館業	\$ 112,919	\$ 112,919	9,447,188	47.00	\$ 125,757	(\$ 6,775)	(\$ 3,423)	註

註：係根據被投資公司 108 年度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水電設備	景觀	園藝	營業器具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28,942	\$ 67,651	\$ 6,480	\$ 22,060	\$ 14,402	\$ 51,902	\$ 20,342	\$ 132,325	\$ 615,456	\$ 1,059,560		
增	-	20,536	700	627	31	-	6,827	6,468	149,528	184,717		
處分	(42,607)	(165)	(811)	(147)	-	-	-	(9,408)	(30,855)	(83,993)		
重分類	-	281,815	-	-	142,710	771	4,880	200,827	(607,875)	23,128		
轉列費用	-	-	-	-	-	-	(4,065)	-	-	(4,06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86,335	\$ 369,837	\$ 6,369	\$ 22,540	\$ 157,143	\$ 52,673	\$ 27,984	\$ 330,212	\$ 126,254	\$ 1,179,347		
累積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6,331	\$ 5,860	\$ 19,287	\$ 9,675	\$ 45,046	\$ -	\$ 112,306	\$ -	\$ 208,505		
處分	-	(165)	(811)	(147)	-	-	-	(9,340)	-	(10,463)		
折舊費用	-	7,879	564	1,157	11,747	1,417	-	21,810	-	44,57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24,045	\$ 5,613	\$ 20,297	\$ 21,422	\$ 46,463	\$ -	\$ 124,776	\$ -	\$ 242,616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86,335	\$ 345,792	\$ 756	\$ 2,243	\$ 135,721	\$ 6,210	\$ 27,984	\$ 205,436	\$ 126,254	\$ 936,731		
成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86,335	\$ 369,837	\$ 6,369	\$ 22,540	\$ 157,143	\$ 52,673	\$ 27,984	\$ 330,212	\$ 126,254	\$ 1,179,347		
增	-	2,087	2,282	637	102	600	3,745	4,017	27,753	41,223		
處分	-	-	(5,604)	(1,198)	-	(142)	-	(842)	-	(7,786)		
重分類	-	19,759	-	356	1,539	17,196	-	60,074	(113,082)	(14,158)		
轉列費用	-	-	-	-	-	-	(3,461)	-	-	(3,46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86,335	\$ 391,683	\$ 3,047	\$ 22,335	\$ 158,784	\$ 70,327	\$ 28,268	\$ 393,461	\$ 40,925	\$ 1,195,165		
累積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24,045	\$ 5,613	\$ 20,297	\$ 21,422	\$ 46,463	\$ -	\$ 124,776	\$ -	\$ 242,616		
處分	-	-	(4,812)	(1,137)	-	(126)	-	(802)	-	(6,877)		
折舊費用	-	9,789	449	804	15,362	1,531	-	25,185	-	53,12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33,834	\$ 1,250	\$ 19,964	\$ 36,784	\$ 47,868	\$ -	\$ 149,159	\$ -	\$ 288,859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86,335	\$ 357,849	\$ 1,797	\$ 2,371	\$ 122,000	\$ 22,459	\$ 28,268	\$ 244,302	\$ 40,925	\$ 906,306		

註：營業器具於實際破損時轉列折舊費用。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合併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75,676	293,571	(17,895)	-6.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14,104	1,241,276	(27,172)	-2.19
無形資產	385,915	433,569	(47,654)	-10.99
其他資產	651,148	558,922	92,226	16.50
資產總額	2,526,843	2,527,338	(495)	-0.02
流動負債	411,742	440,224	(28,482)	-6.47
非流動負債	272,211	242,311	29,900	12.34
負債總額	683,953	682,535	1,418	0.21
股本	1,115,229	1,115,229	0	0.00
資本公積	170,663	170,663	0	0.00
保留盈餘	447,566	430,164	17,402	4.05
其他權益	(27,200)	(11,746)	(15,454)	-131.57
股東權益總額	1,842,890	1,844,803	(1,913)	-0.10

註 1：上開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增減變動比率逾 20%且其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者)

1、其他權益：主係金融資產評價損益變動所致。

二、合併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753,006	670,301	82,705	12.34
營業成本	452,580	439,713	12,867	2.93
營業毛利	300,426	230,588	69,838	30.29
營業費用	269,199	241,292	27,907	11.57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611	(8)	1,619	20,237.5
營業淨利	32,838	(10,712)	43,550	406.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429	36,244	(28,815)	-79.50
稅前淨利	40,087	25,532	14,555	57.01
本期淨利	36,140	20,055	16,085	80.2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5,748)	(22,433)	6,685	29.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392	(2,378)	22,770	957.53
每股盈餘	0.36	0.19	0.17	89.47

註：上開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增減變動比率逾 20%者及其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者）：

- 1、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主係為台南分公司營業一個完整年度，且屏東分公司營收亦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有效成本控制下，使 108 年度營業毛利及淨利均較去年同期增加超過 20%。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108 年度較 107 年度減少主係因 107 年度認列廉價購買利益 17,249 千元及風災賠償收入 12,216 千元所致。
- 3、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09 年在新型冠狀病毒具高傳染性下，許多國家在公衛防護的中心原則是盡其所能降低人與人的傳染率。在此政策宣導下，民眾不論是自願或非自願，其行為或心理上都已降低外出的意願。許多行業，如：航空、旅遊、餐飲、百貨…等無不因疫情衝擊造極其嚴重的傷害。隨著病毒持續蔓延，台灣內需市場大受衝擊，包括觀光旅遊、餐飲零售等產業，為了防疫，民眾大多減少出門不消費，包括交通、觀光、旅遊、餐飲及零售業都會受到衝擊，其中又以觀光旅遊業影響最大。

根據 109 年 2 月 25 日行政院公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並於 3 月 18 日由總簽署公布。政府於防疫期間「融資」、「就業」及「稅務」，共通性三大面向協助相關產業進行紓困及補助。目前在疫情後

會進行觀光產業的復甦及振興方案，主要分為國內旅遊復甦及振興（國旅補助、補助地方政府提案觀光亮點）、國際旅遊復甦及振興（國際郵輪復甦計畫、擴大國際行銷、國際旅客入境旅遊市場獎勵措施），以及旅遊景點優化（旅宿業的品質提升、數位轉型計畫等）。另提出了振興抵用券，鎖定了百貨賣場、零售、餐飲、商圈、夜市、傳統市場、會展等產業，試圖於疫情趨緩後加上振興抵用券的刺激下，讓原本在疫情發生期間減少的消費能加強之後V型反轉的力道，把全年經濟衝擊降到最低。

面對病毒對觀光及餐飲之衝擊，本公司於疫情期間，在維持公司正常運作之前提進行全公司年度歲修，子公司夏都富朗酒店規劃進行整修計畫，主要為客房裝修、烘焙部門、咖啡酒吧台以及休閒娛樂室（健身房）之增設。其中客房間數原 54 間增加至 96 間以及增設背包客 70 個床位，提供給住客低中高價位之各式客房選擇。除了歲修工程之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更搭配交通部觀光局提出相關人才轉型培訓補助方案進行員工教育訓練。

受新冠狀病毒疫情影響，各餐廳及宴會場所來客數急遽下降，加上中央政府禁令宣導室內空間，人與人之間需保持 1.5 公尺以上社交距離，也讓客人更不敢上門消費，餐廳實體店面因此營收降低，紛紛投入便當外送市場，開拓新客源，促使外送或宅配服務商機順勢成長。本公司及子公司因應消費行為之改變投入餐點及便當外送服務，期許能在這波疫情影響之下，對營收等有所助益。

三、合併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

項目 \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46.45	25.63	81.2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8.18	86.76	13.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23	5.20	135.04

註：上開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目前未有流動性不足之情事，故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 剩餘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94,958	177,782	(181,684)	91,056	-	-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估 109 年度合併公司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為新台幣 177,684 千元。

(2)投資及融資活動：預估 109 年度本公司進行墾丁夏都沙灘酒店進行年度歲修及子公司計畫進行客房整修計畫，合計將有現金流出約新台幣 150,195 千元。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於 107 年度因於台南新增營運據點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108 年度營收成長及成本控制下，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表現均較 107 年度好，故對財務業務無重大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合併公司目前投資事業主要為旅館業及餐飲業，108 年度本公司合併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為 3,423 千元，主要為子公司夏都富朗酒店客房老舊以及設施品質逐漸低落，造成旅客棄而選擇附近價位相去不遠卻能提供更多附加價值之飯店，子公司規劃於 109 年進行客房裝修以及增加客房間數，提供給住客之各式客房選擇，以期提高收入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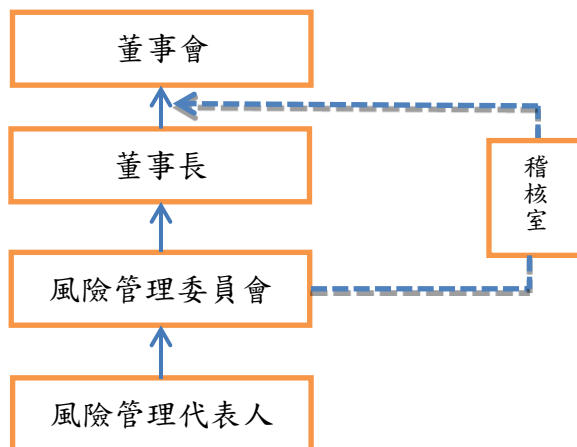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子公司夏都富朗酒店規劃於 109 年進行客房裝修，計畫客房間數原 57 間增加至 96 間以及背包客 70 個床位，提供給住客低中高價位之各式客房選擇，成為選擇台南火車站（赤崁文化園區）時的飯店首選。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如下

1、風險管理架構：



2、職掌說明：

(1)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主要推動機構，由總經理任主任委員，其成員為各管理部(含)以上主管為委員，負責風險管理政策制定與實施，並不定期召開會議風險管控相關議題，並監督改善計畫之執行。

(2) 風險管理代表人

風險管理代表人由各部室主管擔任，負責所屬部門風險管理之辨識、評估、處置與監控，並彙整相關資料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或傳達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決議於部門成員，遵循公司政策落實風險管理之相關作業。

(3) 稽核室

根據年度查核重點，針對風險管理機制之運作執行客觀獨立之稽核，確保風險管理機制有效地運作。

3、風險事項及權責單位

風險類別	重要風險項目	權責單位
策略風險	投資、轉投資及購併效益	董事長室 總經理室 資產開發管理處 財務管理處
	政策及法令遵循	總經理室
營運風險	產業變動趨勢 新客戶開發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 客訴案件處理 不可抗力之天然災害	總經理室 業務管理處 分公司-餐飲管理部 客服中心 總經理室
營運風險	業務團體徵信及應收帳款風險管理	業務管理處 分公司-會計部
	資訊風險-資訊系統運作	行政管理處
	瞭解市場物價波動、食材安全及供應商風險管理	行政管理處
	各項休閒器材維護、泳池及海域安全戒護風險管理	分公司-休閒育樂部
	客房清潔及器具維護	分公司-房務部
財務風險	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	財務管理處
	利率及財務風險	財務管理處
	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衍生性商品交易及資金運用管理	財務管理處
	財務報表表達及資訊揭露	財務管理處
氣候變遷與未遵守環保、氣	遵循勞安法規及促進勞資和諧，規範員工遵行公司規則	行政管理處-人力資源室

風險類別	重要風險項目	權責單位
候相關法規及其他國際法規協議之風險	全館機電空調維護及飲用水、電力風險管理	分公司-工務部
	全館環境衛生管理及園區植栽養護管理	分公司-景環部
其他風險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	財務管理處
	董監及大股東股權異動	財務管理處
	董事會議事管理	財務管理處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 108 年度短期借款為 30,000 千元、應付短期票券為 28,965 千元、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為 121,925 千元、長期借款為 195,806 千元、利息費用為 6,311 千元。

合併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支應營運活動及長期負債，為降低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將長短期借款做有效之配置。

2、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目前營業收入係 100% 內銷，故尚無匯率變動之風險。

3、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在規劃年度營運計畫已將通貨膨脹之風險予以考量，持續監控市場價格變化情形，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以規避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財務策略是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且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任何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投資、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之情事。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不適用。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營運政策均依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必要時諮詢相關專家意見，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合併公司透過產業及專業組織所舉辦之研討會，觀光局及縣市政府舉辦國際觀光展覽及地方文化活動，獲取相關產業資訊並掌握市場最近訊息，以創新及多元化之服務迎合消費者之需求，除可增加公司獲利，亦有提升地方文化與有效帶動觀光旅遊之蓬勃發展。

2、科技改變，針對資訊安全風險評估以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說明如下：

為確保本公司資訊系統運作與使用能獲得穩定、安全之環境，特制定標準作業流程，藉其所定義描述內涵的實作步驟，建立資訊安全管理政策，作為相關人員遵循之依據。

標準作業流程適用環境涵蓋資訊系統與網路，包括：資訊部門之功能及職責劃分、應用系統開發及維護管理、電腦系統管理、電腦作業管理、備援及回復作業、網路安全管理等六大項。

為強化資安管理，除了建置防火牆、防毒軟體、備份系統外，目前也評估資訊安全防護保險(含個資保障)，以降低資安漏洞之風險。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一向秉持專業、誠信及穩健之經營原則，並且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尚無重大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的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本公司於 103 年起逐年編列「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置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人查詢。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107 年 7 月收購富朗公司過半之股權，並取得過半之董事席次，對該公司具實質控制力，納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公司對子公司持股比率為 47%。規劃 109 年進行子公司客房裝修以及增加客房數，以期產生投資利益。本公司將持續加強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以投資收益增進股東權益。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夏都城旅安平館已於 107 年 4 月正式為外開始營業。子公司夏都富朗預計於 109 年進行客房裝修以及增加客房數，以期增加合併營業收入並產生投資效益。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之進銷貨並無過度集中之現象，未來仍持續朝多元化方向發展，以規避風險。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未有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經營權有重大變動之情事。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專業經營人才網羅不易：

觀光休閒產業為一高品質、精緻化之休閒服務業，隨著新世代價值觀的改變及勞工意識抬頭，使得專業人員短缺、成本上揚，同時增加該產業經營之困難。

因應對策：

合併公司朝向保障員工福利、加強教育訓練、培訓儲備幹部，以提高服務品質、創造員工高附加價值，並藉由公司股票上市、形象與知名度之提昇，增加員工之向心力，爭取與延攬優秀人才加入公司經營行列，強化經營陣容，以因應市場競爭，並提高經營能力。

2、市場競爭激烈

休閒產品愈來愈多元化，投入經營的企業越多，各業者競爭越激烈，為爭取客源，促銷花招百出、只重視近利，導致許多業者服務品質不佳，使消費者信心大減，嚴重影響該產業之發展。

因應對策：

合併公司堅持以良好的品質服務、真誠的態度及獨一無二的全包式休閒產品贏得消費者的肯定，創造被認同之價值，進而塑造品牌形象及口碑，以穩定客源，降低市場風險，並以永續經營的觀念，提供更完善的設施及服務來因應競爭之趨勢。

七、本公司將採用避險會計之目標與方法：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以投機目的從事金融工具(含衍生性金融工具)之避險性交易，故不適用。

八、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一)備抵損失：

客房收入之收款方式，採預收訂金並於退房前以現金或刷卡方式完成收款，對於長期與本公司合作之旅行社及簽約公司則採簽帳方式後收款。

餐飲收入之收款方式，採現金或刷卡方式完成收款，對於長期與本公司合作之旅行社及簽約公司則採簽帳方式後收款。

在備抵損失提列政策方面，本公司應收款項期間 90 天以上之金額不大且均可收回，故本公司評估尚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二)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本公司生鮮部分存貨週轉天數約 3 天左右即可使用完；一般物品存貨週轉天數約 30 天左右即可使用完，故本公司無備低存貨跌價損失。

(三)股票及存託憑證以外之金融商品，其公平價值之評鑑基礎：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尚無股票及存託憑證以外之金融商品投資，故不適用。

九、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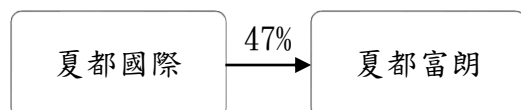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單位：%；109年3月31日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109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夏都富朗酒店(股)公司	101年12月	臺南市北區成功路114號地下1樓及地面1樓、2樓、3樓、4樓、7樓之1、7樓之2、9樓之4	201,000	一般旅館業 餐館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請參閱第2項。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109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夏都富朗酒店(股)公司	董事長	陳協同(夏都國際開發代表人)	9,447,188	47.00%
	副董事長	陳宓娟(夏都國際開發代表人)	9,447,188	47.00%
	董事	陳雨田(夏都國際開發代表人)	9,447,188	47.00%
	董事	吳楨良(富名投資代表人)	1,390,906	6.92%
	董事	陳介仁	0	0%
	監察人	陳品鎔	0	0%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應敘明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純損)(元)(稅後)
夏都富朗酒店(股)公司	201,000	280,673	65,500	215,173	21,843	(8,307)	(6,775)	(0.33)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制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制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未有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夏都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協同

